

都 柏 林 人

〔爱尔兰〕

詹姆斯·乔伊斯

孙 梁等译

上 海 译 文 出 版 社

James Joyce

Dubliners

本书根据 Penguin Modern Classics, Penguin Books Ltd, Harmondsworth, Middlesex, Great Britain 1961 版译出

都 柏 林 人

〔爱尔兰〕詹姆斯·乔伊斯 著

孙 梁 等译

《外国文艺》编辑部编

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

上海延安中路955弄1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三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625 插页 3 字数 163,000

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3,000 册

书号：10188·494 定价：0.87元

传统·真实·创新

——代序

历史悠久的爱尔兰培育了许多才华横溢的诗人、小说家和戏剧家，如斯威夫特、萧伯纳、叶芝、奥凯西等。事实上，在英国文学中，有不少重要作家是爱尔兰人。詹姆斯·乔伊斯(James Joyce，1882—1941)就是其中有代表性和独创性的人物之一。

乔伊斯诞生于爱尔兰首府都柏林，在那里度过青少年时期。他出身于中产阶级家庭。其父当过演员、政客、小商人与征税吏，他对民族主义有坚定的信念。乔伊斯的母亲则是虔诚的天主教徒。父母的两种信仰均使儿子受到很大影响。实际上，民族解放与宗教矛盾乃是爱尔兰的两大问题。

早年，乔伊斯在贝尔弗蒂学院攻读，尔后在都柏林大学专修哲学以及拉丁系语言。这两所学校都由天主教内最严峻与顽固的宗派耶稣会创办。乔伊斯在那里受到严格的宗教和学术的教育。同时，他热爱并钻研古典文学以及爱尔兰民间传说与神话。所有这些对他毕生的创作发生了深远的影响。

乔伊斯在二十一岁时，由于人生观剧变，同原有的宗教信仰决裂。这一激烈而痛苦的思想矛盾，反映在自传体小说

《青年艺术家肖像》(1916)中。他通过主人公司蒂芬·戴德勒斯(作者的缩影)抒发自己的思想感情，包括对教会的批判；他讽刺天主教是"有条不紊的荒诞" (coherent absurdity),耶稣教则是"杂乱无章的荒诞"(incoherent absurdity)。

乔伊斯年轻时离乡背井，到欧洲大陆飘泊。此后，终生在异乡度过，主要因为他对都柏林生活感到失望，渴求到广阔的天地中去。此外，他认为，从远方观察和描写故乡，反而比较客观。其实，乔伊斯作品里的某些弱点，正是由于他长期脱离祖国和人民而造成的。

他的作品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作者对都柏林社会习俗的鄙视，对资产阶级伪善与偏见的厌恶。他在作品中尖锐地揭露与讽刺市侩作风，同时也剖析自己。在剧作《流亡者》中，他曾借主角之口概括处世之道："沉默，流亡，机巧(Silence, exile, cunning)。"这"三字诀"可谓乔伊斯后半生的座右铭。这是一种孤傲的个人主义处世哲学，尽管同卑鄙的自私自利有所区别，却是消极而厌世的。

乔伊斯到了欧洲大陆，先后在的里雅斯特、苏黎世和巴黎生活。最初学医，继而学声乐，后又执教，讲授拉丁语言。此外，做过翻译和银行职员。1903年，他暂时重归故里，收殓亡母，并完成早期的也是唯一的短篇小说集《都柏林人》(1914)。此外，乔伊斯还写了抒情诗集《室内乐》(1907)，剧本《流亡者》(1918)，以及长篇小说《尤利西斯》(1922)、《芬尼根守灵夜》(1939)等。

乔伊斯的作品并不多，但主要的几部创作却使他成为

对现代西方文艺影响甚大的作家；特别是《尤利西斯》和《芬尼根守灵夜》相继发表后，引起强烈的反响。

众所周知，乔伊斯是现代主义的先驱者，然而实际上，他深受欧洲传统文化的熏陶。诚然，他在中期与后期作品内，大量运用意识流等手法，其实大部分作品，包括奥僻的压卷作《芬尼根守灵夜》，都象传统文学那样，经过缜密的思考和计划，因此结构谨严、脉络精细，并且融合历史与现实；究其实质，是扎根在昔日的沃土中的。早期作品《都柏林人》在较大程度上更是受到易卜生、莫泊桑与契诃夫等现实主义巨匠的影响。

乔伊斯流亡欧洲大陆后，始终深深地怀念故土。所以，其作品都以爱尔兰(尤其是都柏林)为背景。《都柏林人》就是一组刻意描绘该座城市的生活画面与风土人情的短篇小说。原稿曾先后投给二十二个(一说是四十个)出版商，每次都退稿。几经波折，好不容易被一家出版社接受了，但又压了八年之久才问世。

十五个短篇刻划了作者故乡形形色色的情景：人声鼎沸的集市，细雨迷蒙的街道，以及灯光眩目的酒吧，等等。作品中穿插明快或凄清的民谣，烘托出爱尔兰人民浓郁的艺术气质。从这些短篇里，人们能感到，作者心灵深处对当时当地的麻木状态极为悲愤。其中《阿拉比》、《死者》、《无独有偶》、《一朵浮云》，以及《纪念日，在委员会办公室》等，在西方被视为乔伊斯的短篇代表作，曾选入许多文艺作品

集和大学教材。这些故事显示了作者描摹心理的手腕，以象征性意象(symbolic imagery)渲染气氛、衬托情节与暗示性格等技巧。然而，在这本早期创作里，作者不象在后期作品中充分运用内心独白、自由联想、时空溶合或交错等意识流方法，而基本上以现实主义创作方式，通过叙述、动作和对话，概括地揭示人物性格同规定情景的特征。

这些短篇中的人物并不多，其中有的沉默寡言，另一些则大发牢骚；不管怎样，那些"小人物"大都流露出无可奈何的抑郁或愤懑的情绪，以及迷惘和精神空虚的状态。事实上，乔伊斯在1906年5月5日致葛兰特·理查兹的信中讲得很明白，他写这些故事的宗旨在于揭露都柏林生活中的"精神麻痹"(moral paralysis)：

"我的目标是要为祖国写一章精神史。我选择都柏林作为背景，因为在我看来，这城市乃是麻痹的中心。对于冷漠的公众，我试图从四个方面描述这种麻痹：童年、少年、成年，以及社会生活。这些故事正是按这一顺序撰述的。在很大程度上，我用一种处心积虑的卑琐的文体来描写。我坚信，倘若有人在描绘其所见所闻时，胆敢篡改甚至歪曲真相，此人委实太大胆了。"①

这一段话把《都柏林人》的素材、主题、内容同形式（包

① 此信载于罗伯特·萧尔斯同瓦尔顿·吕兹所编《都柏林人》，第269页；纽约，伐金出版公司，1969年。

括文体)讲得扼要而明确。尤其值得注意的是，作者非常重视真实性。这一点，从上面所引最后一句看得很清楚。饶有意味的是，萧伯纳曾以他特有的机智评论乔伊斯作品的高度真实性："乔伊斯在《尤利西斯》里，以毫不容情的真实感描绘了都柏林生活，几乎使人受不了。"①

以上所引乔氏书信中所说"处心积虑的卑琐的文体"(a style of scrupulous meanness)大约有双重含意：其一是内容和形式一致，即故意用卑琐的笔调描述卑琐的生活；其二是蓄意用精确的文字描写真实，因为在这场合，原文meanness同scrupulous构成词组，也有"精细"之意。乔伊斯遣词炼句，往往用这类含有双关意味的手法，相当微妙，但有时未免流于晦涩。

在内容上，通过各个短篇，作者对令人压抑的都柏林习俗与市侩作风表现了蔑视和讽嘲；对各种市民的感情和欲望，以及隐秘的内心活动，作了入木三分的描写。同时，以迂缓细腻的笔法刻划普通人(如玛丽亚、伊芙琳等)善良淳朴的本性，反映了作者由衷的同情，同时流露出悲观以至绝望的情绪。

乔伊斯善用象征性意象暗示主题，例如在第一篇《姐妹们》第一段中，便开宗明义地提到"麻痹"或"瘫痪"(paralysis兼有二义)，即从孩子的眼光描述一个患瘫痪症而死的神父。故事环绕老神父生前死后的情景而展开；结尾时通过

① 引自《萧伯纳序文集》(定本)(*Prefaces by Bernard Shaw*)，第673页；伦敦，奥德汉姆斯出版公司，1938年。

姐妹的絮絮而谈，隐喻主旨："祸根是他打碎的那只圣餐杯……人们还说，是那孩子闯的祸呢。"含意是，从打碎圣餐杯起，老神父逐渐神志失常，终于瘫痪而死。所有这些均有象征性。首先，躯体瘫痪即象征精神麻痹。其次，圣餐杯这一意象影射宗教信仰。神父打碎圣餐杯，或孩子闯这样的祸，都意味着失去信仰。在这一篇的末尾，孩子看到老神父尸体的脸相"庄严而狰狞"，"胸口放着一只无用的圣餐杯"。并且神父死后，孩子有一种"获得自由"之感。这些描述都暗示主人公对宗教幻灭的心情。总之，这本有机组合的小说集从刻划"瘫痪"始，以描摹"死者"终，贯穿了"精神麻痹"这一总的主题。

同样，第一篇里孩子与老神父的关系，《悲痛的往事》中男主人公达菲同最后自杀的埃米莉之间暧昧的私情，以至《死者》中不露面的殉情少年同男女主人公的纠葛，都反映了生与死互相渗透而又冲突的矛盾。

从结构来讲，虽然分为十五个短篇，实际上密切相关，首尾呼应。总的主题从各个视角与侧面发展，并按计划（上述"四个方面"），即按人生四个时期的顺序，剥茧抽丝般描写，归纳到最后一篇《死者》。全书构成有机的整体。

在十五篇中，大致说来，开端两篇描写童年生活，《阿拉比》介乎童年和少年之间，《伊芙琳》与《车赛以后》则介乎少年和成年之间，从《两个浪子》到《悲痛的往事》描绘成年生活。最后四篇展示万花筒似的社会生活，其中尤以《纪念日，

在委员会办公室》同《圣恩》具有比较强烈的现实意义，因为这两篇以文艺方式探讨了爱尔兰社会中的主要问题：民族解放以及宗教矛盾。其实，每一短篇都从一个侧面反映了社会动态和冲突。

若以题材划分，则《姐妹们》同《圣恩》的宗教色彩较浓。《伊芙琳》、《一朵浮云》与《死者》等描绘了爱情和婚姻中波谲云诡的场景与曲折，包括陷入情网者的困惑。

各篇较多地描写客观世态，但开端两篇以及《阿拉比》跟《死者》，却含有主观性，即自传体。其中有几篇描述作者童年和少年时的经历与情绪，《死者》和《悲痛的往事》则反映了他"哀乐中年"的感触，以后又演化为后期作品内司蒂芬的形象。在逐步深化的过程中，紧扣性格特征、人物与环境的矛盾，多层次地展现错综复杂的思想感情。

乔伊斯塑造的各种形象大都有一个特点，即以小见大，从微观到宏观，"言近而旨远，辞浅而义深"。因而其作品比较耐读，这是有一定深度的标志。此外，某一人物或意象在不同的故事内重复出现，乃是作者惯用的手段。这样便能产生旁敲侧击而意味隽永的效果。所以，本集不仅有统一的主题思想，并且在细节上也有机地结合。

文艺创作的灵魂是人，即人物形象的塑造，即使力求创新的现代派也无法抹煞这一点。乔伊斯正是在塑造人物上殚智竭虑的。他在十五篇里精心描绘了形形色色的都柏林人：小职员、小市民、市侩、浪子、纨袴子弟、投机政客、混世

的记者、玩票的艺术家、警察同流氓、神父与官吏，以及仗势欺人的殖民统治者，等等。芸芸众生组成一幅幅逼真的世态画。真是洋洋大观，无奇不有；虽说是奇观，却是真实的描绘，恰如刘勰所云："酌奇而不失其真，玩华而不坠其实。"

环绕这些人物的身世及遭遇，作者敏锐地揭露了都柏林社会生活中的伪善、懦怯、诈骗、酗酒、狂赌、贿赂、拉选票等腐败现象，以及由此造成的幻灭与沮丧；或听天由命，或满腔孤愤，或放荡不羁，总之是"精神麻痹"的种种恶果。

另一方面，乔伊斯怀着诚挚的同情，在各篇内刻划或暗示了若干正面人物，如天真无邪的少年、质朴而纯良的平民等。其中突出的如《纪念日，在委员会办公室》里代表工人利益的汉因斯，以及提到的民族解放运动领袖帕奈尔（尽管不露面，却是此篇真正的主人公）。

总的来讲，乔伊斯在这部创作中把真实而概括的形象塑造、细节描写，以及诗意盎然的象征手段熔于一炉，并以洗炼而富于特色的文体来表达。在十五篇故事里，精确的描绘、细致的心理刻划、生动的对话和抒情气氛浑然一体。同时，根据个性迥异的人物和特殊的规定情景，风格又灵活多变。

《都柏林人》的艺术魅力是运用多种象征手段而实现的，其中包括寓意精微的意象、隐喻、典故、排偶（parallelism）、微言大义（microcosm），以及顿悟（epiphany），即"一种猝然的心领神会……；仅仅一个片断，却包含全部生活的意义"（乔伊斯本人的阐述）。此外，作者的艺术手腕还包括：

重复或强调关键词语；在篇末画龙点睛，讽喻或点明主题；通过对话与动作、色调和气氛，使形象或意象强烈地对照。所有这些技巧基本上来源于传统，并非纯粹的创新，不过作者匠心独运，显得精妙些而已。

在《都柏林人》和其他作品内，乔伊斯流露或蕴含的人生观，从根本上讲，乃是个人主义和唯心主义的。况且，他在生活同创作的道路上，日益脱离祖国和人民，游离于充满矛盾的现实生活之外，以超然的旁观者自居，故而其作品大都基调阴沉、色泽黯淡，往往弥漫着悒郁的气息；这些是不足为训的。然而，某些特征和技艺，如千锤百炼、讲究含蓄、注重韵味、从小见大、运用象征性意象等，还是可以有分寸地借鉴，为我所用。

总而言之，对于这样一位特殊的作家，我们既不可一味赞赏，照搬他那一套，也不宜一笔抹煞，而是要遵循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的原则，实事求是地剖析作品，作出恰如其分的评价。同时迻译乔伊斯的一些重要创作，进行评论、鉴别，以供了解和借鉴。

孙梁　宗白

1984年仲春

目　　录

姐 妹 们

孙 梁 译

这一回他没有希望了，这是第三次发作了。一夜复一夜，我经过他的屋子(在假期里)，仔细观看那灯光映现的方窗；一夜复一夜，我发现同样的灯影，黯淡而不闪霎。我想，假如他终于死了，我会看见阴暗的窗帘上烛影摇红，因为我知道，尸体的头边必然会点着两支蜡烛。以前他常跟我说，“我的日子不长了。”那时我以为他是随口说的，现在却明白果真如此。每晚当我仰起脸，谛视那窗口的时候，总是喃喃自语：瘫痪①。这个词在我听来很陌生，犹如《欧几里得课本》中的“磬折形”②，或《教义问答手册》中的“买卖圣职罪”。然而，现在听起来，这个词仿佛是一个邪恶的罪人的名字。这使我十分害怕，却又渴望更接近它，看看它致命的恶果。

我到楼下去吃晚饭时，老柯特正坐在炉边，吸着烟。当姑妈舀出我的一份麦片粥时，他好象旧话重提似地说：

---

① “瘫痪”同“麻痹”在英语中是同一个词(paralysis)。这里开宗明义，象征《都柏林人》总的主题：描述“精神麻痹”(moral paralysis)。

② 磬折形：数学名词——从平行四边形的一角，除去相似的较小的四边形后，剩下的即这种图形。

“唔，我不想说他当真……不过是有点儿怪……他总有一点怪诞。我的想法是……”

他说着便吸起烟斗，无疑地借此理一下思路。讨厌的老傻瓜！我开始认识他的时候，他还相当有趣，老是谈什么昏厥喽、蠕虫喽，等等；可是不久，我就厌恶他，讨厌他不断唠叨关于酒厂的轶事。

“我有自己的见解，”他说道，“我想这是那种……怪病……不过难以肯定……”

他又吸着烟斗，到底没有讲明他的高见。姑父看我瞪着眼，便说：

“嗯，你的老朋友过世了，你听到了会难过吧。”

“谁？”我问道。

“弗林神父。”

“他死了？”

“柯特先生刚才告诉我们的。他来这儿之前经过那屋子的。”

我知道他们都在注视我，所以只管吃东西，仿佛对这消息毫无兴趣似的。姑父向老柯特解释道：

“小家伙跟他是好朋友。那老头教他懂得很多事情，你知道嘛；有人说，他对这孩子抱着很大希望呐。”

“上帝保佑他的灵魂吧，”姑妈虔诚地说。

老柯特瞅了我一会。我感到他那双念珠一般乌黑的小眼睛在审视我，可我不愿让他看清楚，便闷着头吃粥。他又吸起烟斗来，最后噗地一声朝壁炉里吐了口痰。

“我可不会让自己的孩子……”他开口道，“跟那种人谈得太亲热。”

“你这是什么意思，柯特先生？”姑妈问。

“我的意思是，”老柯特说，“这样对孩子没好处。我的意见是：要让小家伙跳来蹦去，跟他同年的孩子们玩，不要……我说得对吧，杰克？”

“这也是我的原则，”姑父道，“要教孩子呆在自己的圈子里。我一直对那个罗济克鲁兹① 小教徒说：要锻炼呀！想当年，我还是个乳臭未干的小子，可每天早晨都洗冷水浴，不管冬夏，至今如此。教育是很细致的，并且是包罗万象的……让柯特先生尝一块最肥美的羊腿吧，”他叮嘱姑妈。

“哦，不，不，不敢当，”老柯特说。

姑妈从冰箱里拿出那盆羊腿，摆在桌上。

“可是，柯特先生，为什么你认为那样对孩子不好呢？”她问道。

“对孩子就是没好处，”老柯特答道，“因为幼稚的心灵是很容易感染的。孩子们看到那种事情的时候，你懂呗，就会受到……”

我赶紧把麦片粥塞满一嘴，生怕自己发出恼火的喊声。这个讨厌的酒糟鼻、老孱头！

那天我很晚才睡着。老柯特居然叫我孩子，真使我懊

① 罗济克鲁兹是十七世纪与十八世纪初一种教派，据说其成员专门传播神秘的传闻；该教派由基督徒罗济克鲁兹于1484年创立。这里用作讽喻，意为那孩子喜听神秘的故事。

恼，可我仍然动足脑筋，琢磨他那些吞吞吐吐的话究竟有什么含意。在黑魆魆的房里，我在幻想中似乎看见那瘫痪的神父呆滞的、灰白的脸。我连忙把被子拉上些，蒙住头，一面想象圣诞节的景象。但是，那张灰白脸仍然盯住我。它在喃喃细语。我知道，它要忏悔什么罪过。我感到自己灵魂出窍，飘荡到一个邪恶的地方，心里却乐滋滋的。但在那里又发现那张面孔正对着我。它开始用轻微的声音向我忏悔，而我兀自纳闷：它为什么老是笑眯眯的，为什么那嘴唇上唾沫粘乎乎的。随后想起来了，它是由于瘫痪而死的，于是感到自己也吃吃地笑起来，仿佛表示赦免他那买卖圣职一般的罪孽。

翌日，吃过早饭后，我到大不列颠街去瞧一下那栋小屋。这是一家不显眼的商店，招牌上笼统地称作服装店。里面主要出售儿童毛线鞋与伞。平时，橱窗里总是贴着一张告示："换新伞面"。此刻却看不见告示了，因为百叶窗拉上了。只见门环上用绸带系着一束绉纱花。门口有两个穷婆子和一个送电报的男孩，正在念花束上别着的一张卡片。我也走过去，凑近了念道：

1895年 7 月 1 日

詹姆斯·弗林神父（前属圣凯瑟林教堂，米斯街），终年六十五岁。

R. I. P. ①

① R. I. P.：是拉丁语Requiescat in pace的缩略，意为"愿他安息"。

念着卡片上的字，我才确信他果然死了。这一下进不去了，心里很烦恼。要是他没有死掉，我就可以走到店堂后面那间阴沉沉的小屋里，看他坐在炉边安乐椅上，全身几乎都缩在大衣里边。也许姑妈又会叫我捎一包土司牌高级鼻烟给他。这个礼物会使他精神振奋，不再昏昏欲睡了。不过，每次都是我把烟末倒入那只黑色鼻烟盒内，因为他的手抖得厉害，如果自己倒的话，准会把一半烟末撒在地板上的。即便我替他弄好了，当他用一只颤巍巍的大手，沾了些烟末子，送到鼻孔内时，指缝里还会漏出云雾般的粉末，落在大衣前襟上。或许是这些不断飘落的烟屑，使他那老古董似的法衣泛出一种褪掉的绿色；即便他用手帕擦掉落下的粉末，也不顶事；并且那块手帕，原来是红的，却也因长年累月地沾上鼻烟，变黑了。

我很想进去，瞧瞧他，可是鼓不起勇气敲门。我离开了，沿着街道上阳光照耀的一边，慢慢地走，一面观看店家橱窗里的戏院广告，心里觉得奇怪：自己与这天气都不象碰到丧事而悲哀，甚至发现自己有一种获得自由的感觉，仿佛他的死亡使我摆脱了什么束缚。这种轻松感使我觉得内疚。对此，我感到奇怪，因为正如昨晚姑父所说，他曾教我懂得许多事情哩。他在罗马的爱尔兰学院读过书，所以能教我念准拉丁文读音。他讲给我听地下坟墓以及拿破仑·波拿巴的故事，还对我解释望弥撒时各种仪式的意义，教士披的各种祭服又有什么意思。有时，他为了自得其乐，故意提些冷僻的问题刁难我，譬如问我在某种情况下该怎么办，

或者，这样那样的罪孽是十恶不赦呢，还是可以宽恕的，抑或仅仅是缺陷而已。这些难题使我感到：教会的某些规章制度是多么复杂，神秘莫测，而以前，我始终认为它们是非常简单的。现在我却觉得，教士对圣餐所负的职责、对忏悔必须保密的职责是那样严肃，怎么竟有人敢于担当如此重大的责任。他还告诉我，教会的神父们写过象《邮政指南》那样厚的书，里面印着密密麻麻的字（恰似报纸上的法院通告），解答所有那些错综复杂的问题。我对此并不惊奇。不过，想到这点时，我往往答不出他的问题，或答得很蠢，要不就结结巴巴。这时他便微笑着，点点头，两下或三下。他教过我望弥撒时如何对答，并且要我记住。有时他考考我，要我背诵；我就念经一般倒背如流。这时他便在沉思中微笑，点头，不时捏了大块鼻烟，轮流塞到两只鼻孔内。他微笑的时候，总是露出变黄的大牙齿，舌头伸出来，舔着下嘴唇——这个习惯在我开始跟他交往时，觉得挺不自在，后来熟悉了，也就不介意了。

当我在阳光下漫步的时候，记起了老柯特的话，就竭力回忆后来梦中的情景。我记得在梦里看见天鹅绒做的长窗帘，还有一只古色古香的吊灯。我觉得自己飘泊到了遥远的地方，在风土人情都很陌生的异乡——或许到了波斯吧……① 但是，我记不起梦的结尾了。

那天黄昏时分，姑妈带我到丧事人家去。夕阳已经西

① 参看《阿拉比》一篇中，少年主人公对阿拉伯的憧憬。

下，可是那屋子朝西的窗玻璃上，仍然反射出一大片金色与褐色交织的云彩。南尼在客厅里接待我们。如果向她大声问候，那是不得体的，所以姑妈仅仅同她握了下手。那老太太朝楼上指指，意思是问我们要不要上去；姑妈点点头，于是老太太引领我们，沿着狭窄的楼梯，费力地拾级而上，她那垂下的头几乎同楼梯的扶手一样低了。到了二楼的平台，她停住，并向我们招手，鼓励我们走向死者的卧室，那儿的门打开着。姑妈进去了，我却踟蹰着，不敢向前；老太太见我害怕，便连连招手。

我终于蹑手蹑脚地踅进去。落日的余晖透过窗帘花边的隙缝，映照得房里满是淡淡的金黄的暮色，烛光在暮霭中看上去宛如纤弱的黯淡的火焰。他躺在棺木里。南尼首先跪下，姑妈和我也跟着跪在床脚边。我假装祈祷，但心不在焉，因为老太太的喃喃声使我分心。我瞧见她的裙子背面用什么东西胡乱钩住，那双布鞋底破旧得塌到一边。当时我忽发奇想，好象躺在棺木里的老教士忍不住微笑了。

然而，我想错了。当我们站起来，走到床头时，我看见他没有微笑。他安卧着，庄严而魁梧，身穿祭服，仿佛要上圣坛似的，一双大手勉强捧住圣餐杯。那张灰白的脸挺大，脸相异常狰狞，深陷的鼻孔黑洞洞的，头上一圈稀稀拉拉的白发。房间里弥漫着浓郁的气息，那是花香。

我们在胸前画了十字，便离开了。在楼下的小屋子内，我们看见伊丽莎端坐在安乐椅中。我摸索着，走向一个角落，那儿有我坐惯的椅子。这时南尼走到餐具柜前，取出一

只细颈瓶子，里面盛着雪利酒，她还拿出几只酒杯。把这些放在桌上后，她请我们饮一小杯酒。尔后，听见姐姐吩咐，她就把一只只杯子斟满雪利酒，递给我们。她再三要我吃几片奶油薄脆饼，但我婉辞了，因为我想，吃那种饼干会发出很大的响声。由于我不肯吃，她似乎有些失望，便悄悄地走到沙发边，在姐姐背后坐下来。谁都不吭声，大家都凝视着没生火的壁炉。

姑妈等到伊丽莎叹了口气才说：

“哦，呃，他到一个更好的世界去了。”

伊丽莎又叹了口气，垂下头，表示同意姑妈的看法。姑妈摸弄着酒杯的柄儿，随后呷了一小口。

“他可……安宁吧？”她问道。

“嗳，很安宁，夫人，”伊丽莎答道，“简直看不出什么时候断气的。他死得安安稳稳的，赞美上帝。”

“那么，一切都……？”

“礼拜二，奥鲁克神父陪了他整整一天，给他涂上油①，为他作好所有的准备。”

“那时他清醒吗？”

“他很乐天知命。”

“他看上去确实乐天知命，”姑妈说。

“我们请来给他梳洗的那个女人也这么说的。她说，他看起来完全象睡着了，那么安详，听天由命。说实话，谁都

---

① 这是为基督徒临终前举行的仪式。

没料到，他的尸体会这样体面的。”

“可不是嘛，”姑妈道。

她再呷了一小口，随即说：

“嗯，弗林小姐，无论如何，你们尽力办了他的丧事，一定觉得很宽慰吧。我得说，你们姐妹俩待他好极了。”

伊丽莎抚平在膝盖上皱起的衣纹。

“啊，可怜的詹姆斯！”她说，“上帝知道，我们不管多么穷，办得到的全办了——我们不愿眼看他临终与死后缺少什么。”

此时，南尼的头已经靠在沙发垫上，似乎要入睡了。

“瞧，可怜的南尼，”伊丽莎瞅着她说，“她累坏了。所有的事情都是我们俩，她和我做的：请那个女人来替他梳洗喽，然后为尸体打扮喽，买棺材喽，还得安排在小教堂望弥撒。要不是奥鲁克神父帮忙，我会手忙脚乱，不晓得干了些什么呐。正是他给我们带来那些花儿，从小教堂里拿了两支蜡烛，还写了讣告，登在《自由人会报》上；他还保管所有殡葬的文件，以及詹姆斯的保险单呢。”

“他太好了，不是吗?!”姑妈道。

伊丽莎闭上眼睛，缓缓地摇摇头。

“唔，没有什么朋友比得上老朋友嘛，”她感叹起来，“说到底，任何朋友都是靠不住的。”

“是啊，的确如此。”姑妈说，“眼下，既然他已经永远安息了，我想他一定不会忘记你们俩以及你们待他的一片好心。”

“啊，可怜的詹姆斯！”伊丽莎说，“他没给我们带来很多麻烦。同现在一样，他生前在家里也是声息全无的。不过，我知道他去了，再也不回来了……”

“正是一切都了结后，你才会想念他的，”姑妈道。

“我懂得，”伊丽莎说，“我再也不会每天端给他牛汁茶，你也不会再给他送鼻烟了，夫人。啊，可怜的詹姆斯呀！”

她打住了，仿佛在回忆往事，尔后又看透似地说：

“告诉你，我看出他后来一阵有些怪气。每当我给他端去热汤的时候，总是发现他日常用的祈祷书掉在地上，人靠在椅子里，嘴巴张得老大哪。”

她把一只手指搁在鼻子上，皱了下眉头，然后说下去：

“可是不管怎样，他老是说，趁夏天没有过去，要拣个天气好的日子，乘车出去，只是为了再看一下爱尔兰镇的老家——我们都是生在那儿的。他还说，要带我和南尼一起去呐。他又说，只要能租到一辆新式四轮马车就好了，喏，就是那种没有一点噪声的、轮子滑溜溜的新车。奥鲁克神父跟他讲过：到爱尔兰镇去的路上，在约翰尼·拉什车行里能租到那种车子，一天花不了多少钱；这样，我们三人便可以在一个礼拜天的傍晚，乘车去游览了。他是打定主意要这样做的……可怜的詹姆斯啊！”

“愿上帝保佑他的灵魂！”姑妈道。

伊丽莎掏出手绢，擦擦眼睛。随后，她把手绢塞进口袋里，接着凝视没生火的壁炉，默不作声。过了一会才说：

“他总是太认真了。对他来说，当个神父，担子太重啦。

而且可以说，他一生都不怎么顺利呐。”

“不错，”姑妈说，“看得出他是个失意的人。”

小屋子里一阵寂静。我趁这机会踅到餐桌边，把给我喝的一小杯雪利酒尝了几口，随即悄悄地回到角落里，坐在椅子上。伊丽莎似乎陷入冥想，出神了。我们尊重地等待她打破岑寂。过了好一会儿，她才慢条斯理地说：

“祸根是他打碎的那只圣餐杯①……那是不祥的开端。当然罗，人们说这没什么，我的意思是，杯子里没什么东西。不过，尽管如此……人们还说，是那孩子闯的祸呢。②但是，可怜的詹姆斯，神经太脆弱了，愿上帝怜悯他吧！”

“真是那样吗？”姑妈问道。“我听到了些流言蜚语……”

伊丽莎点点头。

“正是那件事刺激了他的头脑，”她说，“从此他就独自闷闷不乐，跟任何人都不搭话，只管一个人荡来荡去。有一天晚上，有人请他去访问一家教友，可哪儿也找不到他。人们到处寻找，连一个角落都不放过，但仍然无影无踪。于是，教堂的执事提议：不妨到小教堂去试试看。这么着，大伙儿拿了钥匙，打开小教堂的门。那位执事、奥鲁克神父与那里的一位神父带着灯火，进去找他……你猜怎么着，他果然在里面，在黑幽幽的教堂里，兀自坐在他那小小的忏悔室内，完全清醒，不过好象在格格地痴笑，你懂吗？”

---

①② 这一段是全篇的主旨，“圣餐杯”象征宗教信仰；参照《阿拉比》一篇中，少年“捧着圣餐杯，在一群仇敌中间安然穿过”一节。这里“打碎……”与“闯祸”大约暗示失去宗教信仰。

她蓦然打住，仿佛在倾听什么声音。我也竖起耳朵谛听，可是屋子里阒无声息。我这才悟到，老神父仍然静静地躺在棺木里，正如我们刚才看见的那样：在死亡中庄严而狰狞，胸口放着一只无用的圣餐杯。

伊丽莎重新说下去：

“他完全清醒，却好象在痴笑……当时，他们看见那副模样，自然以为他有点毛病了……”

偶　　遇

孙　梁　译

全靠乔·迪仑我们才知道蛮荒的西部①。他有一个小型书库，里面全是过期的报刊：《米字旗，加油》②与《半便士奇观》。每天傍晚放学后，我们总是聚在他家的后花园内，玩印第安人打仗的游戏。他那游手好闲的胖弟弟利奥跟他一起据守马厩的草料棚，我们便猛攻，想占领它，或者，大伙儿在草地上玩激烈的对阵战。可是，不管我们怎样英勇作战，却从未在围攻与战斗中打过胜仗。每一次较量的结局总是乔·迪仑跳起胜利的舞蹈。他的父母每天早晨八点钟到加德纳街去望弥撒；他家的大厅里留下迪仑太太身上散发的一阵阵淡淡的芳香。不过，对我们这些年纪较轻、胆子

① 蛮荒的西部：指美国历史上未开发的西部。当时的居民大都是印第安人。

② 米字旗：英国国旗的别称。原文是The Union Jack，照字面直译是"联合杰克"。实际上，英国国旗的图案用代表圣乔治、圣安德鲁与圣佩特利克的三个十字交错而成，故称Union(联合)。以前我国对此旗的俗称是"米字旗"，故在此借用。"杰克"在这里意为标志国籍的船首旗。该刊和下面的‹半便士奇观›都是当时流行的通俗画报。"半便士"意为"廉价"。

较小的同学来说，迪仑玩起来太狠了。他看上去活象一个印第安人：在花园里狂跳乱蹦，头上戴一只旧茶壶套，攥紧拳头猛敲马口铁罐，一面呐喊：

“侠！侠客，侠客，侠客！”

因此，当我们听到他以后将当教士的消息时，谁都不信。然而，这是真的。

我们全都有不守规矩的习性。在这种风气影响下，什么文化水平不同喽、体格有强有弱喽，都不在话下了。大伙抱成一团，但有的大胆，有的嬉笑戏谑，有几个却心惊胆颤。我就属于最后一种，尽管扮着印第安人，其实勉强得很；只不过怕人家说我是书呆子，毫无大丈夫气概罢了。实际上，在文学作品中叙述的蛮荒西部的冒险故事，同我的天性是格格不入的，但至少给我打开了逃避生活的大门。我比较喜欢看些美国侦探小说，那是由几个性子暴躁的、邋遢而又漂亮的姑娘传来传去而看到的。虽然这种小说没什么违碍的，并且有些还带有文学意味，但在学校里却只能私下里流通。有一天，勃特勒神父叫学生背诵《罗马史》中四页课文时，发现笨手笨脚的利奥·迪仑偷看一本《半便士奇观》，便责问他：

“这一页还是那一页？什么？是这一页？哼，迪仑，站起来！背吧……‘这一天刚……’背下去！哪一天？唔，‘这一天刚破晓……’你念过没有？口袋里藏着什么？”

利奥·迪仑只得把那本画报递给他，这时大伙都卜通卜通心跳，脸上却装出莫名其妙的样子。勃特勒神父一页

页地翻看，皱起了眉头。

“什么乌七八糟的东西?!”他厉声道，“阿巴奇①酋长！你不学罗马史，却看这个?!要是我在学校里再查到这样不成体统的东西，哼！我想，写这种故事的人准是个糟糕的家伙，为了挣些钱喝杯酒，胡写一通。象你们这样受教育的学生，却看这种下流的东西，真叫我吃惊。如果你们是国立学校②的学生，那我还能理解。呃，迪仑，我严肃地告诫你，要好好读书，否则……”

在学校里头脑清醒的时候，听见老师这样责备同学，我心目中奇妙的蛮荒的西部黯然失色了；并且，利奥那胖乎乎的脸上惶惑的神色使我不那么着迷了。但是放学后，摆脱了学校的约束，我又渴望那种狂野的感受，一心想逃避日常生活，而只有那些描绘动乱的画报才能满足我的欲望。不过，每天黄昏模仿打仗的游戏，终于同每天上午学校的功课一样，叫我厌倦了，因为我要亲身经历真正的冒险。可是我想，一直呆在家里不可能有真正冒险的经历，非到国外去不行。

快放暑假了，我决心打破沉闷的学校生活，哪怕去玩一天也好。于是我同利奥·迪仑和另一个男同学马霍尼，打算去郊游一次。平时我们节省着，每人攒了六便士。我们准备那天上午十点钟，在运河大桥会合。马霍尼托姐姐找个借口，写封请假信；利奥·迪仑要他哥哥去说他病了。按照

① 阿巴奇：印第安人的一个部落。

② 当时，在英国统治下的爱尔兰，国立学校被认为是比较低级的。

计划，我们将沿着码头路走去，直到船只停泊的地方，随后摆渡过河，上岸走一段路，去看鸽子棚。利奥·迪仑生怕碰到勃特勒神父，或者校内其他人，于是马霍尼说：勃特勒神父到鸽子棚那儿去干什么呢。这句话很有道理，我们都放心了。接着我便执行计划的第一步，就是要他俩各自交出六便士，同时也给他们看我攒下的六便士。出发前夕，我们最后张罗的时候，都有点激动。我们互相握手，嬉笑着，于是马霍尼说：

“明儿见，伙伴们！”

那一晚我没睡好。清晨，我第一个到桥边，因为我家离那儿最近。我把书藏在花园尽头垃圾坑边的草堆里，谁都不会上那里去的。尔后，我沿着运河岸边匆匆地走。那是六月上旬的一个早晨，阳光明媚，天气煦和。我坐在桥墩的盖顶上，得意扬扬地瞧着脚上单薄的帆布鞋，我在隔天晚上用白粘土把鞋精心涂白了。我间或望着驯良的马儿拉着一车上班的人，费力地爬上山坡。林荫道两侧树木蔽天，生机蓬勃，树枝上缀满嫩绿的新叶，阳光倾斜地射过叶缝，在河面上闪映。花岗石大桥渐渐变得暖洋洋的，我脑海里回荡着一支乐曲，便在花岗石上打着节拍。我快活极了。

坐在那里约莫五分钟或十分钟后，我瞥见穿着灰衣服的马霍尼走近了。他笑嘻嘻地爬上山，一会儿就攀上桥墩的盖顶，坐在我身旁了。我们在等利奥的时候，他从鼓起的内衣口袋里掏出弹弓，并且跟我说：已经加过工，打起来更灵了。我问他干吗带这个东西，他便说，为了跟妞儿们闹着

玩的。马霍尼喜欢随便讲俚语①。譬如他把勃特勒神父叫作老笨塞。我们又等了一刻钟，仍然不见利奥·迪仑的踪影。最后，马霍尼跳下桥墩，喊道：

“走吧。我早就知道小胖会溜的。”

“那他的六便士……”我问道。

“没收呗，”马霍尼说，“这样咱们的钱更多了——加起来不光是一先令②，而是一先令六便士哪。”

我们沿着北滩路溜达，直到硫酸厂前，随即向右拐弯，折入码头路。到了人迹稀少的地方，马霍尼立刻扮作印第安人。他追逐一群衣衫褴褛的女孩子，挥舞着没上弹子的弹弓。当下，有两个穿得破破烂烂的男孩打抱不平，朝咱们扔石头，于是马霍尼就叫我一起冲过去。我不肯，说那些孩子太小了，不值得。这么着咱俩只管向前走，那帮穷小子在背后尖叫：“吃奶的小鬼！吃奶的小鬼！”兴许他们以为咱俩是新教徒吧③，褐色皮肤的马霍尼还佩着板球俱乐部的帽徽呢。我们走到烙铁角的时候，打算玩围攻的游戏，但是不行，至少得三个人嘛。因此我们抱怨利奥·迪仑，骂他是逃兵，并且猜想他这么规矩，到三点钟放学时，李安先生会赏给他多少钱呐。

不一会儿，我们走到了河边。闹哄哄的大街两旁耸峙

---

① 上面一句“跟妞儿们闹着玩”就是俚语，原文是 to have some gas (煤气或臭气)with the birds。

② 英国原货币单位：十二便士为一先令。

③ 爱尔兰居民大都是天主教徒，歧视新教徒。

着高高的石墙，我们在街上逛了好久，出神地看起重机和发动机怎样运转；因为站着不动，常常被那些装满东西的运货车的驾驶员吆喝。我们走到码头时已经中午了，看上去码头工人都在吃午饭。我们就买了两只大大的葡萄干圆面包，坐在河滨一根金属管道上吃起来。我们乐滋滋地眺望都柏林贸易的繁荣景象——远处驳船上冒出一缕缕白蒙蒙的烟雾，还有林生村那边密密麻麻的棕色渔船，对岸码头上白色的大货轮正在卸货。马霍尼说：要是能偷偷搭上一艘那样大的轮船，出海去冒险，那该多有趣呀！我望着那些高耸的桅樯，眼前仿佛渐渐闪现出远方奇异的风光，而在学校里，只能在课堂上学到一丁点儿地理知识。学校和家庭似乎离我们越来越远了，对我们的约束也越来越松了。

我们在渡口买了票，搭船渡过利菲河①，同船的有两个工人，还有一个拎着包的小个子犹太人。上船时我们一本正经，甚至装出一副庄严的模样；但到了河上，在短短的航程中，咱俩的眼光碰在一起，噗哧一声笑了出来。上岸时，我们注视码头工人从一艘优雅的三桅船上卸货，那条船是我们在对岸码头上早已望见的。这时，一个旁观者说，那是一条挪威船。于是我就跑到船尾，想看清那船上离奇的异国景象，可是看不出什么名堂，便走回来，仔细瞧着那些外国水手，看看他们中间是否有绿眼睛的人，因为我模模糊糊地听

① 利菲河：这条河流经都柏林市区，犹如巴黎的塞纳河；十座桥梁联结南北两岸。河水呈浅黑色，故爱尔兰本土的凯尔特人又称之为“黑水河”；在凯尔特语中，“都柏林”即意为“黑水河”。

说……不过，那些水手的眼睛要不是蓝的，就是灰色的，有几个甚至是乌黑的。只有一个水手的眼睛可以说有点儿绿幽幽。那是个高个子。每次放下跳板时，他为了让码头上围观的人们开心，便欢快地叫嚷：

“行啦！行啦！”

我们对这景象看厌了，就慢慢地逛过去，走进林生村。这时天气变得闷热，小街上杂货店橱窗里陈列的饼干都发霉了，白糊糊的。我们到店内，买了些新鲜饼干与巧克力，随即出来，在腌臜的街上溜达，边走边吃，挺有劲儿，只见这一带住的全是渔民。我们想喝些牛奶，可找不到牛奶场，便到一个摊贩那里，各自买了一瓶山莓柠檬水。喝完后，精神一振；马霍尼去追一只猫，直追到巷子内，那猫却逃到旷野里去了。我们都觉得相当累，所以一到田野里，便去躺在河边斜坡上，从坡脊可以了望多特河呐。

当时已经很晚，况且我们太累了，没劲儿照原定计划去看鸽子棚了。我们必须在四点钟以前赶回家，要不然，这次冒险的郊游会被人发现的。马霍尼瞅着弹弓，觉得没用上很可惜；在他重新变得愉快之前，我不得不提出，还是乘火车回去快些。此刻，太阳被云影遮住，我们觉得脑子里昏沉沉的，吃的东西也只剩下零碎的几片了。

田野里只有我们两人，默默地躺在斜坡上。过了一会，我瞥见一个人影从远处田野的尽头，朝我们这边缓缓地走来。我懒洋洋地望着他，一面嚼一根嫩绿的枝条，那是姑娘们用来算命的。那个人沿着河岸踯躅，一只手搁在屁股上，

另一只手拿一根拐棍儿，轻轻地敲着草皮。他穿得破破烂烂，一身绿色衣服都发黑了；头上戴一顶高帽子，就是我们叫作便壶帽的玩意儿。他看上去相当苍老，两撇八字胡须已经灰白了。他走到我们脚下时，蓦然抬头瞟了一眼，接着向前走去。我们望着他的背影，只见他走了约莫五十步，又转过身，往回走。他慢吞吞地朝我们走来，老是用拐棍轻敲地面。他蹒跚着，趔趔趄趄的。我不由得想：敢情他在野草丛里找什么东西吧。

他回到我们跟前，停住了，向我们打招呼。我们就回礼，于是他慢条斯理、小心翼翼地挨着我们，坐在斜坡上。尔后他开口了，谈天气，说今年夏天一定很热，又说天时不正，同他小时候相比(那是好久以前了)，变得多啦。接着又说：人生在世，最快乐的日子莫过于当小学生的时期了，只要能返老还童，他什么都不在乎。我们听他讲这些感慨的话，觉得有些乏味，便一声不吭。过了一会，他谈起学校和书本，并且问我们有没有念过托马斯·摩尔①的诗歌，或者瓦尔特·司各特②爵士与李顿③勋爵的作品。我吹嘘道，他讲的每一本书，我都念过。因此，他最后说：

"哦，我看得出，你同我一样，是个书呆子嘛。"随后指指

---

① 托马斯·摩尔：爱尔兰爱国诗人(1779—1852)，同拜伦是挚友。

② 瓦尔特·司各特：苏格兰诗人与历史小说家(1771—1832)，杰作有《艾凡赫》等。

③ 李顿：全名是爱德华·乔治·勃尔渥-李顿(1803—1873)，英国小说家与剧作家。

马霍尼，他正睁大了眼盯住我们。老头儿说，“他却不同，是个玩球的料子吧。”

他告诉我，他家里有瓦尔特·司各特爵士以及李顿勋爵的全集，百读不厌。“当然，”他说，“李顿勋爵的某些作品是不能让孩子们看的。”马霍尼就问：为什么不能看？他这一问叫我脸红心跳，因为我生怕那老头以为我同马霍尼一样蠢呢。还好，他只是笑笑。同时，我看见他的牙齿黄腻腻的，还缺掉几只呢。过了一会，他问我和马霍尼，谁的情人多。马霍尼轻描淡写地答道，他有三个。那家伙问我有几个。我说一个也没有。他不相信，说我必定有一个。我不吭声。

“那你说嘛，”马霍尼冒失地问他，“你自己有几个？”

老头儿象刚才那样笑眯眯的，说当年他和我们一样年轻时，有好多情人哩。

“每一个男孩，都有一个可爱的小情人哪，”他肯定地说。

他对这件事的态度使我感到惊讶：偌大年纪竟这样开通，真是想不到咯。不过，我在心里认为，他讲的关于男孩与情人的那番话，还是有道理的。然而，这些话从他的嘴里吐出来，却叫我讨厌；而且我觉得奇怪，他说话时为什么要抖一二下，仿佛他怕什么东西，或突然发冷似的。他在讲的时候，我听出他的语音很优美。尔后，他就跟我们谈论姑娘，说她们的头发多么柔软漂亮，她们的手也是软绵绵的，不过，你和她们混熟了，便知道不是每个姑娘都那么妙的。他又说，什么也比不上欣赏一个标致的姑娘，看她那双白嫩的手喽，秀美的柔发喽。当下我不禁感到，他好象在背诵心里

记住的话，并且被自己讲的一些词儿牵引着，心思悠悠然绕着一个圈子转来转去。有时，他的话好象只是老生常谈；有时则压低声音，故作神秘，仿佛他在告诉我们一桩秘密，不能让别人听见似的。他用单调的喃喃声，翻来复去说同样的话，只不过稍有变化而已。我倾听着，一面不断凝望斜坡底下。

过了好一会儿，他不再自言自语了。他款款地站起身，说要离开一会，几分钟就回来的。我仍然望着斜坡下面，只见他缓缓地离开我们，向近处的田野走去。他离开后，我们依然沉默。过了几分钟，我听见马霍尼喊道：

“嗨！瞧，他在干些什么?!”

我既不答腔也不抬头，于是马霍尼又叫起来：

“嗬……他真是个怪老头、老傻瓜！”

“要是他问起咱俩的名字，”我说，“咱们就说，你叫墨菲，我叫作史密斯吧。”

我们谈了这些，再也不作声了。我还在琢磨，那老家伙回到我们身旁，再坐下来的时候，我要不要溜掉。他回来后刚坐定，马霍尼就瞥见那只逃掉的猫，便跳起来去追赶，一直奔过田野。老头和我注视着。这一回，那猫儿又逃跑了，窜到了墙上，马霍尼赶快扔石头。一会儿他不扔了，只是漫无目标地荡来荡去，直逛到田野的那一头。

隔了一会，老头子开口了。他说，你的伙伴是个挺粗野的孩子；还问道，他在学校里是否常挨鞭子。这一下我恼火了，真想顶他一句：我们可不是你说的国立学校那种挨鞭子

的学生①，但我终于沉住气，不吭声。于是他谈起惩罚小学生这一话题。他的心思仿佛又被自己的话牵引着，悠悠然绕着一个新的中心转来转去。他说，象那种野孩子，就该鞭打，狠狠地抽。如果一个小子天性粗野，无法无天，那没有别的办法管教他，惟有给他一顿鞭打。什么敲手心喽，拧耳朵喽，全是白搭；只有用皮鞭抽得他屁滚尿流，他才舒服呐。老头如此狠毒，我大为惊愕，不由得抬头窥一下他的脸，只见他的额头一抽一搐，眉毛下一双绿幽幽的眼睛直勾勾地盯住我。我赶紧掉过脸去。

老家伙兀自喃喃而言。他似乎已忘却刚才那种开明的态度了。他说，假如有朝一日，他碰到一个黄毛小子跟妞儿们搭讪，或者搞一个小妞儿做情人，他就要用鞭子打个不歇，只有这样才能教训那小子，不再跟妞儿们搭讪。倘若一个男孩搞上一个小姑娘，谈情说爱，还对大人撒谎，那就不客气，非把他鞭打得灵魂出窍不可。老头又说，世界上再也没有比这玩意儿更痛快的了。他绘声绘影地讲给我听，用什么妙法抽打那种孩子，好象他在揭露什么复杂的、神秘的勾当。他说，他爱干这种事，世界上没有任何事情比毒打使他更称心的了。他喃喃自语地诱导我领会那神秘的玩意儿，声音从单调变为亲热，仿佛祈求我理解他的一片苦心呢。②

---

① 以前，在英国统治的爱尔兰，国立学校象英国学校那样，以鞭打惩罚学生。

② 这一段表面上描写老头对孩子狠毒的心理，实际上，从上文他教唆孩子"谈情说爱"等胡言乱语看来，作者也许暗示，这个畸形的老人曾在爱情中受过痛苦，因而怀有憎恨女人的变态心理。

我等待着，直到他再次停下来，不再自言自语。于是我蓦地站起身。不过，为了掩饰慌乱的心情，我故意拖延了一会，假装结好鞋带，随即说我得走了，并向他告别。我故作镇静地登上斜坡，可是心跳得厉害，生怕他一把抓住我的脚踝。当我爬到坡顶时，便转过身，对他不瞅一眼，却朝田野远处呼喊：

“墨菲！”

我的声音听起来很响，好象我挺大胆，其实我为自已要的小花招感到惭愧呢。因为没有回音，我不得不再喊一声，这下子马霍尼瞧见我了，就回了一声“哈罗！”当他飞也似地跑过田野时，我激动得怦怦心跳。他飞奔着，仿佛来救我一般。我却悔恨了，因为我在内心一直有些瞧他不起呐。

阿　拉　比

宗　白　译

北理奇蒙德街的一头是不通的，除了基督兄弟学校的学童们放学回家那段时间外，平时很寂静。在街尽头有一幢无人住的两层楼房，跟一块方地上比邻的房子隔开着。街上其他房屋仿佛自以为有象样的住户，而沉下褐色的脸，互相凝视。

我们从前的房客，一个教士，死在这屋子的后客厅里。由于长期关闭，所有的房间散发出一股霉味。厨房后面的废物间里，满地都是乱七八糟的废纸。我在其中翻到几本书页卷起而潮湿的平装书：瓦尔特·司各特作的《修道院长》，还有《虔诚的圣餐者》和《维道克回忆录》。我最喜欢最后一本，因为那些书页是黄的。屋子后面有个荒芜的花园，中间一株苹果树，四周零零落落的几株灌木；在一棵灌木下面，我发现死去的房客留下的一个生锈的自行车打气筒。那教士是个心肠很好的人，他在遗嘱中把全部存款捐给了各种慈善机构，又把家具赠给他的妹妹。

到了日短夜长的冬天，晚饭还没吃完，夜幕就降落了。当我们在街上玩耍时，一幢幢房屋变得阴森森的。头上的

夜空显出一片变幻的紫罗兰色，同街灯的微光遥遥相映。寒气刺骨，我们不停地玩着，直到浑身暖和。我们的喊叫声在僻静的街心回响。我们窜到屋子后面黑暗、泥泞的巷子里，遭到棚屋里那一伙野孩子夹道鞭打；我们就跑到一家家幽暗阴湿的花园后门口，那里一个个灰坑发出难闻的气味。随后再到黑黝黝的满是马粪味的马厩去。马夫在那儿梳马，或敲着扣上的马具，发出铿锵的声音。当我们折回街道时，灯光已经从一家家厨房的窗子里透出来，把这一带照亮了。这时，假如我叔叔正拐过街角，我们便藏在暗处，直到他走进家门。如果曼根的姐姐在门口石阶上呼唤弟弟回家吃茶点，我们就在暗中瞧着她对街道东张西望。我们等着看她呆住不走呢，还是进屋去。要是她一直不进去，我们就从暗处走出来，没奈何地走到曼根家台阶前。她在等我们，灯光从半掩的门里射出来，映现出她的身影。她弟弟在顺从她之前，总要先嘲弄她一番，我则靠着栅栏望她。她一移动身子，衣服便摇摆起来，柔软的辫子左右挥动。

每天早晨，我躺在前客厅的地板上，望着她家的门。我总是把百叶窗拉下来，只留一英寸不到的缝隙，那样别人就看不见我了。她一出门走到台阶上，我的心就怦怦跳。我冲到过道里，抓起书就奔，跟在她后面。我紧紧盯住她穿着棕色衣服的身形。走到岔路口，我便加快步子赶过她。每天早晨都是如此。除了随便招呼一声，我从未同她讲过话。可是，她的名字总是使我蠢头蠢脑地激动。

甚至在最不适宜浪漫的想象的场合，她的形象也陪伴

着我。每逢周末傍晚，我都得跟姑妈上街买东西，替她拎一些包。我们穿行在五光十色的大街上，被醉鬼和讨价还价的婆娘们挤来挤去，周围一片喧嚣：劳工们在诅咒，站在一桶桶猪颊肉旁守望的伙计们尖声叫嚷，街头卖艺人用浓重的鼻音哼着赞美奥唐纳万·罗沙①的《大伙儿都来》，或一支感叹祖国动乱的歌谣。这些噪声汇合成一片众生相，使我对生活的感受集中到一点：仿佛感到自己捧着圣餐杯，在一群仇敌中间安然穿过。② 有时，在莫名其妙地做祷告或唱赞美诗时，她的名字会从我嘴里脱口而出，我时常热泪盈眶（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有时，一股沸腾的激情从心底涌起，流入胸中。我很少想到前途。我不知道自己究竟会不会同她说话，要是说了，怎么向她倾诉我迷惘的爱慕。这时，我的身子好似一架竖琴，她的音容笑貌宛如拨弄琴弦的纤指。

有一天，薄暮时分，我踅到教士在里面死去的后客厅内。那是一个漆黑的雨夜，屋子里一片沉寂。透过破碎的玻璃窗，我听到雨密密麻麻泻在土地上，针尖似的细雨在湿透了的花坛上不断跳跃。远处，有一盏街灯或谁家窗口透出的光在下面闪烁。我庆幸自己不能看清一切。我的全部感官似乎想隐蔽起来，我觉得自己快要失去知觉了，于是把双手紧紧合在一起，以致手颤抖了，一面喃喃自语："啊，爱！

① 奥唐纳万·罗沙(1831—1915)：爱尔兰政治鼓动家与作家，青年时期曾为革命文艺团体"凤凰社"的领导者之一；1871 年后移居美国。

② 参阅《姐妹们》一篇中关于"打碎圣餐杯"与"孩子闯的祸"的注释，以及译本《代序》中论述"圣餐杯"的象征意义的一段。

啊，爱！”

她终于跟我说话了。她一开口，我就慌乱不堪，呆在那儿，不知道说什么好。她问我去不去阿拉比①。我记不起怎么回答的。她说那儿的集市一定丰富多彩，她很想去呐。

“为啥不去呢？”我问。

她不断转动着手腕上的银镯子说，她不能去，因为这一礼拜女修道院里要做静修。那时，她弟弟正和两个男孩抢帽子。我独自站在栅栏前。她搭着一根栏杆的尖端，低下头，凑近我。门对面，街灯的光照着她白嫩的脖子的曲线，照亮了披垂的头发，也照亮了搁在栏杆上的手。她稍微叉开腿，从容地站着，灯光使她衣服的一边清晰可见，正好映出衬裙的白色镶边。

“你真该去看看，”她说。

“我要是去，”我说，“一定给你捎点什么的。”

从那一晚起，数不清的愚蠢的怪念头充塞在我白天的幻想和夜半的梦中！但愿出发前那段乏味的日子一下子过去。学校里的功课使我烦躁。每当夜晚在寝室里或白天在教室中读书时，她的形象便闪现在我和啃不进的书页之间。Araby（阿拉比）这个词的音节在静谧中隐隐然回响，我的心灵沉溺在寂静中，四周弥漫着魅人的东方气息。我要求让我星期六晚上到阿拉比集市去。姑妈听了吃一惊，疑心

① 阿拉比是阿拉伯的古名。此处指一个以“阿拉比”命名的、布置成阿拉伯集市式样的百货商场。据说，1894年初秋，在都柏林有过这种东方色彩的集市。

我跟共济会①有什么勾搭。在课堂里，我难得回答出问题。我瞧着老师的脸从和蔼变成严峻。他说：希望你不要变懒了。我成天神思恍惚。生活中的正经事叫我厌烦，它们使我的愿望不能尽快实现，所以在我看来，都象儿戏，单调而讨厌的儿戏。

星期六早晨，我对姑父说，晚上我要到集市去。他正在衣帽架边手忙脚乱地找帽刷子，便漫不经心地说：

"行，孩子，我知道了。"

他呆在过道里，我就没法去前厅，趴在窗口眺望了。我悻悻地离开家门，缓缓地走向学校。空气透骨地阴冷，我心里一阵阵忐忑不安。

回家吃饭时，姑父还没回来。时光还早呢。我坐着望了一会钟，滴答滴答的钟声叫我心烦意乱，便走出屋子，登上楼梯，走到楼上。那些高敞的空房间，寒冷而阴郁，却使我无拘无束。我唱起歌来，从一个房间跑到另一个房间。透过正面的玻璃窗，我看见伙伴们在街上玩耍。他们的喊声隐隐约约传到耳边。我把前额贴住冰冷的玻璃窗，望着她住的那栋昏暗的屋子。约莫一个小时过去了，我还站在那儿，什么都没看见，只在幻想中瞧见她穿着棕色衣服的身形，街灯的光朦胧地照亮曲线的脖子、搁在栏杆上的手，以及裙子下摆的镶边。

---

① 一种互助性质的秘密社团，历史悠久，在欧美许多地方有分支。据说，这一社团反天主教，而爱尔兰人很多是天主教徒，故对之有反感。

我再下楼时，看见当铺老板的遗孀默塞尔太太坐在火炉边。这个长舌妇，为了某种虔诚的目的，专爱收集用过的邮票。我只好陪着吃茶点，耐着性子听她嚼舌。开晚饭的时间早已过了一小时，姑父还没回来。默塞尔太太站起身来说：对不起，不能久等，八点过了，她不愿在外面呆得太晚，夜里的风她受不了。她走后，我在屋里踱来踱去，紧攥着拳头。姑妈说：

"上帝啊，兴许今晚去不成了，改天再去看集市吧。"

九点，我忽然听见姑父用弹簧锁钥匙在开过道门。接着听见他自言自语，听到衣架被他挂上去的大衣压得直晃荡。我能猜出这些声音意味着什么。晚饭吃到一半，我向他要钱到集市去。他已把这件事给忘得一干二净了。

"人们早已上床，睡过一阵了，"他说。

我没笑。姑妈大声说：

"还不给钱让他去?! 他已经等得够长啦！"

他说非常抱歉，忘了这件事。尔后又说，他很欣赏那句老话："只工作不玩耍，任何孩子都变傻。"他又问我去哪儿，于是我再讲一遍。他便问我知不知道《阿拉伯人向骏马告别》①。我走出厨房时，他正要给姑妈背诵那故事的开场白哩。

我紧紧攥着一枚两先令银币②，沿着白金汉大街，向火

① 可能指《一千零一夜》中《乌木马的故事》，或指爱尔兰现代诗人凯洛琳·诺登写的诗篇。

② 原文是弗罗令(florin)，英国于十九世纪末发行的一种货币，印有维多利亚女王头像及其盔甲的图形。

车站迈开大步走去。街上熙熙攘攘，尽是买东西的人，煤气灯照耀得如同白昼，这景象提醒我快到集市去。我在一列空荡荡的火车的三等车厢找了个座位。火车迟迟不开，叫人等得恼火，过了好久才慢慢地驶出车站，爬行在沿途倾圮的房屋中间，驶过一条闪闪发亮的河流。在威斯兰罗车站，来了一大群乘客，往车厢门直拥。列车员说，这是直达集市的专车，这才把他们挡回去。我独自坐在空车厢里。几分钟后，火车停在一个临时用木头搭起的月台旁。我下车走到街上。有一只钟被亮光照着，我瞅了一眼：九点五十分。我的面前矗立着一座大建筑物，上面闪亮着那魅人的名字。

我怎么也找不到花六便士就能进去的入口。我生怕集市关门，便三脚两步穿过一个旋转门，把一个先令付给一位神情疲惫的看门人。我发现走进了一所大厅，周围环绕着只有它一半高的游廊。几乎所有的棚摊都打烊了。大半个厅堂黑沉沉的。我有一种阒寂之感，犹如置身于做完礼拜后的教堂中。我怯生生地走到商场中间。那儿还有些人围着仍在营业的摊子；一块布帘上用彩灯拼成“乐声咖啡馆”① 几个字。两个男子正在一只托盘上数钱。我倾听着铜币落盘时的叮噹声。

我搜索枯肠，才想起为什么到这儿来，便随意走到一个搭棚的摊子前，端详陈列在那里的瓷花瓶和印花茶具。棚摊门口有个女郎，正同两位年轻的先生说笑，我听出他们的

① 原文为法语 Café Chantant：一种有音乐伴奏或举行音乐会的咖啡馆。

英国口音，模模糊糊听着他们交谈。

“噢，我从没说过那种事。”

“哎，你肯定说过。”

“不，肯定没有！”

“难道她没说过？”

“说过的，我听见她说的。”

“啊，这简直是……胡说。”

那位女郎看见我，便走过来问要买什么。她的声音冷冰冰的，好象出于责任感。我诚惶诚恐地瞧着两排大坛子，它们竖在摊子门口两侧，恰似东方卫士；我低声说：

“不买，谢谢。”

那女郎把一只花瓶挪了一下，然后回到两个年轻人身边去了。他们又谈起同一个话题。那女人回头瞟了我一两次。

我逗留在她的棚摊前，仿佛真的对那些货物恋恋不舍一般，尽管心里明白，这样呆着毫无意思。最后，我慢吞吞地离开那儿，沿着集市中间的小道走去。我把两个便士丢进口袋，跟里面一枚六便士的硬币碰响。接着，我听见长廊尽头传来熄灯的喊声。顿时，大厅上方漆黑一片。

我抬头凝视着黑暗，感到自己是一个被虚荣心驱使和播弄的可怜虫，于是眼睛里燃烧着痛苦和愤怒。

伊 芙 琳

宗 白 译

她坐在窗口，凝视着夜幕渐渐笼罩在林荫道上。她的头依在窗帘上，鼻孔里嗅到沾满灰尘的窗帘布的味儿。她累了。

路上人迹稀少。有个男子从最后一幢屋子里出来，经过窗前，回家去。她听见他的脚步踏在混凝土人行道上，发出橐橐声；尔后，又踩在那些新造的红房子前的煤屑路上，嘎吱嘎吱地响着。以前，那里是一片旷地。每天傍晚，他们常在那儿同邻居的孩子们玩耍。后来，一个从贝尔法斯特①来的人买下这块地，造了房屋——全是明亮的砖房，屋顶闪闪发光，不象他们那种褐色的小屋。过去，街坊的孩子们常在那块地里玩耍——迪瓦因家的，沃特家的，邓恩家的，还有小瘸子基奥，以及她和兄弟姐妹们。可是，欧内斯特从不玩，那时他已经挺大了。她的父亲常常跑到地里来，提着一根刺李木拐杖，想把他们撵回去。幸亏小基奥常替他们望风，一瞧见她父亲来了，便大声呼喊，通风报信。不管怎样，

---

① 贝尔法斯特：爱尔兰东北部重要港市。

那时他们似乎很快活。父亲的脾气不象现在这么坏，何况妈妈还在世呢。那是好久以前了。光阴荏苒，如今她和兄弟姐妹都长大了。母亲已经过世，蒂西·邓恩也死了。沃特一家回英格兰去了。时过境迁，现在，她和别人一样，也要离乡背井了。

家！她环顾四周，望着房间里所有那些熟悉的物件，多少年来她每周打扫一次，心里老是纳罕：究竟哪儿来的这么多灰尘?！或许，再也见不到这些熟悉的东西了，她连做梦都没想到跟它们分手呐。屋里有一张向圣女玛格丽特·玛丽·阿尔柯克①许愿的彩色画片，旁边是一架破风琴，上面的墙上挂着一张泛黄的神父的照片。好多年来，她从未打听出这位神父的名字。他是父亲年轻时的一个同学。每逢家里来客，父亲总让客人看这幅照片，一面随意地说：

"眼下他呆在墨尔本②。"

她已经同意出走，要离家了。这样做妥当吗？她试着从各个角度权衡这一问题。无论怎么说，在家里她有安顿之处，有吃的，四周是从小朝夕相处的亲人。自然，不管在家里还是在店里，都得拚命干活。一旦店里的伙伴发现她跟一个汉子私奔了，会怎么议论呢？也许会说她是个傻瓜吧。很可能会登广告，招人补她的缺。这下子，加万小姐该高兴啦。平时她总要炫耀自己比伊芙琳高明，特别在旁边

① 圣女玛格丽特·玛丽·阿尔柯克(1647—1690)：法国修女，主张崇拜耶稣圣心。

② 墨尔本：澳大利亚南部重要港市。

有人的时候：

“哎，希尔小姐，难道你没瞧见这些女士在等着吗？”

“希尔小姐，请你提起精神来！”

伊芙琳离开这百货店是不会痛哭流涕的。

可是，在新的家，在那遥远的陌生的地方，情况会多么不同啊！她将结婚——正是她，伊芙琳，人们将尊重她。她不会象妈妈生前那样遭到虐待。她已经十九岁出头了，但即使现在，她有时还会觉得受着父亲暴虐的威胁。她晓得，正是这种感觉使自己心惊胆颤的。在孩子们长大的时候，父亲常常对哈利和欧内斯特很粗暴，对她却不这样，因为她是女孩子。可是近来，他竟吓唬说：要不是看在死去的娘面上，就要教训教训她。如今，再没有人来保护她了。欧内斯特早已夭折，哈利干的是装饰教堂的活儿，几乎成天在乡下奔波。此外，每逢礼拜六晚上，为了钱，总免不了一场争吵，这使她说不出地厌倦。她总是把挣来的工资——七个先令——都给家里，哈利也尽量寄些钱来。但最棘手的是向父亲要钱。他说她老是乱花钱，骂她糊里糊涂，还说，他不会把辛辛苦苦赚来的钱给她滥用；他唠唠叨叨讲个没完，周末晚上，他总是不象样的。但最后，他还是把钱给她，边挖苦地问她，是否打算去买礼拜天的饭菜。她只好尽快奔出家门，到菜场去。她手里捏紧黑皮夹子，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挤过去。当她提着沉甸甸的菜篮，回到家时，已经深夜了。她管这个家是很辛劳的；妈妈去世后，就得她来照料两个弟弟，务必让他们准时吃饭，准时上学。真是辛苦的家务——

艰难的生活——不过，此刻就要离别了，她却有些依依不舍了。

她将和弗兰克一起去开辟新的生活。弗兰克心地善良、性格开朗，又有男子汉气概。她将乘夜班船随他私奔，做他的妻子，同他到布宜诺斯艾利斯①住下来——他已在那里为她准备好一个家了。她十分清晰地记得他俩初会的情景。那时他寄宿在大街上一户人家里，她以前常去那儿。算来不过是几星期以前的事呢。他独自站在大门口，后脑勺上戴着尖顶帽，蓬松的鬈发披垂在前额，衬出一张古铜色的脸。不久，他们相识了。每晚，两人在百货店外面约会，尔后，他送她回家。他曾带她去看《波希米亚女郎》。他俩坐在剧院里前排座位上，她不禁心花怒放，因为她难得坐在这种雅座上的。他热爱音乐，还能哼上几句。人们都知道他俩在谈恋爱。每当他哼起一支姑娘爱上水手的歌儿时，她总有一种莫名其妙的陶醉的感觉。他常开玩笑似地管她叫"小宝贝"。起先，她为有了个亲密的伙伴很激动，随后，渐渐喜欢他了。他会讲许多遥远的异邦的故事。他原先在艾伦公司驶往加拿大的一艘船上，当一名舱面水手，每月挣一个英镑。他告诉她在哪几条船上呆过，干过哪些活儿。他曾渡过麦哲伦海峡②，因而能给她讲南美那些可怕的巴塔哥尼亚人的故事。他说，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他走运了，这次回祖国度假来的。自然而然，父亲窥破了他俩的秘密，不许她再

① 布宜诺斯艾利斯：阿根廷首都。

② 麦哲伦海峡：位于智利南端。

跟弗兰克讲一句话了。

“我知道那些水手是什么货色，”他说。

有一天，父亲同弗兰克吵了一场，从此，她只得偷着去会情郎了。

大街上暮色渐浓。搁在她膝盖上的两只白信封变得模糊不清。一封是给哈利的，另一封给父亲。她最喜欢欧内斯特，但也爱哈利。她注意到近来父亲一天天见老了，他会想念她的。有时，他会显得很慈爱。不久前，她身子不好，睡了一天；他特意为女儿念了一篇鬼故事，还亲自在炉上替她烘面包片呢。还有一次，那时妈妈还在世，一家人到荷厄斯山去野餐。她还记得，那一回父亲为了逗孩子们发笑，故意戴上了妈妈的女帽呐。

出走的时刻迫在眉睫了，她仍然坐在窗口，头依着窗帘，闻着沾满灰尘的窗帘布的气味。窗下，从大街远处飘来街头艺人拉风琴的乐声。她很熟悉那曲调。不过，奇怪的是，偏偏今夜晚传来了这乐声——使她想起了自己对妈妈许下的诺言：保证尽力支撑这个家。她记得妈妈临终前夕的情景：她又呆在客厅那边黑幽幽的小屋里，户外，传来一支凄凉的意大利乐曲的琴声。父亲给了那拉风琴的艺人六便士，打发他走开。她还记得，父亲昂首阔步踏进病房，骂道：

“该死的意大利佬！闹到这儿来啦！”

当她沉思的时候，妈妈一生悲惨的景象历历在目，震慑了她的灵魂深处——妈妈在平凡的生活中牺牲了一切，结

果竟发疯而死。此刻，她浑身战栗，仿佛又听见母亲疯疯癫癫地不断呓语：

“小乖乖！小乖乖！”①

她吓得惊跳起来。逃！非逃不可！弗兰克会救她的。他会给她美好的生活，也许，还会给她爱情。她渴望生活。为什么她应该受苦?！她有得到幸福的权利。弗兰克会把她搂在怀里，抱住她。弗兰克会救她的。

北墙码头，一片喧嚣，她挤在摩肩接踵的人群里。他握住她的手，她觉得他在跟自己说话，一遍遍讲着飘洋过海的事儿。码头上挤满了掮着棕色行李的士兵。透过码头棚屋宽敞的大门，她瞥见那黑黝黝的庞然大物，停泊在码头墙边，船舷两侧的舱口闪晃着。她不吭一声，只觉得脸上冰冷发白。她感到痛苦而迷惘，不由得祷告上帝，祈求他老人家指点。迷雾中悠然响起呜咽似的汽笛声，不绝如缕。要是真的走了，明天就会在海上，跟弗兰克一起，向布宜诺斯艾利斯驶去。船票已经预订了。事到如今，他为她尽心出力之后，还能反悔吗?！她惶恐得直想吐，不停地嗡动嘴唇，默默地、虔诚地向上帝祝祷。

突然，启航铃噹的一声，她的心怦的一怔。她觉得他抓紧自己的手。

---

① 这句原文是“Derevaun Seraun! Derevaun Seraun!”爱尔兰方言，是对亲友等（尤其小辈）亲昵的称呼，意为“我的亲爱的(小宝贝)”。

“来!”

刹那间,人间所有的惊涛骇浪在她心头激荡。他在把她拉进波涛中,要把她给淹没了。她双手攥紧铁栅栏。

“来呀!”

不! 不! 不! 决不! 她的手狂乱地攫住铁栏。在风涛中,她凄绝地尖叫一声。

“伊芙琳! 伊薇①!”

他冲出栅栏,一面喊她紧跟。有人对他吆喝,催他快上船,但他仍在喊她。于是,她对他板起一张惨白的脸,无可奈何地,恰如一只走投无路的动物。她茫然瞅着他,目光中既没有恋情,也无惜别之意,仿佛望着一个陌路人。

① 伊薇是伊芙琳的昵称。

车 赛 以 后

孙 梁 译

一辆辆赛车向都柏林疾驶，在纳斯路车道上，如弹丸一般平稳地滚动。一群群看客麇集在英奇柯山顶，俯瞰那些赛车川流不息地归来。这一带贫瘠而闭塞，但通过这渠道，大陆①的财富和工业却加速增长了。看客们不时欢呼，给落后者助威，使他们不胜感激。其实，看客们同情的是蓝色赛车——那是法国朋友的车子。

况且，法兰西队确实胜利了。他们干得漂亮，赢得了第二与第三名。而且，据说夺得锦标的德国赛车是由一个比利时人驾驶的。② 因此，每当一辆蓝色车子驰上山顶，欢呼声分外响亮，随着每一阵欢呼，车里的人频频点头微笑，表示感谢。在这些造型精美的汽车中间，有一辆车内坐着四个小伙子，眼下都兴高采烈，远远超过为法国争光而得意的心情，实际上，这四个年轻人几乎在狂欢呢。其中一位是车主夏尔·赛古安，另一个名唤安德列·吕维埃尔，是生在加拿大的青年电工；还有大个子的匈牙利人维朗纳，以及衣冠

① 大陆：指欧洲大陆。

② 这一句的含意是，获得锦标的其实是同法国人关系密切的比利时人。

楚楚的多伊尔。赛古安即将在巴黎开设车行，已经出乎意料地接到了一批订货单，因而心情舒畅。吕维埃尔即将走马上任，做车行经理，所以得其所哉。再加上法国队大获全胜，哥儿俩(他们是表兄弟)就格外高兴了。维朗纳刚才吃了一顿美美的午餐，心满意足，况且他天生乐观，因此也喜气洋洋。至于这一伙中的第四位嘛，早已得意忘形，无法感受真正的欣悦了。

这个青年二十六岁左右，留着柔软的浅褐色小胡子，一双灰眼睛流露出相当天真的神情。他父亲年轻时，起先是个激进的民族主义者，但不久便改变观点。后来在金斯顿当了屠夫，以后在都柏林城里与郊外开了几爿店，生意兴隆，财源滚滚。再加上运气好，竟能得到警察局光顾，订了合同。日积月累，他终于变成财主，钱那么多，在都柏林报纸上称为巨贾。于是，他把儿子送到英国去，在一所规模很大的天主教学院受高等教育。尔后，他又让儿子进都柏林大学，攻读法律。可是，吉米①并不用功读书，有一段时间，甚至走上了邪道。他有钱，又吃得开，却整天混在一小圈音乐爱好者中间，要不然，就同一批玩赛车的人厮混，真是怪脾气。以后，他被父亲送到剑桥，读了一学期，说是开开眼界。父亲发现他花钱太多，嘴上教训他，心里却着实得意，随即替儿子结清欠账，带他回家了。正是在剑桥，吉米结识了赛古安。两人虽说交情不深，但吉米觉得，这样一位见过

① 吉米：多伊尔的昵称。

大世面、据说拥有法国几家最大旅馆的人物，自己能与之交往，实在是莫大的荣幸。这样的人物(正如多伊尔父亲赞许的)即便有点儿乏味，也是非常值得结交的。同样，维朗纳也讨人喜欢——他是个才华横溢的钢琴家——可惜太穷了。

汽车载着这一伙欢乐的年轻人，快活地向前疾驰。两个表兄弟坐在前面，吉米和匈牙利朋友在后座。的确，维朗纳兴致勃勃，一路上不断用浑厚的男低音哼着曲子。法国人从前座不时抛过来一连串笑声和戏语，吉米不得不常常俯身向前，听清那些连珠炮似的片言只语。这使他很不自在，因为他几乎老是要灵巧地猜他们说了些什么，还得恰当地回答，迎着大风喊叫。此外，维朗纳的哼唧声，车子的轰响声，把人都搅昏了。

驾着赛车风驰电掣，招摇过市，腰包里又有钱，所有这些都令人神往，也是吉米如此兴奋的三大缘由。那天，大陆来的哥儿们跟他一块兜风，许多朋友都看到了。在中途停靠站①上，赛古安把他介绍给一位法国选手。吉米受宠若惊，讷讷地恭维了他几句，于是那位运动员黧黑的脸上绽出一排亮晶晶的雪白的牙齿。吉米受过这样的礼遇，再回到看客们世俗的圈子里，彼此亲热地用臂肘推一下，心领神会地丢个眼色，委实惬意哪。至于钱嘛——他名下确实有一大笔款子。兴许，在赛古安眼里，那笔钱微不足道。不过，吉米尽管有时荒唐，骨子里却继承了父亲殷实的本性，很懂得

---

① 中途停靠站：专为检修车辆故障而设。

这笔钱来之不易。正由于这一点，以前他挥霍起来总是适可而止。那时，即便他昏了头，一时糊涂，心里却明白，钱是花了血汗挣来的；如今，他即将冒着风险，把大部分财产用来投资时，自然格外谨慎了。对他来说，这是正经事啊。

当然，这一回投资是有利可图的，何况赛古安巧妙地给他这样一种印象：似乎接受他那一点儿爱尔兰钱入股，完全是看在朋友情面上。吉米的父亲经商有方，他向来佩服。这回入股，起先还是父亲出的主意，认为做汽车生意准能赚钱，一本万利。况且赛古安一副财主派头，这是毋容置疑的。因此，吉米乘着那辆豪华的汽车，四处兜风，好几天扑在这件事上。它开起来一溜烟儿，在乡间公路上奔驰，多气派！这样的旅游仿佛有魔术的手指拨动激起了真正的活力，使全部神经振奋，豪情洋溢，同那疾驰的蓝色动物一齐跳跃。

他们沿着妇人街驰去。街上车水马龙，一片喧嚣，汽车司机们把喇叭揿得震天响，不耐烦的电车驾驶员把铃打得叮叮当当。开到英格兰银行时，赛古安倏地刹车，吉米和他的朋友下了车。人行道上聚集了一小堆人，对这辆呼哧呼哧的汽车啧啧赞叹。当天晚上，他们都将在赛古安住的旅馆里一起欢宴，所以，吉米和住在他家里的朋友得回去打扮一番。车子缓缓地向格拉夫顿大街①驶去了，两个青年人用力挤过那一堆看热闹的人。他们向北行于，心头仿佛袭

---

① 格拉夫顿大街：都柏林商业中心。

来一缕不可名状的落寞之感，而在他们头上，在夏夜迷蒙的暮色中，一盏盏圆形路灯闪烁着淡白的光影。

吉米家里的人把他当天要去参加的晚餐看作头等大事。父母为儿子感到骄傲，同时又诚惶诚恐。吉米则急切地想去痛快一番，放浪形骸，因为国外大城市的人们至少有这种豪放的名声呢。穿戴好了，吉米倒也显得风度翩翩。当他站在大厅里，最后一次摆正礼服的蝴蝶结时，他的父亲也许从生意人的眼光觉得很满意，因为自己把儿子培养得仪表堂堂，这往往是出了钱都买不到的。于是他对维朗纳也十分殷勤，他的举止表明他对外国人的成就确实打心眼里钦佩。然而此刻，那匈牙利人正垂涎欲滴地巴望那顿晚餐，对主人的美意可能没有领会呢。

晚餐丰盛而精美。吉米断定赛古安的情趣非常高雅。晚餐席上还来了一位年轻的英国人，名叫鲁斯；吉米曾在剑桥见过他和赛古安在一块。大伙儿在烛形灯照耀的、舒适的房间里吃喝，海阔天空地谈开了。吉米不禁触发了想象力，感到在那稳重而功架十足的英国人身旁，环绕着那些朝气蓬勃的法国青年，显得格外优雅。于是他想，这正是自己的形象呀，稳健而又文质彬彬。吉米佩服主人诱导大伙谈天的机敏劲儿。五个小伙子趣味各各不同，当下信口开河地谈开了。维朗纳极其崇敬地向英国人阐述英国情歌之美，并对古老乐器的消失表示痛惜，那英国人听了有些诧异。工于心计的吕维埃尔向吉米介绍法国技工的光辉成就。声若洪钟的匈牙利人正要尽情奚落浪漫派画家附庸风雅，

赛古安却引着大伙谈政治了。这是大伙都感兴趣的话题。在这种豁达的气氛感染下，吉米觉得，父亲身上早已熄灭的热情，此刻在自己心里复活了。而且，他最后竟然使冷漠的鲁斯也激动起来。屋内越来越热，赛古安这个主人也越来越难当。甚至有发生吵架的危险呐。机灵的主人瞅了个空子，举起酒杯，要大伙为了博爱而干杯，旋即打开一扇窗，这才松了口气。

那天夜晚，都柏林戴上了首都的面具。五个小伙子沿着斯蒂芬绿园①溜达，四周飘浮着淡淡的芬芳的烟雾。他们欢畅地高声嚷嚷，大氅在肩头晃来荡去。行人都给他们让路。在格拉夫顿大街转角上，有一个矮胖的男子正在送两位漂亮女士上车，让另一个胖子照料。车子开走后，那矮胖子蓦地瞥见了他们。

"安德列！"

"啊，法利！"

紧接着一阵七嘴八舌。法利是美国人。谁也弄不清他们在谈些什么。大家都异常兴奋，维朗纳和吕维埃尔的嗓门最高。大伙跳上车，挤作一团，笑呀闹的。车子从拥挤的人群边驶过，溶入朦胧的色彩中，四周回响着快乐的钟声，宛如音乐。在威斯兰罗站，他们搭上火车。吉米觉得，没过

① 斯蒂芬绿园：都柏林市中心一个大街心公园，许多重要的机构如议会、总理府、政府各部、最高学府三一学院、国立博物馆，等等，都在其附近。

一会儿，他们已经走出金斯顿站了。收票员是个老头，他向吉米问候：

“晚上好，先生！”

夏夜静悄悄，港湾犹如夜色中一面黑油油的镜子，躺在他们脚下。他们手挽着手，齐声高唱《军校学员罗塞尔》，向港口迸去，每唱一句就跺一下脚：

“嗬！嗬！嗬嗨，vraiment!①”

在船台边，他们登上了一只划艇，朝一艘美国游艇划去。那儿有晚餐、音乐和牌局。维朗纳一个劲儿嚷道：

“妙哇！”

游艇的舱房里有一架钢琴。法利扮起了骑士，吕维埃尔权充淑女，维朗纳为他俩伴奏华尔兹。然后跳起即兴方形舞②，各自别出心裁地扭呀摆的。多快活！吉米起劲地跳着，这至少是见了点世面哪。过了一会，法利上气不接下气了，嚷着“别跳了！”于是，一个侍应生端来清淡的晚餐，大伙儿便坐下来，应景似地吃一点。其实为了过酒瘾，开怀畅饮，简直是波希米亚③作风。大伙为爱尔兰、英格兰、法兰西、匈牙利和美利坚合众国干杯。吉米发表了一通演说，滔滔不绝，每逢他停顿一下，维朗纳就喊道：“听啊！妙啊！”他讲完了，坐下来，只听得掌声雷动。他想，自己一定讲得

---

① vraiment：法语，意为“真的；好啊”，表示喜悦、惊奇等。

② 方形舞：通常指四对舞伴跳的方形舞。

③ 波希米亚：原为捷克斯洛伐克一地区，转义指该地区的吉卜赛人，再转义指艺术家等放荡不羁的作风，有如流浪的吉卜赛人。

挺精彩呢。法利在他背上拍一下，放声大笑。多快乐的哥儿们！多好的伙伴哪！

牌局！牌局！饭桌撤清了。维朗纳悄悄地回到钢琴边，弹起即兴曲，为大家助兴。其余的人开始赌了，一盘又一盘；他们一个个都豁出去了，沉浸在这种冒险的活动中。赌客们为“红桃王后”与“方块王后”的健康干杯。吉米隐隐然感到，可惜没有看客捧场，因为大家勾心斗角，煞是好看。牌打得愈来愈猛，钞票递来递去。吉米已经弄不清谁是赢家，只晓得自己老是输掉。自作自受嘛，谁叫他常弄错牌的，别人还得费心替他记欠账呢。他们都是些精力旺盛、毫无顾忌的家伙，他盼望他们快些结束，因为夜越来越深了。一个伙伴为“新港明珠”号游艇干杯，随即另一个人提议：来一盘大赌，收场大吉。

琴声早已停止，维朗纳准是到甲板上去了。好一场狂赌！牌局结束前一会儿，大伙又干杯，祝愿运气好。吉米心里明白，最后一局将由鲁斯与赛古安较量。太带劲啦！吉米也很起劲。诚然，自已是输定了，不知欠下多少账？一会儿，赌客们都站起身，边叫嚷边打手势，最后要几下花招，比个高低。鲁斯赢了。顿时一片欢呼声，震得船舱直晃荡。纸牌收起来。接着算帐，赢家捞进了钱。法利和吉米输得最惨。

吉米很清楚：天亮后，自己将悔恨莫及。但此刻，终于可以歇一会，在昏昏沉沉之中，暂时忘却自己的愚蠢，他就这样聊以自慰。他把臂肘撑在桌上，双手掩面，数着太阳穴

的脉搏。过了片刻，船舱的门打开了，吉米看见那匈牙利人站在门口，一缕灰蒙蒙的曙光映照着他：

"天亮了，先生们！"

两 个 浪 子

孙 梁 译

八月里，温暖的、灰蒙蒙的暮色降临城市上空，大街小巷弥漫着一阵阵温馨的气息，令人想起残夏未尽。礼拜天是休息日，所以各条街上门窗紧闭，五光十色的人群熙来攘往。路灯宛如一颗颗晶莹的珍珠，在高耸的电杆顶上闪耀，照亮下面芸芸众生。他们的色相变幻不已，朦胧的细语声在温暖的、灰蒙蒙的夜色中回荡，不绝于耳。

两个小伙子从拉特兰广场的山坡走下来。其中一个快要结束滔滔不绝的独白。另一个走在小路边上，由于身旁的伙伴相当粗鲁，有时他不得不走到马路上。此刻，他似乎听得津津有味。他长得结实，脸色红润，后脑勺上歪戴着一顶驾驶快艇用的便帽。当他倾听伙伴大谈特谈时，他的嘴角、鼻尖和眼角泛出一阵阵变幻无穷的表情，布满脸上。他不断地呼哧呼哧低声发笑，直笑得前俯后仰。他的眼光闪霎着，显出狡黠而满意的神情，并且不断瞟着那伙伴的面孔。他以斗牛士的气派，把浅色雨衣甩在一个肩膀上，偶尔整理一下。他的马裤，那双雪白橡胶鞋，以及洒脱地甩在肩上的雨衣，都焕发着青春。不过，他的腰身却显得滚圆，灰色

的头发稀稀拉拉；而且，一阵兴奋的表情消失后，就能看出他面容憔悴。

当他确信那伙伴已讲完后，便足足干笑了半分钟，随后叫道：

“唔！……妙不可言！”

他的声音听起来元气充足，接着他又俏皮地添一句，为了加强语气：

“简直是独一无二，绝无仅有，可以说煞费苦心，妙透啦！”

话音刚落，他又变得一本正经，沉默寡言；他的舌头僵了，说不动了，因为他在朵赛特街一家小酒店里磨了整整一个下午的嘴皮子。许多人认为莱内汉是个吸血鬼，不过，尽管有这样的臭名声，由于他的机敏和辩才，朋友们无法勾结起来，同他作对。当朋友们在酒吧聚会时，他会大胆地闯到他们身边，机灵地呆在一旁，直到那些酒肉朋友请他入伙，喝一轮为止。他游手好闲，肚子里装满了打油诗、谜语，以及许多乱七八糟的故事。他脸皮很厚，对随便什么侮辱都不在乎。谁也说不上他怎么挨过这样困顿的日子，但人们窃窃私议：兴许他在搞赛马票的玩意儿吧。①

“你到底在哪儿搞上她的，科利？”他问道。

科利把舌尖刷地一下舔了舔上嘴唇。

“有一天晚上，老弟，”他开口道，“我在妇人街闲逛，忽

---

① 指赌博性的买卖赛马彩票。

然瞧见供水站钟楼下站着个风流娘儿，便跟她说了声晚上好，你懂嘛。接着我们在运河边逛了一圈。她跟我说，她在巴各特街上给人家当佣人。那一晚，我伸出胳膊，搂住她的腰，还轻轻地捏了一下。到下个礼拜天，老弟，我们约好了见面。我把她带到多涅布鲁克①，钻进田野里。她告诉我，过去跟一个在牛奶场干活的家伙混了一阵……真不赖，老弟。她每晚都带香烟给我，来回的车钱也都是她付。嗬，有一天夜里，她给我捎来两支高档大雪茄——嘀，真的刮刮叫，你懂嘛，老烟鬼常抽的那种……可我担心，老弟，她会闹着要嫁给我呢。不过，她的鬼花样可多哪。”

“说不定，她想你会跟她结婚吧，”莱内汉说。

“我跟她说明，我可没活儿干，”科利说，“不过我告诉她，我曾经在皮姆那儿干过。她不晓得我叫什么。我是个老粗，不敢把名字告诉她。她却认为我有点儿上等人的样子，你懂嘛。”

莱内汉又吃吃地笑起来。

“难得听见的好妞儿，”他说，“真是妙不可言。”

听到伙伴的赞美，科利便挺胸凸肚，迈步向前。他那粗壮的身躯大摇大摆，逼得伙伴在小径和马路间跳来蹦去。科利是个警察局巡官的儿子，他的身材与步态同他父亲一模一样。他走起路来双手紧贴两侧，昂首阔步，摇来摆去。他的头极大，滚圆，油光光的，一年四季满头大汗。那顶大

---

① 都柏林东南郊区。

圆帽歪戴在头上，活象一只灯泡粘在另一只上。他走起路来，眼睛总是向前直瞪，仿佛在游行；当他想盯住街上某人时，首先必须挪动屁股，然后全身才能动起来。眼下，他在城里到处闲荡。只要听到空缺的职位，总有朋友竭力怂恿他去干。人们不时看见他和便衣警察一起走，谈得挺亲热。他知道好多内幕新闻，并且喜欢下结论。他老是自说自话，从不听伙伴怎么讲。并且，他老爱讲到自己：他跟谁如何如何说喽，谁对他如何如何说喽，他又讲些什么才把事情了结。当他把这些谈话告诉别人时，就象弗罗伦萨人的习惯那样，把名字的第一个字母 K 读成 h。

莱内汉递了支香烟给身边的朋友。两个年轻人继续穿过熙来攘往的人群，科利偶尔转身，对一些走过的姑娘挤眉弄眼，莱内汉却凝视着昏黄的满月和周围的月晕，全神贯注地望着灰蒙蒙的云雾掠过月影。过了好一会，他才说：

"呃……告诉我，科利，兴许这一回你会干得很顺手吧，嗳？"

科利意味深长地闭起一只眼，算是回答。

"她会上钩吗？"莱内汉将信将疑地问，"女人可永远摸不透哪。"

"她，没啥，"科利说，"我晓得怎么弄到她，老弟，她有点儿迷上我啦。"

"我得说，你真是情场老手，"莱内汉说，"而且是地地道道的老手！"

他那阿谀的神情中含有一丝嘲笑的意味。为了面子，

他常在奉承别人时，故意夹一些嘲弄的腔调。但科利是个直心眼儿，辨不出其中奥妙。

“什么也比不上一个好的女佣人，”他肯定地说，“这是千真万确的。”

“只有玩够了女人的家伙才说得出，”莱内汉说。

“起先，我常跟那些姑娘一起玩，你懂嘛，”科利推心置腹地说，“喏，就是南市的那些姑娘。我常带她们出去玩，老弟，乘电车兜风，都是我买的票；或者带她们去听铜管乐，上剧场看戏，要不就买些巧克力、糖果什么的。我过去在她们身上花的钱可不少呀，”他郑重其事地添一句，生怕别人不信似的。

莱内汉却深信不疑，他一本正经地点点头。

“我懂得这种花样，”他说，“这是傻瓜的玩意儿。”

“该死，好不容易才脱身呐，”科利说。

“我说是傻瓜呗，”莱内汉道。

“只迷上了一个，”科利道。

他的舌尖舔了一圈上嘴唇，追忆往事，眼睛都亮了。他仰起头，凝望几乎被浮云遮掩的冷月，若有所思。

“她真……有点儿不赖，”他懊悔地说。

沉默片刻，接着又说：

“现在她当了婊子。有一天夜里，我瞧见她跟两个家伙坐在汽车里，在伯爵路上兜风呐。”

“敢情是你把她弄到这步田地的吧，”莱内汉道。

“在我之前，还有别人呢，”科利老于世故地说。

这一回莱内汉却半信半疑了。他摇摇头，含笑地说：

“科利，你心里有数，骗不了我嘛，”他说。

“老天爷在上！”科利说，“难道不是她亲口告诉我的?!”

莱内汉摆了个悲剧式的姿势。

“欺骗朋友，可耻呵！”他说。

当他们沿着三一学院的栏杆走去时，莱内汉又窜到马路上，抬头望了下大钟。

“迟了二十分钟，”他说。

“不晚，”科利说，“她会在那儿的。我老是让她等一会儿。”

莱内汉窃笑起来。

“真有一手！科利，你懂得怎么把她们搞上手呢，”他说。

“嘿，女人的花招我全知道，”科利得意地说。

“可是告诉我，”莱内汉又说，“你真有把握搞成功？你知道这种事棘手得很。到了节骨眼上，她们可真难弄啊。嗯？……你说呢？”

他那双闪亮的小眼睛盯住同伴的脸，看他究竟有无把握。科利紧锁双眉，头摇来摇去，好象要赶掉一只叮住他的小虫。

“我有办法，会成功的，”他说，“别噜苏了，好吧？”

莱内汉不吭声了。他不想惹得朋友发脾气，挨一顿臭骂，说他的劝告没人要听。看来要用些手腕呐。可是，一会儿科利的眉头又舒展了，他想起了另一些情景。

“她是个规矩的好妞儿，”他赞赏地说，“就是那样，没错

儿。”

他们沿着纳索路溜达，随后转到基尔台街。离俱乐部门廊不远的人行道上，一个弹竖琴的卖艺人正在那儿演奏，四周围着一小圈听客。他漫不经心地拨弄琴弦，间或掠一眼刚来的听客，又不时懒洋洋地窥一下天空。不管琴罩退在下面，竖琴看来没精打采的，恰似听客们厌倦的眼光和卖艺人没劲的手。他一只手在低音部弹出《啊，摩伊尔，别作声》的旋律，另一只手在每一节之后，在高音部飞快地弹奏。乐声听上去幽深而浑厚。

两个年轻人在街上默默地向前走，背后飘荡着幽怨的琴声。他们走到斯蒂芬绿园，穿过马路。这里车水马龙，灯光熠耀，人如潮涌，打破了他们的寂寥。

“瞧，她在那儿！”科利说。

休姆街拐角上伫立着一个女郎。她穿一件蓝色外套，戴一顶白色水手帽。她站在路边石上，一只手挥动着一把女伞。莱内汉顿时兴致勃勃。

“科利，咱们好好瞅她一下，”他说。

科利白了他一眼，脸上露出不高兴的冷笑。

“你想插一手？”他问。

“去你妈的！”莱内汉大胆道，“你不用给我介绍。我只想瞟她一眼。不会吃掉她的。”

“噢……瞟她一眼？！”科利说，语气温和些了，“唔……我来告诉你怎么办。我上去跟她搭话，你就打我们身边走过去。”

"行！"莱内汉道。

科利的一条腿刚跨过路栏，莱内汉却叫起来：

"以后怎么样？哪儿再见？"

"十点半，"科利答道，一面跨过另一条腿。

"在哪里？"

"梅里恩路①角上。我跟她会回到那儿的。"

"祝你顺手，"莱内汉向他告别。

科利不答腔。他晃头晃脑，悠闲地穿过马路。他那魁梧的体态、潇洒的步伐，以及皮靴践踏的橐橐声，都使他显得象一个征服者。他走近那年轻女郎，马上就和她攀谈起来了，连招呼都不打。她把伞挥得更带劲了，脚跟微微地转来转去。有几次，他凑近去，跟她悄悄耳语，她噗哧一笑，低下了头。

莱内汉注视了他俩几分钟，随即保持一段距离，沿着路栏迅速地走去，然后斜穿过马路。当他走近休姆街拐角时，感到一阵浓郁的香气扑鼻，赶紧对那妙龄女郎扫视一眼，只见她穿着礼拜天盛装，打扮得很漂亮。她穿一条天蓝色哔叽裙子，腰里束着黑皮带，上面一颗挺大的银扣子，好象压住腹部，象夹子一般钳住上身薄薄的白衬衫；外面罩一件镶珍珠母纽扣的黑色短外套，脖子上绕着一条破旧的长毛黑围巾。她故意把薄纱披肩的两端松开，露出用针别在胸口的

---

① 梅里恩路：在梅里恩广场附近。这是都柏林著名的广场，四周有许多古代建筑物，大都是十八世纪古色古香的乔治式建筑，富有幽静而独特的风格。

一簇大红花，花枝向上。莱内汉欣赏着她那矮胖而茁壮的身躯。她身体健壮，容光焕发，胖乎乎的脸颊红喷喷的，一双蓝眼睛毫不羞涩。浑身是粗线条。她脸上长着一对大鼻孔，阔嘴巴。当她乜着眼送秋波时，便张开嘴，露出两只虎牙，一副心满意足的样子。莱内汉走过两人身旁时，脱帽致意。约莫十秒钟后，科利稍微举起手，挥一下，心不在焉地把歪戴的帽子换个角度，算是向他回礼。

莱内汉朝前走去，直到谢尔本旅馆才停下来，等候着。一会儿，他瞥见两人朝他走过来。向右拐弯时，他跟在后面，白色橡胶鞋轻轻地踩在地上，沿着梅里恩广场的一边向前去。他缓缓地走，跟他俩的步子一样快慢；同时，他注视着科利，只见那家伙的头老是转过去，凑近姑娘的面孔，恰似一个在枢轴上旋转的大圆球。他紧盯着那一对，直到看见他俩跳上电车，向多涅布鲁克开去，这才转身往回走。

现在他孑然一身，看上去有些苍老，似乎黯然神伤。他走近公爵苑的栅栏边，不由得一只手顺着栏杆捋过去。竖琴艺人的乐声支配了他的动作。他的脚随着那曲调悠悠然踩着拍子，手指也随着每一节曲调，懒洋洋地轻敲栏杆，仿佛在演奏变奏曲。

他百无聊赖地绕着斯蒂芬绿园彳亍，尔后沿着格拉夫顿大街踯躅。虽然他在穿过人群的时候，看见形形色色的行人，他的目光却流露出悒郁的神色。人们蓄意使他着迷的一切，他都觉得无聊；女人丢给他媚眼，怂恿他大胆些，他却置之不理。他知道必须讲很多废话，编造故事，逗人开心，

可是他脑子里空空如也，喉咙也干得难熬，没法讨人喜欢。想起再见到科利之前的这段时间如何消磨，他有些心神不宁了。除了不停地走，他想不出别的什么妙法。当他走到拉特兰广场角上时，向左拐了个弯，折入一条黑黝黝、冷清清的小街，顿时觉得轻松些，因为那阴郁的气氛适合他当时的心情。走了一阵，他在一家蹩脚的商店橱窗前停住，只见橱窗上面印着白字招牌：小吃酒吧。窗玻璃上写着两行草体字：姜汁啤酒和麦酒。橱窗里面陈列一只蓝色大盆，上面放着一块切开的火腿，旁边有一小盘薄薄的葡萄干布丁。他目不转睛地对这些食物瞧了一会，尔后小心翼翼地对四周窥了一下，便一个箭步窜进店门。

他饿极了，因为从早饭到此刻，他一直空着肚子，早晨也只嚼了几块饼干，那是他要求两位小气的副牧师给他吃的。这时，他在一张没铺上台布的木桌边坐下，面对两个青年女工和一个技工。一个邋遢的女招待过来侍候他。

“豌豆多少钱一盘？”他问。

“一个半便士，先生，”姑娘说。

“来一盘，”他说，“再来一瓶姜汁啤酒。”

他故意粗声粗气地说，不要显出斯文的样子，因为他一进门，别的顾客都停止谈话，注意他了。他脸上火辣辣的。为了显得自然些，他把帽子往后脑勺推了推，两只手肘搁在桌上。那技工和两个女工仔细端详他，从头到脚，一点不放过，随后窃窃私语。女招待端来一盘滚烫的豌豆，上面撒着胡椒粉，加了醋，还给他一把叉子和一瓶姜汁啤酒。他狼

吞虎咽，觉得好吃极了，便赶紧把店名记在心里。他把豌豆一扫而光后，呷着姜汁啤酒，安坐一会，遐想着科利的艳遇。在幻想中，他依稀看见那对情侣在一条阴暗的路上溜达；他仿佛听见科利用深沉的男低音，一个劲儿向那女的大献殷勤；又好象看见那姑娘的嘴角娇媚地一撇。这幻景使他深深感到自己穷愁潦倒。他一直到处漂泊，在贫困中挣扎，耍手腕、搞诡计，实在厌倦了。到十一月，他满三十一岁了。难道永远找不到好的职业吗？永远没有自己的家？他想，要是能坐在暖烘烘的火炉边，桌上摆满佳肴，那该多好啊！他同伙伴们和娘儿们在街上逛够了。他很明白，那是些什么朋友。他也深知女人的底细。生活的磨炼早已使他愤世嫉俗。但他还怀着一线希望。吃饱了肚子，他觉得心情好些了，对生活不那么厌倦了，精神也不那么沮丧了。如果他能遇到一个有点儿钱的心地单纯的好姑娘，兴许还能建立起一个舒适的小家庭，过幸福的日子呐。

他把两个半便士付给那邋遢的姑娘，踏出店门，又去逛荡了。他走上凯普尔路，朝市政厅去。然后转入妇人街。到了乔治路角上，他碰到两个朋友，便停下来攀谈。他累了，歇一会儿，正中下怀。朋友们问他是否见到科利，近况如何。他说自己同科利混了一天。朋友们谈得很少。他们漫不经心地望着人群中一些人，间或评头论足。一个朋友说，一小时前，他在韦斯特摩兰街看见迈克。于是莱内汉就说，昨天晚上他和迈克上伊根酒吧去了。在韦斯特摩兰街上看见迈克的那个朋友又问，迈克是否真的打弹子赢了钱。莱

内汉说，不知道；又说，在伊根酒吧，霍洛汉请他们喝了酒。

九时三刻，他离开朋友们，荡到乔治路；到了中央商场，他向左拐弯，走上格拉夫顿大街。这时，拥挤的男女青年已经逐渐稀少了。他沿着大街蹀躞时，只听得三三两两的人群和一对对恋人道着晚安，互相告别。他一直走到外科医学院的钟楼前，大钟正敲十点。他生怕科利提前回来，便加快脚步，沿着绿园北边匆匆而去。到了梅里恩街拐角，他在一盏路灯的阴影里停住，从剩下的香烟中掏出一支，点燃了。他靠在电杆上，眼巴巴地望着不远的前方，期待科利和那姑娘归来。

他又转起念头来。他吃不准科利是否顺手。他吃不准科利是否已向她提出要求，还是准备等到最后一刻。他仿佛设身处地，分担他伙伴的一切痛苦与激奋。然而，想起科利那慢条斯理地晃头晃脑的样子，他稍微平静了些。他敢肯定科利会顺当的。突然，他想到一个念头：或许科利打另一条路送她回家，把他给撇下了。他眼睁睁地东张西望：没有他俩的影踪。可是，从他看见外科医学院钟楼到此刻，肯定有半个小时了。难道科利会让他白等？他点上最后一支烟，焦躁地抽着。他睁大眼睛，注视着远处停在广场角上的每一辆电车。他俩必定打另一条路回家了。卷烟纸裂开了，他骂了一声，把烟蒂扔在路上。

忽然，他瞥见他俩朝自己这边走来。他喜出望外，一面把身子贴紧电杆，试图从两人的步态中，窥破他们幽会的结果。那一对匆匆走着，姑娘踩着迅捷的小步子，科利在

她身边迈着大步。看上去两人都保持沉默。一种不祥之兆象针尖一般刺痛他。他感到，这一回科利要失败了，要吹了。

两人拐个弯，走上巴各特街；他跟在背后，走另一条人行道。他们停下来，他也立定不动。他俩谈了一会，那姑娘随即踏上门阶，走进一个宅子的院落。科利仍然站在离门阶不远的路边。过了几分钟，前厅的门轻轻地、慢慢地开了，一个女人从门阶上跑下来，一面咳嗽。科利转过身，朝她走去。他宽阔的背影遮住了她的身影；过了一会儿她又出现了，跑上门阶，随手关起大门。科利迈开大步，迅速地向斯蒂芬绿园走去。

莱内汉赶紧朝同一方向尾随。天上飘下蒙蒙细雨。他想，这又是不祥之兆，于是回头瞥了一眼那姑娘进去的屋子，看有没有人盯着他，接着他迫不及待地穿过马路。由于焦急和奔跑，他喘着粗气，一面喊道：

"哈罗，科利！"

科利回头张望，看谁在叫他，随即继续象原先那样向前。莱内汉在背后飞奔，腾出一只手把雨衣披到肩上。

"哈罗，科利！"他又呼喊。

他终于追上伙伴，用锐利的目光注视那张脸，可那脸上毫无表情。

"怎么样？"他问，"顺手吧？"

这时，他们已走到伊利广场边上，科利仍然一声不吭，径自向左拐弯，折入一条小街。他看上去严肃而镇定。莱内汉竭力跟上伙伴，局促不安地喘气。他迷惑不解，于是硬

逼似地追问：

“难道不能对咱说？到底搞上了没有？”

科利在街头第一根电线杆边站住，两道阴森森的目光向前直瞪。尔后，他摆出一副庄重的架势，向灯光伸出一只手，微笑着，徐徐地摊开手掌，让他的门徒凝神细看。掌心里，一枚小小的金币在闪烁。

寄　寓

宗　白　译

穆尼太太是屠夫的女儿。她很有主见，善于独断独行。这是个果敢的女人。嫁给父亲手下的工头后，她在春园附近开了一爿肉店。可是，丈人一死，穆尼先生便胡搞起来。他酗酒，把钱柜洗劫一空，欠下一屁股债。叫他发誓改过也没用，几天后他必定故态复萌。他当着顾客的面打老婆，老是买臭肉来卖，生意全给砸了。有一天晚上，他提着切肉刀去找老婆，她只得躲到邻居家去睡了。

从此两人分居。她去找神父仲裁，离了婚，孩子归她带。对他的食宿，她一概不管，一个子儿也不给。于是他只得去申请，想在行政司法官手下当差。穆尼先生是个衣衫褴褛、伛腰曲背的小个子酒鬼，白面孔、白胡子，白眉毛下面长着一双布满血丝的浑浊的小眼睛。他整天呆在法警屋里，等着派差使。穆尼太太是个威严的大个子妇人，她用卖肉生意剩下的钱，在哈德威克大街办起了一家供膳食的寄宿公寓。一部分顾客是流动的，主要是从利物浦① 和马恩岛②

① 利物浦：英国西部港市。

② 马恩岛：英国岛屿，在爱尔兰海。

来的游客；游乐场的艺人偶尔也来光顾。常住的房客都是城里的职员。她精明而果断地掌管这所寄宿公寓：何时可以赊账，何时应当苛刻，何时又该装聋作哑，她全精通。所有常住的年轻人都管她叫“大娘”。

在她那儿包膳宿的小伙子每星期付十五先令，正餐供应的啤酒或烈性啤酒另外付钱。房客们志趣相投，因而彼此非常亲密。他们时常议论：某某可引为同调，某某应看作外人。大娘的儿子名唤杰克·穆尼，在舰队街一所代办行做职员。他是个出名的难弄的浪子。他爱讲丘八们的粗话，通常深更半夜才回家。遇见熟人的时候，杰克总有什么新鲜玩意儿告诉别人，因为他总是知道什么有趣的玩意儿，譬如一匹赛马可能获胜罗，一个艺人可能走红罗。他玩起棒球来挺灵巧，还会唱滑稽的歌儿。每到礼拜天晚上，穆尼太太的前厅里常举行联欢会。杂耍剧场的艺人们当场表演，谢立丹弹起华尔兹、波尔卡① 和即兴伴奏曲。大娘的女儿波莉也为大伙歌唱：

我是个……野姑娘。
你不用装模作样，
你知道我什么样。

波莉年方十九，苗条身材，一头浅色的秀发，一张圆圆

① 波尔卡：起源于波兰的民间舞曲。

的小嘴。她的眼睛灰中带绿，跟人说话时惯于向上瞥视，看起来宛如一位任性的小姐。起先，穆尼太太送女儿进一家谷物商的办事处，当打字员。后来，有个在行政司法官手下当差的家伙，名声不好，却每隔一天就跑到办事处去，请求同穆尼先生的女儿聊几句。于是穆尼太太就把女儿带回家，叫她做家务了。由于波莉非常活泼，妈妈有意让她同小伙子们随意接触接触。况且，小伙子们也乐意感到身边有个姑娘嘛。波莉自然跟他们打情骂俏。不过，穆尼太太精明得很，她看得出，小伙子们只是寻开心，消遣而已，没有一个是真心诚意的。就这样过了好些日子，穆尼太太又想把波莉送去打字，却发觉一个年轻人同女儿似乎有点儿意思了。她盯着这对青年，不动声色。

波莉知道自己受着监视。即使母亲始终保持沉默，她的用意还是不言而喻的。然而，母女之间并没有公开同谋，也没有坦率的协议。尽管房客们风言风语，谈论这桩韵事，穆尼太太依然不插手。波莉的神态变得有点古怪，那小伙子显然烦躁不安。最后，当穆尼太太吃准时机已到，她便插手了。对待道德问题，她向来就如快刀宰肉；关于此事，她早已胸有成竹了。

初夏的一个礼拜天早晨，艳阳高照，看来这一天相当热，但有清风吹拂。寄宿公寓里所有的窗子打开着，在拉起的窗扉下，花边窗帘仿佛气球，向着街头微微鼓起，轻扬。乔治教堂的钟楼上连连敲响。教徒们戴着手套，手里捏着小本子经书，一副沉默寡言的模样，所有这些表明他们是来做

礼拜的。他们三三两两或独自穿过教堂前的小型广场。寄宿公寓里已开过早餐。餐室的桌上杯盘狼藉，盘子里尽是一条条黄腻腻的碎蛋皮，还有一块块零碎的肥咸肉和腌肉皮。穆尼太太端坐在麦秆做的安乐椅里，盯着女仆玛丽收拾早点的残羹。她叫玛丽把吃剩的硬面包皮和面包屑捡出来，以便掺在礼拜二做的面包布丁里。桌子撤干净，面包屑捡干净，白糖与白脱放到食品柜里，锁好；然后她同波莉继续头天晚上开始的谈心。她问得坦率，波莉答得明白，情况果真不出她所料。自然，母女俩都有点尴尬。母亲不愿在听到真相时过于爽快地同意，或装出默认的样子，所以颇不自在；至于波莉嘛，不仅由于一提起那种事就感到别扭，而且她不愿让母亲觉得：女儿虽说天真无邪，其实聪明伶俐，已经看穿了妈妈假装宽容，别有用意。

穆尼太太在沉思中恍然觉得乔治教堂的钟声已经停了，不由地瞥了一眼壁炉架上的涂金小钟：十一点十七分。不忙，时间多得很，尽够同多伦先生了结此事，随后赶到马尔伯罗大街，乘十二点钟的一班区间车。她吃得准，自己一定赢。首先，舆论完全对她有利，她是个被愚弄的母亲嘛。她允许他住在自己的屋檐下，以为他是个正人君子，而他，竟辜负了她的一片好意。他已经三十四或三十五岁了，不能以青春的冲动为借口；此外，他这样的男人已经见过点世面，所以，也不能拿懵懂无知来作挡箭牌。很清楚，他就是利用波莉年轻不懂事，占了便宜。现在的问题是：他拿什么来赔偿？

作下这种孽，非赔偿不可。他倒是轻松呀，得趣了，若无其事，想溜了。但是姑娘吃苦头啦。有些做母亲的，只要得一笔钱就心满意足，不闹了；这种事，她听说过。但她不愿这么干。女儿的清白名声给毁了，唯一的补偿是：结婚。

她把手里所有的牌又数了一遍，尔后派玛丽上楼，到多伦先生房里，说太太要跟他谈谈。她有把握，准赢。多伦先生是个规规矩矩的青年，不象其他小伙子那样流里流气或大叫大嚷。倘使换了谢立丹先生，或米德先生，或班顿·里昂斯，对付起来要吃力得多呐。她觉得，他不愿在众目睽睽下丢脸的。所有的房客多少都风闻了这桩韵事，有些人还加油添酱呢。况且，他在一位信教的大酒商的办事处已干了十三年，张扬出去非同小可，弄不好会丢掉差事哪。要是答应了，那一切好办。她知道他薪金不少，并且猜想他还有些积蓄。

快十一点半了！她站起身，对着穿衣镜上上下下照了一遍。那大脸盘儿气色红润，一副拿定主意的神气，她看了很满意；同时想起自己认识的一些妇人，她们总是没法把女儿嫁掉咯。

事实上，这个礼拜天的整个上午，多伦先生一直心神不安。他两次试着刮脸，但一双手老是哆嗦，只得作罢。微红的胡子三天没刮了，拉拉茬茬，长满嘴巴四周。每隔两三分钟，眼镜片上就积了一层水气，他不得不把眼镜摘下来，掏出手帕擦干净。他回忆起前天晚上的忏悔，不觉心如刀割。那神父把这桩事的一切荒唐细节，全从他口中套了出来。最

后，神父夸大其词地说，你罪孽深重哪！所以，当神父给他一个赎罪的机会时，他几乎感激涕零。已经造了孽，除非结婚或逃走，他还有什么办法呢？他没法厚着脸皮活下去。人们对这件事一定会窃窃私议，老板肯定会听到流言蜚语。都柏林城太小了，谁都了解谁的底细。他胡思乱想，恍惚听见一个粗嗄的声音，那是利奥纳德老先生① 在怒喊："请把多伦先生叫来！"这时，他感到自己的心怦怦乱跳，直跳到喉咙里。

干了那么多年的差使全白费了！兢兢业业、孜孜矻矻的名声扫地了！诚然，作为一个年轻人，他放荡过。在那些小酒店里，他曾向伙伴们夸过口，说自己思想自由，不信什么上帝。但是，这一切都过去了，消逝了……几乎断绝了。尽管每星期他仍然买一份《雷诺新闻》，但他尽了教徒的义务，并且一年中大都过着正经的生活。他有钱，足够成家了。问题不在于此，而是家里人会瞧不起她。首先，由于她那不光彩的父亲，其次，近来她母亲开的这所寄寓名气不太好。他有一种感觉：自己上当了。他能想象朋友们议论和嘲笑这件事的情景。她是有些粗俗，有时竟然说："我冻了"②，或者"假使我已经过去晓得的话"③。不过，要是自己

---

① 利奥纳德：多伦的雇主。

② 这句原文是"I seen"，语音和语法都错误，应为"I see"，意思是"我懂了"。

③ 这句原文是"If I had've known"，语法也错误，应为"If I had known"，意思是"假如我已知道的话"。

真心爱她，语法不通又有什么关系呢?!根据她的所作所为，他说不上自己是喜欢她还是鄙视她。当然，那种事他也干了。他本能地感到，不要结婚，仍旧做个自由自在的光棍吧。常言道:人一结婚就完蛋啦。

他只穿了件衬衫，套着裤子，可怜巴巴地坐在床沿上，只听得有人轻轻叩门，她进来了。她把一切都告诉了他，说自己向母亲一五一十都直说了，又说今天上午妈妈要跟他谈谈。她哭起来，把胳膊绕着他的脖子，说道:

"啊，鲍勃!鲍勃[①]!我该怎么办呢?我到底怎么办呵?"

她真不想活了，她说。

于是他软弱无力地安慰她说，别哭了，不要紧的，不用怕。他感到她的胸脯贴住自己的衬衫，不断地一起一伏。

其实，弄出那种事，并不全是他的错。凭着单身汉特有的异常细致的记性，他清晰地回忆起:一开头，她的衣衫、她的气息和她的纤指仿佛无意中抚摩着他。后来，有一天深夜，他正在脱衣服准备上床，她羞怯怯地来叩他的门，说是她的蜡烛被一阵风吹灭了，想借他那儿的蜡烛重新点亮。那天晚上，她刚好沐浴，身上穿一袭宽松的、敞开的印花法兰绒精梳短外套，雪白的脚背在毛皮拖鞋中白得耀眼，周身芳香的肌肤显得热血盈盈。当她点亮蜡烛并稳住光焰时，她的双手和手腕上飘散出一阵淡淡的芬芳。

---

① 鲍勃:多伦的昵称。

从此，每当他在深夜归来，她总是为他热好晚餐。屋内其他人都睡熟了，他吃着晚饭，食而不知其味，只觉得她一个人伴在身边。她多体贴呵！要是哪天夜里阴冷、潮湿或起了风，她必定斟好一小杯混合甜酒，等他来喝。或许跟她结合会幸福的吧……

他俩常常各自擎着蜡烛，蹑着足尖，一同上楼，在第三层楼梯平台上，依依不舍地互道晚安。他俩也常接吻。他清楚地记得她的明眸，触到她手时的快感，自己如何销魂……

但销魂是稍纵即逝的。他重复着她的话，问自己："我该怎么办呢？"单身汉的本能告诫他回头是岸。但罪孽已经铸成，连自尊心也在告诉他必须赎罪。

他正挨着她坐在床边，玛丽来到门边，说太太想在客厅里见他。于是他站起身，穿上背心，披上外套，越发可怜巴巴了。穿好后，他走到她身边，安慰道：不要紧，别害怕。他走了，撇下她在床上啼哭，低声地呻吟："唉，我的天哪！"

他朝楼下走去，觉得眼前模模糊糊，原来镜片上又积了水气。他只得摘下眼镜，擦干净。此刻，他恨不得穿过屋顶，飞到另一个国度，再也听不到这种烦恼。然而，一股无形的力量把他一步步推下楼。老板和大娘，那两张严酷的脸在瞪着他，看他狼狈不堪。在最后一段楼梯上，他与杰克·穆尼擦肩而过，那家伙刚从食品间出来，揣着两瓶巴斯牌酒。两人冷冷地打了招呼。刹那间，这恋人的目光瞟了一眼那张迟钝的、叭儿狗似的脸，和那两条又短又粗的胳

臂。到了楼底下，他朝上窥一眼，只见杰克在宿舍门口盯住自己。

一瞬间，他记起来了：有一天晚上，杂耍剧场里那个金发的小个儿，从伦敦来的艺人，相当放肆地提起波莉。杰克就大发脾气，闹得联欢会几乎不欢而散。大伙试着劝他息怒。那杂耍剧场艺人，脸色变得比往常苍白些，不断强笑着说，自己并无恶意。但杰克不断对他咆哮，嚷道：哪个小子胆敢对他妹妹耍那套把戏，他就一口咬断那小子的喉咙，决不饶过。

波莉坐在床边，哭了一会儿。然后她抹干眼泪，走到镜子前。她把毛巾的一头在水罐里浸一下，用凉水擦了擦眼睛，提提神。她望着镜子里自己的侧影，重新别好耳朵上面的发夹。尔后，回到床前，坐在床脚边，久久地望着枕头，不禁勾起心中的秘密，那神秘而甜蜜的回忆。她把后颈靠在凉飕飕的铁床杆上，陷入了沉思。她的脸上再也看不出一丝烦恼的神色。

她耐心地、几乎欣喜地等待着，没有一点惊慌，对往事的回忆渐渐被希望和对未来的憧憬替代了。这些希望与前景交织得如此美妙，竟使她想得出神，对自己凝望的白枕头视而不见了，也不再记得自己在期待什么了。

她终于听见母亲在呼唤，便倏地跳起来，朝楼梯的栏杆边奔去。

“波莉！波莉！”

“嗳，妈咪？”

“下来吧，亲爱的。多伦先生想跟你谈谈哪。”

于是，她记起了自己究竟在期待什么。

一朵浮云*

孙梁译

八年前，他在北墙码头给那位朋友送行，祝他一路平安。此后，加拉赫一帆风顺。这是一目了然的，只要看他那种跑过码头、见过世面的神态，剪裁合身的花呢衣服，以及肆无忌惮的声调，便清楚了。象他那样有才能的人是罕见的，而功成名就之后依然保持本色的人更少见。况且，加拉赫心地纯正，他的发迹是理所当然的。交上这样一个朋友很有意思。

吃过午饭后，小钱德勒一直思忖着同加拉赫久别重逢的情景，他如何请自己饮酒，以及加拉赫所住的大都市伦敦。人们唤他小钱德勒，因为他给人矮小的印象，其实他只比中等身材稍矮些。他长得单薄，一双手白皙而小巧，说起话来细声细气，一副文质彬彬的模样。他总是精心梳理柔软而光泽的浅色头发与八字胡须，并在手帕上小心地洒一点

---

* 本篇题目原文是A Little Cloud，照字面直译是"一小朵云"或"纤云"。此题可能引用《圣经》上的话："我看见有一小片云从海里上来，不过如人手那样大。"（见《圣经·旧约·列王纪上》，第18章，第44节。）

儿香水。他那弯弯的指甲轮修剪得十分纤美。他莞尔一笑的时候，微微露出雪白的贝齿，宛如孩子的稚牙。

当他坐在王室法学会内办公桌边时，兀自感叹：八年来变化多大呀！想当年自己刚结交那位朋友时，他贫困潦倒，衣衫褴褛，如今却变成伦敦报界的红人了。小钱德勒不时丢下令人厌烦的文书工作，向办公室窗外眺望。此刻，深秋夕阳的余晖映照着公园的草坪与小径。煦和的金色暮霭迷迷蒙蒙地撒遍所有的游客——在长椅上昏昏欲睡的衰颓的老翁，肮脏的护士；暮色中隐约闪现幢幢人影——在砂石路上边跑边尖叫的孩子们，以及花园内走过的各色人等。他凝视着黄昏景象，一面思量人生。每当他想起人生的时候，不禁悲从中来，感到不可排遣的淡淡的哀愁。他深知同命运挣扎是完全徒然的，这是千百年来积累的智慧给他的教训，乃是因袭的重荷。

他记起了家里书架上那些诗集，都是他在做单身汉的日子里买来的。好些个薄暮时分，当他坐在大厅旁边斗室内时，不由得想从书架上抽一本集子，朗诵些片断给妻子听。可他总感到腼腆，不敢这样做，于是那些书始终呆在书架上。不过，有时他独自吟诵几节，聊以自慰。

下班钟声一响，他便站起身，离开办公桌，向同事们拘谨地告别。他从法学会古色古香的拱门下出来，体态整洁而谦逊，他沿着亨利埃达大街轻快地走去。金色夕照渐渐黯淡了，有些凉意了。街上满是邋遢的顽童，在车行道上站着，或跳来蹦去；要不就爬上敞开的大门前的台阶，或象耗

子一般蹲在门槛上。小钱德勒对他们毫不理睬。他敏捷地穿过那一群害虫般的小精灵，在荒凉的幽灵似的府邸投下的阴影中踽踽而行。那些旧宅一度是都柏林阀阅世家的华屋呢。然而，他并不发思古之幽情，因为他一心想到眼下的欢乐。

他从来到过科利斯酒店，但知道这块金字招牌。他知道，人们看完戏后，常到那里吃牡蛎，喝烈性甜酒。他还听说，那儿的侍应生能讲法语和德语呐。往常，他在夜间轻捷地走过那里时，总是看见许多出租汽车在店门口停住，浓妆艳抹的淑女下了车，由风流倜傥的绅士陪伴着，转眼就进去了。她们穿着花花绿绿的衣服，兜着披肩，戴着头巾，等等。每一位女士脸上都搽脂抹粉，脚尖一碰地，就赶紧撩起衣裾，恰似受惊的阿妲兰妲①。以前他经过这里时总是不回头的。他惯于在街上迅速地走，即使在白天也如此。每当他发现自己深夜还在城里，就更加匆匆而行，心里忐忑而又兴奋。但是，有时他却想追求恐怖的刺激。他故意挑那些最阴暗、最狭窄的小巷走，大胆地迈步向前，其实心慌意乱，因为四周一片死寂，不时闪现出游魂似的黑影；偶尔听见窃窃的笑声，吓得他直哆嗦，仿佛一片瑟瑟的叶子。

他向右拐弯，朝卡贝尔街走去，一面心里想：伊格内修

① 阿妲兰妲：希腊神话中捷足善走而美丽的仙女，受到许多人的爱慕，但她声言，将与跟她竞走的胜者结婚。许多和她竞走的都失败了，只有米兰尼恩战胜了她。原来，米兰尼恩在赛前先得了三个金苹果，一开赛，他就将金苹果扔在地下，阿妲兰妲要紧去拾苹果，结果输了。

斯·加拉赫在伦敦报界走运啦！八年前谁料得到呢？！不过，现在回想起来，早已有许多迹象，预示那位朋友前途无量。那时，人们常说加拉赫太野了。诚然，他那时常跟一帮酒肉朋友厮混，整天喝得醉醺醺的，到处伸手借钱。最后，他卷入了一桩见不得人的勾当，大约是肮脏的金钱交易吧；至少这是他逃亡的一个原因。但是，谁都不否认，他的确能干。伊格内修斯·加拉赫总是有一种……某种魅力，叫你不由得佩服他。即便落到一贫如洗、一筹莫展的地步，他也满不在乎。至今，小钱德勒还记得加拉赫在山穷水尽时说过的话（这种回忆竟然使小钱德勒自己也感到自豪，甚至激动得有点脸红了）：

"该歇会儿啦，弟兄们，"那时加拉赫轻松地说，"让我开开窍吧，呃？"

那简直是活龙活现的伊格内修斯·加拉赫，你不佩服他才怪呢！

小钱德勒加快了步伐。生平第一次，他觉得自己比街上来往的行人优越。破题儿第一遭，他打心坎里厌恶这死气沉沉的、庸俗不堪的卡贝尔街。毫无疑问，要想发迹，必须远走高飞。在都柏林，你什么也干不成。当他跨越格拉顿桥的时候，向河上眺望低处的码头，看见那些简陋的棚屋，只觉得十分可怜。它们犹如一批流浪汉，在岸边蜷缩着，挤在一起，破旧的外衣沾满尘土，在辉煌的夕阳普照下手足无措，呆头呆脑，渴望黑夜的第一阵寒气使他们站起来，抖一下身子，随即趕去。小钱德勒思忖着：能不能写首

诗来表达这一感想？或许加拉赫有办法替他登在伦敦什么报刊上吧。可是，自己写得出独创的东西吗？他拿不准自己究竟想表达什么感受，不过，既然刚才一瞬间诗兴勃发，那就有一线希望了。想到这里，他挺起胸膛，大踏步向前走。

每走一步，他便进一步靠近伦敦，而离这儿毫无艺术性的古板生活更远了。他内心深处开始闪霎出一丝光明。他还不那么老，只有三十二岁嘛。他的气质正是接近成熟的时候。他有形形色色的情绪和印象，要以诗歌抒发。他从心坎里感觉到这些情绪和印象。他试着剖析自个儿的性灵，想看透这是不是诗人的性灵。他思忖：自己的气质中主要的特征是悒郁，但心中不时产生信念、乐天知命的情绪、单纯的欣悦，从而冲淡了忧郁的气质。如果能出版一本诗集，表达这些感想，也许人们会欣赏的吧。诚然，他决不会成为流行的诗人，对于这一点，他有自知之明。他没法影响众人，不过，他可能感动一小圈心心相印的人。或许，英国评论家会从他诗篇中抑郁的情调，认为他属于凯尔特诗派①。此外，他将在诗中暗示自己的渊源。此刻，他开始想象批评家们如何评论他的诗集："钱德勒先生天赋颖异，擅于写轻快自如的优雅的诗歌。"……"惆怅的哀思贯穿于这些诗篇中。"……"凯尔特情调。"可惜自己的名字不那么爱尔兰化。

---

① 凯尔特诗派：泛指托马斯·摩尔（1779—1852）与威·勃·叶芝（1865—1939）等爱尔兰诗人。爱尔兰人主要属于凯尔特族，其祖先是公元前一千年左右分布在西欧与中欧的原始部落。

也许，最好把母亲的姓加在自己姓氏之前，成为托马斯·马隆·钱德勒①，或者，更妙的署名是：托·马隆·钱德勒。他要对加拉赫提起这一点。

他想得出神了，走过了头，不得不折回来。他快到科利斯酒店的时候，又象往常那样心慌意乱，在店门口踟蹰，徘徊。最后他打开门，进去了。

酒吧内华灯熠耀，人声鼎沸，他又慌了，停住脚步，在门廊里呆了一会。他环顾四周，只见红红绿绿的酒杯，觥筹交错，煞是耀眼，看得他眼花缭乱。酒吧里看上去满座了，他觉得人们在好奇地打量他。他迅速地向左右瞥视，稍微蹙起眉头，装出一本正经的样子。然而，当他看得清楚些的时候，才知道并没有人转身瞧他，却发现了伊格内修斯·加拉赫——可不是，就在那儿，背靠着柜台，大模大样地叉开两条腿呢。

"哈罗，汤米②，老朋友，你来啦！要点儿什么？你想喝什么？我在喝威士忌，这儿的货色比海外的强多啦！兑苏打水？要锂盐矿水？不要矿泉水吗？我也不要，兑了就没味儿了……嗨，garçon③，好样儿的，给咱们来两小杯麦芽威士忌……唔，上次见到你以后，混得怎么样？啊，老天爷，咱们都老起来啦！你看出我有点见老了吧……嗯，什么？头

---

① 钱德勒是主人公父系的姓，马隆是母系的姓，更能显出是爱尔兰人。

② 汤米：托马斯的昵称。

③ garçon：法语，这里意为"伙计"，指侍应生。

上有点灰白，头发稀稀拉拉了……是吗？”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脱掉帽子，露出个大脑袋，头发剪得短短的。那张横肉脸毫无血色，但刮得光光的。一双蓝灰色眼睛衬托着苍白的脸色，在鲜艳的橘黄领带上面闪亮。这副脸相很不协调，因而他的嘴唇显得格外长，白乎乎的，真不象样。他垂下头，用两只手指怜惜地抚摸头顶上稀稀拉拉的几根毛。小钱德勒摇摇头，表示朋友并不老。于是伊格内修斯·加拉赫重新戴上帽子。

“办报这一行哪，”他说，“简直把人给搞垮了。老是匆匆忙忙，东奔西跑，找稿子，有时还找不到。而且，总得在新闻里加点儿新花样。我说，什么校样喽、印刷工人喽，见他的鬼，丢掉它几天。告诉你，我这次回到老家，太开心啦！自己放几天假，好处可多呐。打从回到可爱的邋遢的都柏林以来，我觉得精神好多啦……给，汤米，兑水吗？够了就说。”

小钱德勒让他给自己喝的一杯兑了许多水。

“你不太在行，老弟，”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我喝纯的，不兑一滴水。”

“平时我喝得很少，”小钱德勒谦虚地说，“碰到一个老朋友时，也只那么半杯，一丁点儿。”

“啊，原来如此，”伊格内修斯·加拉赫欢快地说，“来，为咱俩、为老交情、为过去快活的日子，干杯！”

两人碰杯，一饮而尽。

“今天我碰到了几个老伙伴，”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

“奥哈拉看上去光景不妙，他在干些什么？”

“什么也不干，”小钱德勒答道，“他完蛋了。”

“哦，听说霍根却捞到了一个肥缺，是吗？”

“不错，他在地产委员会里。”

“有一天晚上，我在伦敦碰上他，看起来得意扬扬……可怜的奥哈拉！酒喝得太多啦，对不？”

“还有些别的原因，”小钱德勒简截地说。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笑起来。

“汤米，”他说，“我看得出你一点儿没变，还象原来那么一本正经的。想当年，在礼拜天早晨，我常常头痛得厉害，舌头上厚腻腻的，①你总是板起脸，教训我一顿。你可得去闯闯，见见世面哪。敢情你哪儿也没去过，一次旅游都没有过吧？”

“我去过马恩岛，”小钱德勒答道。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又笑起来。

“马恩岛！”他不屑地说。“要去伦敦或巴黎，最好上巴黎。那才叫你大开眼界咯。”

“你去巴黎观光了？”

“八成儿是吧。我在那里兜了一下。”

“真象人家说的那样繁华吗？”小钱德勒问。

他呷了一小口酒，而加拉赫豪爽地将威士忌一饮而尽。

“繁华？”伊格内修斯·加拉赫顿了一下，辨辨这个词的

① 指周末喝醉的后果。

意味，以及威士忌的味道。“并不怎么繁华，你懂嘛。哦，当然繁华咯……不过，最妙的是巴黎的生活，那才有趣呢。要谈欢乐、热闹、刺激嘛，哪儿也比不上巴黎……”

小钱德勒喝完了威士忌，东张西望，费了一番手脚才引起跑堂的注意。他又要了一小杯。

“我到过巴黎的红磨坊酒吧，”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下去，那时跑堂的已经把酒杯撤去了。“我到过所有波希米亚式①的咖啡馆。全是火辣辣的。象你这样的正人君子会吓跑的，汤米。”

小钱德勒不吭一声。一会儿，跑堂的又端来两杯酒，于是他轻轻碰一下朋友的酒杯，回敬刚才的祝酒。这时，他感到有些失望了。他不喜欢加拉赫的声调和谈话的腔调。这位朋友变得有些俗气了，以前却不是这样的。不过，兴许是在伦敦混过的关系，在报界忙忙碌碌，勾心斗角，必然会变的。可是，在新的华而不实的外表下面，加拉赫仍然保持昔日的魅力。况且，不管怎样，他见过世面，真正生活过了。小钱德勒对朋友羡慕地瞥了一眼。

“在巴黎嘛，一片欢乐，”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巴黎人就是喜欢享受生活嘛——你能说他们不对吗？要是你想好好享受一番，那非去巴黎不可。而且，你听好，他们对那儿的爱尔兰人可热情哪。他们一听说我是从爱尔兰去的，那股高兴劲儿，简直要把我吞掉啦，伙计。”

---

① 波希米亚式：这里含有“浪漫”、“放荡”的意思。

小钱德勒呷了几口酒。

“你说说看，”他问道，“巴黎是不是那么……象人家说的那样荒唐？”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用右臂挥了一大圈，表示范围很广。

“到处都是荒唐的，”他说，“当然，巴黎有特别刺激的场所。譬如，你去看看那些大学生的舞会吧。那些cocottes①放纵的时候，那个劲儿，够你瞧的。你懂得我说的那种女人吧？”

“我听说过，”小钱德勒答道。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一口干掉杯中物，随即摇摇头。

“啊，”他说，“随你怎么说都行。反正论派头，论时髦，什么女人也比不上巴黎的。”

“那么，这的确是一个荒唐的城市喽，”小钱德勒怯生生地坚持道，“我的意思是，同伦敦或都柏林相比的话，是否如此？”

“伦敦！”伊格内修斯·加拉赫嚷道，“真是完全一样。老弟，你只要问一下霍根就明白了。他在伦敦的时候，我带他去观光了些地方。他会给你开开眼界的……听我说，汤米，别把威士忌弄成混合甜酒，要喝地道的。”

“不，真的不……”

“嗐，爽快些，再来一杯要不了你的命。怎么样？再喝

① cocottes：法语（复数），意为高等妓女或交际花等。加拉赫在闲谈中一再讲法语，有炫耀之意。

一杯吧？”

“嗳……那好。”

“François①，再来一杯……抽烟吧，汤米？”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掏出雪茄烟盒。两个朋友各自点着雪茄，默默地抽起来，直到跑堂的把酒端上。

“告诉你，我的看法嘛，”加拉赫在烟雾缭绕中养了一会神，接着重新开口：“这个花花世界呀，无奇不有。谈什么荒唐！我听到过些奇闻……我说什么来着？听到？……不，我确实知道几桩……荒唐事……”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若有所思地吸着雪茄，过了一会，他用史学家一般平静的语调，给朋友描述了国外腐化成风的情景。他概括地讲了许多国家首都的罪恶，言下之意似乎柏林称得上首屈一指。有些丑事没法证实（是朋友们告诉他的），但另一些黑幕，他是身历其境的。他讲起来不留情面，不管个中人地位多么显赫。他透露了欧洲大陆上某些宗教团体的许多秘史，还叙述了上流社会盛行的某些卑劣行径；最后，详细地谈了一位英国公爵夫人的风流韵事，并且说这是千真万确的。小钱德勒听了不禁愕然。

“啊，呃，”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在咱们这老派的拖拖拉拉的都柏林，那种事儿自然是闻所未闻的。”

“那你一定觉得这里挺闷的吧，”小钱德勒说，“你到过那么多地方，见多识广嘛。”

---

① François：法语，弗朗司瓦，是人名；这里指侍应生。

“唔，”加拉赫说，“不过，回到这儿来倒可以放松一下，你懂吧。再说，正象人们所说的，这里毕竟是老家嘛，对不对？人总有乡土之感。那是人之常情咯……喏，谈谈你自己吧。霍根告诉我……你已经……尝到了比翼双飞的快乐。快两年了吧，嗯？”

小钱德勒脸红了，微微一笑。

“是那样，”他说，“我是去年五月结婚的，整整一年了。”

“我想，现在向你衷心地祝贺，还不算太晚吧，”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当时我不知道你的地址，不然早就跟你道喜了。”

他说完伸出手，小钱德勒同他握了一下。

“好吧，汤米，”他说，“祝你和全家万事如意，老伙伴，祝你金玉满堂，长命百岁，除非我毙了你。这是一个真心的朋友、老朋友的祝愿。你懂嘛？”

“懂的，”小钱德勒答道。

“有小家伙吗？”伊格内修斯·加拉赫问道。

小钱德勒又脸红了。

“我们有一个孩子，”他说。

“儿子还是女儿？”

“男孩。”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啪地一声猛敲朋友的背。

“妙哇！”他喊道，“真不赖，汤米。”

小钱德勒赧然一笑，尴尬地盯着酒杯，三只雪白的嫩牙咬住嘴唇。

“我希望，你回伦敦之前光临舍间，同我们吃一顿晚饭。内人见到你一定会高兴的。我们可以听些音乐……”

“非常感谢，老伙伴，”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真是遗憾，咱俩没早一点见面畅谈。不过，明天晚上我得走了。”

“那么，兴许今晚……？”

“抱歉得很，老弟。你知道，这儿还有一个家伙等着我，也是个聪明的小伙子，他跟我约好了，有个小小的牌局，就为了这缘故……”

“哦，这样看来……”

“可是，谁说得准呢？”伊格内修斯·加拉赫体贴地说，“既然我开了个头，今年回乡了，兴许明年再来跑一遭的。那时咱们再欢聚一堂，不算太晚呀。”

“好吧，”小钱德勒说，“等你下次回来，我们一定畅饮几杯，过一个快活的夜晚。讲定了，是不是？”

“一言为定，”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要是我明年来的话，parole d'honneur.①”

“那就再喝一杯，算是敲定了，”小钱德勒说。

伊格内修斯·加拉赫掏出一只挺大的金表，瞅了一下。

“这可是最后一杯哟？”他说，“你知道，我还有个约会呢。”

“噢，当然喽，到此为止，”小钱德勒说。

“很好，那么……”伊格内修斯·加拉赫说，“咱俩再来

① parole d'honneur：法语，意为“人格担保”，“决不食言”。

一轮，就算deoc an doruis①——我想，用这句土话指一小杯威士忌挺合适吧。”

小钱德勒要了两小杯。刚才他脸上只不过有些红，此刻竟满面通红了。往常，他一点儿触动就会羞红，何况现在浑身暖洋洋的，精神亢奋呢。三小杯威士忌下肚，直冒到头里，并且加拉赫给他抽的雪茄挺凶，他只觉得头晕目眩，因为体质娇弱，平时和烟酒无缘。但是，同加拉赫分别了整整八年，而今重逢，自然异常兴奋；并且在亮晃晃、闹嚷嚷的科利斯酒吧与加拉赫畅饮，听他海阔天空地胡扯，在短暂的欢聚中，自己也分享了加拉赫东闯西逛、得意非凡的生涯。所有这一切搅乱了他敏感的天性。他深切地感到，自己的生活同朋友的生涯不可同日而语。他觉得世道太不公平了。论出身与教养，加拉赫比他差。他有把握，一旦遇到机会，他肯定能大展鸿图，比这朋友已经或可能取得的成就要大得多，比在报上无聊地舞文弄墨要高得多。究竟是什么妨碍他，使他出不了头？乃是自己不幸的腼腆！他要想些办法，好自为之，表现出大丈夫气概！他看穿了加拉赫为什么谢绝他的邀请。说到底，加拉赫只不过出于友情，才给自己一些恩赐，正如他衣锦荣归，表示还看得起爱尔兰罢了。

侍应生端来了最后两杯酒。小钱德勒把一杯轻轻推到朋友面前，自己壮壮胆，拿起另一杯。

---

① deoc an doruis：意为“临别饮酒”或“饯行之酒”。与deoch an doris同义，是爱尔兰与苏格兰方言。按爱尔兰本土凯尔特语，直译为“在门口饮酒”。

"谁说得定呢?"他同朋友碰杯,说道,"兴许明年你再来的时候,我能荣幸地祝贺伊格内修斯·加拉赫先生与夫人幸福、长寿了。"

加拉赫在饮酒时眯起一只眼,意味深长地凑在杯子边上。他喝完后,使劲地咂一下嘴,放下杯子,说道:

"这个嘛,小弟弟,你压根儿别担心。我得先痛快一番,见一点儿世面,然后把那麻袋套上头呐。——没准儿永远套不上啦。"

"总有一天你会套上的,"小钱德勒平静地说。

伊格内修斯转过来,那条橘黄色领带正对着年轻朋友,一双蓝灰色眼睛直勾勾地盯住他。

"你真的这样想吗?"加拉赫问。

"你会把头伸进麻袋里的,"小钱德勒有力地重复道,"跟每个人一样,要是你找到了称心的姑娘。"

他的语气有些强调,他意识到自己露出了激动的情绪。然而,尽管他脸上绯红,却在朋友的逼视下毫不躲闪。伊格内修斯·加拉赫盯了他一会,尔后说:

"假如有一天我真的套上了,你可以用最后一块钱打赌,我决不会卿卿我我、谈情说爱的。我一定要同金钱结婚。她必须在银行里有大笔存款,要不然,我可不领教。"

小钱德勒摇摇头。

"怎么,好小子,"伊格内修斯·加拉赫狠狠地说,"你懂得什么?!只要我哼一声,明天就会有女人,还有现金。你不相信?喔,我可吃得准。捞一把就几百个——我说什么

来着？——几千个有钱的德国小姐，犹太女郎，钱多得发臭啦，只要我吭一声，她们就心花怒放，忙不迭……你等着瞧吧，老弟。看我打这副牌是不是老手。告诉你，我干什么都不含糊。你等着瞧呗。”

他举起杯子，一饮而尽，呵呵大笑。随后，他向前凝望，沉吟片刻，接着心平气和地说：

“不过，我才不急呐。让她们等吧。我不想吊在一个女人身上，你懂嘛。”

他撇一下嘴，做出舔的样子，又扮了个鬼脸。

“我想，钉住一个就发霉啦，”他说。

小钱德勒坐在门厅旁边的房间里，把孩子抱在怀中。为了省钱，他们不雇佣人；不过每天早晚，安妮的妹妹莫尼卡来一小时左右，帮着料理家务。可是，莫尼卡早就回去了。眼下是八点三刻。今天，小钱德勒回来得太晚，耽误了吃茶点，况且，他忘了到比尤利食品店买一包咖啡，给安妮带回来。因此，她自然要发脾气，顶撞他了。她说，今儿不吃什么茶点了。然而，当拐角上的商店快打烊的时候，她决定自己去买三两茶叶和两磅糖。她麻利地把睡着的小孩塞到他怀里，叮嘱他：

“抱好，别弄醒他。”

桌子上摆着一盏有白瓷罩的小灯，柔和的灯光照亮了牛角框里一张照片。那是安妮。小钱德勒望着，谛视她那薄薄的抿紧的嘴唇。她穿一袭浅蓝色夏季罩衫，那是他在

一个周末买来，送给她的。这件短衫花了他十镑十一便士，并且为了它煞费踌躇，多么心烦！那天他心猿意马地呆在店门口，直等到店里空荡荡的，才敢进去，站在柜台边，装出挺自然的样子，望着女店员把女式罩衫接二连三地叠在他面前。然后，他到帐台边付钱，忘了拿找回的零钱，出纳员不得不叫他回去拿。最后，总算跨出店门，一面假装低下头，细看包装是否扎好，其实为了防人家看见自己脸红呢。他把礼物带回家时，安妮高兴得直吻他，说多么漂亮，太时髦了。可是，她一听见价钱，便把罩衫扔到桌上，骂道：不要脸的骗子，竟敢要十镑十一便士！起先她想马上去退掉，不过试穿后，却十分称心，特别是袖子的款式别致；于是又吻他，说他太好了，对她这样体贴呢。

唔！……

他冷淡地瞅着照片上那双眼睛，它们也冷淡地回看他。这双眼睛很俏，面孔也俏。不过他看出其中有猥琐的气息。为什么神情如此木然，装出贵夫人的仪态呢？眼光如此沉静，使他厌烦。那双眼睛排斥他，向他挑战；眼神中不含激情，没有狂喜。他想起了加拉赫谈到富裕的犹太女郎。他寻思着，那些东方女人黑幽幽的眸子，满含激情，富于性感地渴望……！为什么他当初娶了照片上那双眼睛呢？

想到这里，他忽然惊醒，神经质地窥视四周。他这才发现，室内美观的家具和陈设也有猥琐的性质。那是安妮亲自挑选后，他以分期付款的方式购买的，这又使他想起安妮了。同她一样，这些家具也是漂亮而拘谨的。他内心涌起

一阵麻木的反感，对生活的厌恶。他能逃出这小屋子吗？他想，象加拉赫那样大胆地生活，是否太晚了？他能上伦敦吗？家具的费用尚未付清呐。只要他能写一本书，设法出版，这样也许能打开一条出路吧。

他面前的桌子上有一本《拜伦①诗选》。他用左手小心翼翼地翻开，生怕惊醒小孩，接着念起第一首诗：

暮色中万籁俱寂，风也悄然，
　树丛间，了无微风吹拂；
我归来，徘徊玛格丽特坟前，
　把鲜花撒遍心爱的尘土。②

他顿住了，感到诗的节奏在四下里回荡。多么悒郁的诗啊！他也能用这种笔调抒写灵魂的悒郁吗？他要描述的感想多着呢，譬如几小时前在格拉顿桥上的感触。倘使能重温旧梦……

孩子醒了，哇的一声哭出来。他赶紧丢下诗集。想哄

---

① 拜伦：全名为乔治·戈登·拜伦（1788—1824），英国激进浪漫主义诗人，名著有《恰尔德·哈洛德漫游记》、《唐·璜》等。

② 这是拜伦第一本诗集《闲适的时刻》中第一首诗，是处女作，写于1802年，即拜伦十四岁时，题为"悼念一位少女，作者的表姐，挚爱的人"。诗人在日记中叙述：诗中夭折的少女，是他表姐玛格丽特·珀克。（见《拜伦诗集》第1卷，第7—8页；伦敦，万人丛书，1948。）按：乔伊斯在这里引用这首诗，以烘托主人公悒郁的心情。此外，可能暗示小钱德勒浅薄的文人气质，因为他念的是拜伦少年时所作的较为肤浅的诗。

得孩子静下来，可是小家伙哭个不停。他把孩子抱在怀里，摇来摇去，但是尖厉的哭声越发响了。他拚命哄呀摇的，同时眼睛看着第二节诗，念道：

小小墓穴埋她一抔土，①
那一抔土一度是……

他念不下去了。毫无办法。啥也做不成。孩子号啕大哭，震得他耳鼓嗡嗡响。不行，不行！他终生变成囚犯了。他气得双臂直哆嗦，突然俯下头，凑近孩子的脸，大喝一声：

“闭嘴！”

小孩吓得停了一会，接着敞开喉咙尖叫。他从椅子里跳起来，抱着孩子，在房里没命地跑来跑去。小家伙可怜巴巴地抽泣着，一口气噎住了，过了四五秒才重新哭出声来。哭声在斗室的薄板壁四周回响。他千方百计哄孩子，但是小家伙浑身痉挛，哭得更伤心了。他瞧着那抽紧的颤抖的小脸，大吃一惊。他仔细数着：孩子连续抽泣七声，毫不间歇，这一下他吓得紧紧搂住孩子。要是死掉了……?!

砰的一声门打开了，一个少妇冲进来，气喘吁吁的。

“怎么了？怎么啦？”她嚷道。

小孩一听见妈妈的声音，爆发出一阵更惨的哭泣。

---

① 一抔土：原文是clay，这里指尸体。参看本集另一篇《土》(Clay)，其中一包粘土象征死亡。两篇可能有呼应的意味。

“没什么，安妮……没什么……只不过哭起来……”

她把大包小包扔到地上，刷地一下从他怀里夺过孩子。

“你对他干了些什么？”她厉声质问，双目圆睁，瞪住他。

小钱德勒面对这咄咄逼人的目光，愣了一会，随即看出那目光中无限的憎恨，于是他的心抽紧了。他结结巴巴地说：

“没什么……他……他哭起来了……我没法……我没干什么……怎么了？”

她毫不理睬，只管把孩子紧紧搂在怀里，在房里踱来踱去，喃喃地哄着：

“我的小宝贝！我的小心肝！吓坏了吧，小乖乖？好啦，好啦，乖孩子！别哭了！……小羊羔咩咩！妈妈最亲的小羊羔儿！……好啦！”

小钱德勒觉得脸上火辣辣的，羞惭得无地自容，只得避开灯光，缩到阴影里。他谛听着，孩子的哭泣一阵轻一阵了，自己眼中却淌下悔恨的泪水。

无 独 有 偶

宗 白 译

铃声震耳欲聋。珀克小姐走到传声筒边，听见对方狂怒的声音，用北爱尔兰口音尖厉地喊道：

“把法林敦叫来！”

珀克小姐走回打字机旁，对一个正在伏案抄写的男子说：

“艾莱恩先生叫你上楼去。”

“见他的鬼！”那男子轻轻地咕噜了一声，把椅子向后挪了一下，站起身来。他一站起便显得身躯魁梧，耷拉的紫赭脸上镶着淡黄色眉毛和八字胡子，眼睛稍微突出，眼白浑浊不堪。他掀起柜台板，擦身走过那些顾客，拖着滞重的步履，走出办公室。

他踩着沉重的步子上楼，来到第二层楼梯口。那儿的一扇门上嵌着一块黄铜牌，上面刻着“艾莱恩先生”几个字。他站住了，由于爬楼和烦躁，嘴里喘着粗气。他敲敲门。一个刺耳的嗓子叫道：

“进来！”

那汉子刚跨进办公室，艾莱恩先生——一个脸上架着

金丝边眼镜、面孔刮得干净的小个子男人，马上从一大堆文件中抬起头来。他脸色红润，秃头，一眼望去活象一只搁在文件堆上的大鸡蛋。艾莱恩先生迫不及待地问：

"法林敦吗？你在搞些什么名堂？为什么老要我责怪你？唔，请问，博德利同柯温两家订的合同怎么还没抄好，嗯？我早就跟你说啦，四点钟前一定得办好。"

"可是谢利先生说，阁下……"

"什么'谢利先生说，阁下……'请照我的吩咐去办，别理什么'谢利先生'。你倒总有怠工的借口呢。我跟你讲明白，今晚再拿不出抄写稿，我可要把这件事摊到克罗思比先生面前……你听清楚了吗？"

"明白了，阁下。"

"听清楚了么？……噢，还有件小事。唉，跟你说话，简直象对牛弹琴。听着：你只能用半小时吃午饭，不得用一小时半。我很想知道，你一顿饭要吃几道菜哩……你在用心听吗？"

"在听的，阁下。"

艾莱恩先生又把头俯到一大堆文件上。于是，那汉子目不转睛地瞪着这颗亮晶晶的秃头，它主宰着克罗思比和艾莱恩事务所呢。那汉子暗自思忖：秃头大约是经不起打击的。突然，一阵怒火在他喉咙里燃烧，但稍纵即逝，只留下一股强烈的干渴的感觉。他很熟悉这种感觉，今晚非痛饮一番不可了。这个月已经过去一半，如果能把那份合同及时赶出来，艾莱恩先生兴许会答应替他开条子给出纳，让他透

支的。他悄然伫立，凝视着那颗悬在一大叠文件上的脑袋。忽然，艾莱恩先生把手伸进纸堆里，乱摸一阵，找什么东西。尔后，仿佛刚发现有人站在那里，他蓦地抬起头来说：

“嗨？你打算在那儿站上一天吗？老实说，法林敦，你太笃定啦！”

“哎，我在等候您……”

“好吧，你不用等了。下楼，干你的活去。”

那汉子拖着蹒跚的步履，朝门口走去；刚要跨出门，背后又响起了艾莱恩先生的声音：要是今晚再不抄完合同，克罗思比先生就要亲自过问此事。

那汉子回到楼下办公室他的写字桌边，把一叠尚未誊抄的稿纸数了一回，他拿起钢笔，在墨水缸里蘸一下，但他的眼睛仍然呆滞地注视刚才写的最后几个字：“在任何情况下，上述伯纳特·博德利均不得……”夜幕将临，过一会儿该是掌灯时分，那时他就能抄写了。此刻，他却渴望润一润焦渴的喉咙。于是他从桌边站起来，象往常一样掀起柜台板，走出办公室。他出去时，主任怀疑地盯住他。

“没什么，谢利先生。”那汉子指指要去的地方说。

主任瞥了一眼帽架，见上面挂满帽子，便不吭声了。那汉子一走到楼梯口，便从口袋里掏出一顶黑白格子的便帽，戴到头上，飞也似地冲下摇摇欲坠的楼梯。他奔出临街的大门，沿着人行道内侧，蹑手蹑脚向一个拐角踅去；然后，猛地一个箭步，窜进一个门廊。他终于安稳地呆在奥尼尔酒店昏暗的小间里了。他脸上发烫，脸色象浓酒或腐肉；他

把脸贴在面向酒柜的小窗子上，招呼道：

“喂，帕特，好好听着：给我来一杯黑啤酒。”

掌柜的给他端来一杯纯粹的黑啤酒。他一饮而尽，又要了一颗葛缕子①，随后把一个便士放在柜台上，让掌柜的在黑头里乱摸，自己则象方才进来时那样，溜出了酒店的小间。

浓雾伴随着黑夜，渐渐吞没二月的暮色，尤思苔丝街上的灯亮了。他沿着一栋栋房屋，回到事务所门口，担心今夜能否抄完合同。他踏上楼梯，只觉得一股馥郁滋润的香气扑鼻而来。显然，他呆在奥尼尔酒店的时候，德拉科尔小姐已经来了。他脱下便帽，塞回口袋，装出一副无所谓的样子，重新踏进办公室。

“艾莱恩先生一直在找你，”主任厉声道：“你上哪儿去啦？”

那汉子对站在柜台旁的两个顾客瞟了一眼，好象表示：有他们在场，他不便回答。主任觉得反正是两位男客，没什么关系，便冷笑了一声。

“哼，你这些鬼花样，我全知道，”他说。“一天去五次可有点太……呃，我看你还是当心点儿，赶快找出德拉科尔档案中的信件副本，给艾莱恩先生送去。”

那汉子在众目睽睽之下受到训斥，再加上匆匆上楼，刚

---

① 葛缕子：一种用作香料的菜子，主要放在面包或糕饼中，增加香味；也能减轻酒味。这里指后一种用处。

才又饮了杯急酒，因而心慌意乱，直到坐在桌旁找信件才感到，要在五点半前抄完合同，毫无希望了。阴湿的黑夜即将降临，他多想坐在酒吧里，在耀眼的煤气灯下，在铿锵的碰杯声中，跟小兄弟们开怀畅饮，消磨这夜晚。他拿出德拉科尔档案中的信件，走出办公室，心里盼望艾莱恩先生看不出缺了最近两封信。浓郁温馨的香味一路飘到艾莱恩先生的办公室。德拉科尔小姐是位中年女子，长得象犹太人。据说，艾莱恩先生爱上了她或她的钱。她经常来事务所，一来就呆好长时间。此刻，她正坐在艾莱恩先生的办公桌旁，身上飘散出扑鼻的芬芳；她轻轻抚着一把伞柄，微微点头，晃动着插在帽子上的长长的黑羽毛。艾莱恩先生早已把转椅转过来，面对着她；他架起二郎腿，悠然自得。那汉子把信件放在桌上，随即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可是，艾莱恩先生和德拉科尔小姐压根儿没理他。艾莱恩先生伸出一只手指，在信件上轻轻敲着，尔后朝他弹了下手指，仿佛在说："行了，你可以走了。"

于是，他又回到楼下的办公室，重新坐在桌边，全神贯注地盯着那没有写完的句子："在任何情况下，上述伯纳特·博德利均不得……"。他不禁出神地想：好怪呀，最后三个词的第一个字母竟是一样的"B"①。这时，主任开始催珀克小姐，说她信打得太慢，八成儿赶不上邮寄了。那汉子倾听了一会打字机的嗒嗒声，然后为了交差，又赶紧抄写。

---

① 这里指的三个词，在原文中是"Bernard Bodley be…"。

然而，他脑子里迷迷糊糊，魂灵儿又飞到酒店内眩目的灯光和噪音中去了。这样的夜晚正该喝热的混合甜酒啊！他拚命地抄，但是钟敲五点，还有十四页稿子没抄完。该死！怎么也赶不完啦。他真想破口大骂，恨不得一拳砸烂什么东西。他愤怒之极，以致把伯纳特·博德利写成了伯纳特·伯纳特，结果只得重抄一张。

他觉得浑身是劲，独自便能扫荡整个事务所。他全身抖动，渴望干一场，冲出去狂欢一番。他被自己一生中无数屈辱激怒了……能否私下找出纳员预支些钱呢？不行，出纳员不会答应的，绝对不肯预支……他知道上哪儿去会见小兄弟们：伦纳德，奥哈洛伦，诺赛·弗林。啊，他整个心灵骚动着，向往恣意的狂欢。

他想得出了神，别人叫了他两遍才回过神。艾莱恩先生和德拉科尔小姐站在柜台外，所有的办事员预感到要出事，都转过头来。那汉子从桌边站起身。艾莱恩先生唾沫四溅地骂开了，他说：漏掉了两封信。那汉子矢口否认，说自己抄得一字不差。骂声不绝于耳，非常凶狠，不顾情面。那汉子简直受不了，恨不得一拳打烂眼前这矮子的脑瓜儿。

“我不知道还有两封什么信，”他傻头傻脑地说。

“你……什么……都不知道。当然罗，你什么都不知道。”艾莱恩先生说。“告诉我，”他瞟了一眼身边的女士说道，好象先要征得她谅解似的，“你把我当笨蛋吗？把我当个大笨蛋？”

那汉子的目光从那位女士的脸上转到那蛋壳似的小头上，然后又转到女士脸上。转瞬间，一个绝妙的回答脱口而出：

"我认为，阁下，"他说，"问我这样的问题是不公平的。"

办事员们都屏住气，声息全无。每个人都大吃一惊，包括说这句妙语的人以及他身边的人；而和蔼可亲、胖乎乎的德拉科尔小姐却咧开嘴笑了。艾莱恩先生脸涨得通红，宛如一朵野玫瑰。这矮子抽搐着嘴，勃然大怒。他攥紧拳头，在那汉子眼前不断挥舞，最后竟象电动器上的把柄在震动。

"你，你这放肆的流氓！你这个野流氓！我这就给你颜色看！等着瞧吧！你这样放肆，非向我道歉不可！不然，你给我马上滚！滚蛋，我跟你说定了，除非你向我赔罪！"

法林敦在事务所对面的过道里等候，看出纳员是否独自出来。所有的办事员络绎离开事务所。最后，出纳员跟主任一起踏出门来。在这种场合，休想同出纳员搭讪。他感到自己倒霉透顶。他将不得不低声下气，为他的傲慢举动向艾莱恩先生请罪。可是他懂得，那样一来，整个办公室就会变成马蜂窝，时刻刺痛他呐。他记忆犹新：艾莱恩先生为了把侄子安插进来，要尽手段逼得小皮克卷铺盖。他激愤，口干舌燥，渴望报仇，他恨自己，也恨一切人。艾莱恩先生不会给他片刻安宁的，他的生活将如地狱一般。这一回，他实在当了个大傻瓜。为什么他不管住自己的舌头呢？不过，他与上司一开始就合不来的；有一天，艾莱恩先生听

见他学着自己的北爱尔兰口音，逗希金斯和珀克小姐发笑，从此艾莱恩先生就怀恨在心了。哦，他可以向希金斯借点钱，不过希金斯自己都穷得要命，一个人要养两个家，当然没法……

当下，他感到自己硕大的身子又被酒店里舒适的气氛勾引着。雾气冷得他直发抖，他心里揣摸着，是否到奥尼尔酒店去找帕特。但帕特最多只会借给他一先令，压根儿不管用。不过，他总得上哪儿去弄点钱嘛，那杯黑啤酒已经花掉了他最后一个子儿。要是再耽搁一会，哪儿也别想弄到钱了。这时，他的手指触到表链，他猛然想起舰队街上的特里·凯利当铺。对，妙极啦！怎么没早些想到呢!?

他快步穿过法学会拱门下的小巷，喃喃地诅咒：去他妈的这批家伙，他可要畅快地消夜了。“五先令，”特里·凯利的伙计估价道。但他坚持要六先令。最后，对方让步，照数给了他六先令。他乐滋滋地走出当铺，把一枚枚铜币迭起来，形成一个小小的圆柱，捏在大拇指和四只手指中间。他走到威斯特摩兰街，两边人行道上挤满了下班的青年男女，衣衫褴褛的报童在人群中钻来钻去，叫卖着晚报。他穿过熙来攘往的人群，得意扬扬地观望这一片闹市景象，神气活现地瞅着从办公室下班的姑娘们。他的脑海里回响着有轨电车的哨哨声和无轨电车的嗖嗖声。他嗅到了混合甜酒的飘香。他边走边寻思，该用什么话向小兄弟们讲述这场风波的来龙去脉：

“喏，我就这样瞧着他……冷冷的，懂吧，接着盯住她，

然后又瞧他——不慌不忙的，懂吧。‘我认为，问我这样的问题是不公平的，’我就这么说。”

诺赛·弗林坐在大卫·伯恩酒店的一个旮旯里，那是他惯常坐的地方。听了这故事后，他敬了法林敦半杯酒，一面说，这比得上他听过的任何精彩的趣闻。法林敦回敬了一杯酒。不多一会儿，奥哈洛伦和帕特·伦纳德也来了。于是，法林敦又把这故事讲了一遍。奥哈洛伦请大伙儿喝热的麦芽酒，尔后讲给大家听，他在福恩斯街卡伦事务所里怎样顶撞主任。不过，他的反驳有点儿象田园诗中自由自在的牧童对话，所以，他只得承认，他的反驳不如法林敦的巧妙。听了这样的赞扬，法林敦便叫小兄弟们赶快干掉这杯酒，他要再请一轮呢。

他们正在点酒畅饮，忽然闯进一个人来，却是希金斯！自然，他只得与伙伴们一起喝酒谈天。小兄弟们叫他把那出戏重演一番。他便兴致勃勃地讲了一遍，因为看到那五小杯暖乎乎的威士忌，不觉口水直淌。他学着艾莱恩先生如何在法林敦面前挥拳，大伙儿都捧腹大笑。随后，他又学法林敦的腔调说：“这儿是节骨眼，打上去挺舒服呐。”法林敦醉眼蒙眬地乜着大伙儿，笑嘻嘻的，不时用下唇舔掉滴在八字胡须上的酒珠。

喝完了那轮酒，谁都不吭声。奥哈洛伦还有些钱，但另外两个好象已掏空了口袋。于是，这伙人无可奈何地出了酒店。在公爵街拐角上，希金斯和诺赛·弗林朝左一拐，消失了，剩下的三人返身向城里走去。细雨霏霏，飘落在冷

清清的街上。他们来到压舱物调配局时，法林敦建议去苏格兰酒家。那儿挤满了顾客，谈话声与杯盘碰击声汇成一片喧闹。三人从店门前兜卖火柴的摊贩身边挤过去。在柜台旁一个角落里，他们占了小小的一桌，大谈山海经。伦纳德把一个名叫韦瑟斯的小伙子介绍给大家。他是蒂沃利游艺场的杂技演员和闹剧艺人。法林敦叫了一轮酒。韦瑟斯说，他很想来一小杯兑矿泉水的爱尔兰威士忌。法林敦是个行家，精通此道，他问伙伴们，是否也来一杯矿泉饮料。伙伴们却对酒保说，要喝热的。尔后，闲谈变得象演戏一般。奥哈洛伦叫了一轮，法林敦又叫了一轮。韦瑟斯装腔作势地说，他们这么好客，真是十足的爱尔兰脾气。他又许愿，要带他们到后台去，一一介绍给风流的娘儿们。奥哈洛伦说，那样的话，他和伦纳德是要去的，可法林敦不会去，因为他已经有老婆了。法林敦那双混浊而呆滞的眼睛睨着他们，表示他很明白他们在捉弄他。韦瑟斯掏出钱，请大家喝了点儿药酒，答应过一会到普尔贝格街的马利根酒馆跟大伙会面。

苏格兰酒家打烊后，他们到了马利根酒馆，坐在店堂后面的雅座里。奥哈洛伦给每人点了热腾腾的小杯特制酒。此刻，他们都觉得浑身舒畅，有些醉意了。法林敦又点了一轮，正好韦瑟斯来了。这回他只喝了杯苦味酒。法林敦如释重负。钱快花光了，但还够喝几轮。当下，门外走进两位戴大帽子的少妇，一个穿格子外衣的年轻人。他们在附近的一张桌边入座。韦瑟斯跟他们打了个招呼，转身对大

伙说，那几位都是从蒂沃利来的。法林敦不断瞟着其中一个少妇。她的容貌确有些楚楚动人。一条挺大的孔雀蓝薄丝巾绕着帽子披垂下来，在下颏扎成一个大蝴蝶结。一副鲜艳的黄手套戴到肘弯上。法林敦爱慕地盯住她手腴的胳臂，它不时优雅地摆动着。过了一会儿，她回眸顾盼，一双棕黑色大眼睛勾得他更加心痒。那斜睨的眼光盯住他，迷得他神魂颠倒。她瞅了他一两次，当那一伙就要离开酒店时，她的身子轻轻擦过他的椅子，只听得她用伦敦口音说了声"哦，对不起！"他眼看她走出门去，不禁巴望她再回头瞥一眼，但他失望了。于是他咒骂自己穷，骂自己花钱请了那么多酒，特别是请韦瑟斯喝的威士忌和矿泉水。要说有什么事使他痛恨，那就是吃白食。他恼怒之极，连小兄弟在谈些什么也听不清了。

伦纳德叫了他一声，原来他们在谈比手劲。韦瑟斯向大伙儿炫耀他的二头肌，大吹牛皮，因此那两个便怂恿法林敦，要他为国争光。① 于是，法林敦毫不示弱地捋起袖口，当众亮出自己的二头肌。大伙儿观察着、评比着这两条胳膊，最后一致同意他俩拗一次手劲。杯盘撤掉，两人将臂肘撑在桌上，两只手紧紧握住。只听得帕特·伦纳德一声"开始"，两只手腕便扭起来，各自都想把对手压倒在桌上。法林敦看上去挺认真，有一股拚劲。

较量开始了。约莫过了三十秒钟，韦瑟斯渐渐把对方

---

① 这句暗示韦瑟斯是外国人。

的手腕压到桌上。法林敦输给了这个黄毛小子，觉得又羞又恼，紫糖脸气得发黑。

"你不该把身子压在手腕上，要光明正大嘛，"他说。

"谁不光明正大?!"对手说。

"再来一盘，三战两胜。"

两人又较量起来。法林敦额上爆出一条条青筋，韦瑟斯苍白的脸变得如一朵红牡丹。他俩的手和胳膊拚命使劲，抖得厉害。斗了好长时间，韦瑟斯又把法林敦的手一点点压到桌上。看客们发出一阵轻微的欢呼声。站在桌边的跑堂兴奋得脸色彤红，朝胜利者频频点头，不识相地用亲昵的口吻说：

"嘻！这才叫本领哪！"

"你懂他妈的屁！"法林敦火冒三丈，冲着跑堂大骂："插什么鸟嘴！"

"嘘……嘘！"奥哈洛伦看见法林敦狂怒的脸相，赶紧打圆场，"弟兄们，结帐吧。再喝一口，就该开路啦。"

奥康奈尔桥①的拐角上，站着一个脸色阴郁的汉子。他在等开往桑迪蒙特②的单节电车，准备回家。此刻，他郁积着满腔愤怒，一心要报仇。他羞愧交加，满腹牢骚。他毫无醉意，而口袋里只剩下两个便士了。他诅咒一切。他在

① 奥康奈尔桥在都柏林市中心，以爱尔兰民族英雄丹尼尔·奥康奈尔(1775—1847)命名；联接两岸的商业地区。

② 桑迪蒙特在都柏林郊区。

办公室里毁了自己，他当掉了表，花光了钱；可现在，连一点醉意也没有！他又感到喉咙里渴得难受，真想回到热气腾腾的令人眩晕的酒吧去。他竟然两次败在乳臭未干的小子手下，大力士的名声从此一落千丈。他的胸脯气得鼓鼓的。他还想起那位戴大帽子的少妇，因为她在他身上擦了一下，并且说了声“对不起！”想到这里，他几乎气得发昏。

车开到谢尔本路，他下来了，沿着工棚墙投下的阴影，拖着粗壮的身躯，向前走去。他不愿回家，可还是从边门进了屋，发现厨房里空荡荡，炊火奄奄一息。他对着顶楼咆哮起来：

“阿达，阿达！”

他的老婆是个面相尖刻的小个子妇人。男人清醒时，她便呼么喝六，而男人烂醉时，她便忍气吞声。他俩有五个孩子。这时，一个小男孩奔下楼来。

“谁？”那汉子问，眼光在黑暗中探索。

“我，爸。”

“你是谁？查理吗？”

“不，爸。是汤姆。”

“你娘呢？”

“她上小教堂去了。”

“好吧……她没想着给我留点吃的？”

“留的，爸。我去……”

“点灯！黑洞洞的，什么意思？！别的孩子呢，都睡了？”

小孩点灯的时候，他重甸甸地瘫坐在椅子里。他喃喃

自语，学起儿子单调的童声："小教堂去了，敢情到小教堂去了！"灯亮了，他猛地一拳敲着饭桌，吼道：

"晚饭吃什么？"

"我去……烧，爸，"小孩说。

那汉子暴跳起来，指着炉火嚷道：

"在那火上煮！你让火灭啦！老天爷啊，我教你再让火灭掉！"

他一步跨到门边，操起一根靠在门后的拐棍。

"我来教你让火灭掉！"他边说边卷起袖子，为了使手臂挥起来更带劲儿。

小男孩哭喊起来："哎哟，爸！"他边哭边绕着桌子躲避。那汉子在后面紧追，终于一把揪住孩子的外衣。孩子吓破了胆，四下里乱瞧，看看无路可逃，便扑通一声，跪倒在地。

"哼，看你下次再让火熄掉！"那汉子说，一面用拐棍狠揍。"打死你这狗崽子！"

棍子打伤了孩子的腿，他痛得发出一声尖厉的哀叫。孩子紧攥双手，伸向空中，声音颤抖地哀求。

"啊，爸！"他哭道，"别打我了，爸！我，我……我为你祷告'万福马利亚'①，……我要替你祷告'万福马利亚'，爸爸！要是你不打我……我就祷告'万福马利亚'……"

① 马利亚是基督教圣母，这里指赞美诗的词句。

土

宗　白 译

玛丽亚一心盼望着出去，过一个愉快的夜晚，因为女总管已经允诺：只要妇人们用罢茶点，她就可以走了。厨房收拾得干干净净，厨师说，那口大铜锅亮得能当镜子照哩。火挺旺，闪闪发光。在一张靠墙的小桌子上，放着四只大大的葡萄干面包。乍一看，好象没有切过，可是，如果你走近细瞧，就会发现早已切成均匀的、又长又厚的一片片，只等用茶点时端出去，分给大伙儿。这都是玛丽亚亲手切的。

玛丽亚确实是个十分纤小的女人，但她却有很长的鼻子和下巴。她沉默寡言，偶尔用鼻音很温柔地应着："是的，亲爱的"，或者"不，亲爱的"。妇人们为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吵起来，玛丽亚总是被请去，并且总能使她们平息下来。有一天，女总管对她说：

"玛丽亚，你可真是个和事佬呀！"

副总管和两个照料膳宿的女人听到了这赞许。另外，金戈·穆尼老是说：要不是看在玛丽亚面上，她才不会跟那个管烫衣服的哑巴罢休呢。每个人都是那么喜欢玛丽亚。

妇人们在六点钟吃茶点。那样，不到七点玛丽亚就可以出门了。从巴尔斯桥到比拉要二十分钟，从比拉到德勒姆康德拉又是二十分钟，再用二十分钟买东西。这样，她便能在八点前赶到那儿了。玛丽亚摸出镶着银扣子的钱包，把上面“来自贝尔法斯特的礼物”几个词儿念了一遍。钱包是五年前乔和阿尔非在圣神降灵节的翌日①旅行时，从贝尔法斯特捎给她的，所以她非常喜爱。钱包里装着两枚半克朗的硬币和一些铜币。然而，付过车费后，她只剩下五先令了。他们将要过一个多么美好的夜晚啊！孩子们将齐声歌唱。玛丽亚但愿乔不要喝醉了进来。他喝过随便什么酒后总是那么异乎寻常。

乔常常要玛丽亚跟他一家住在一起，不过玛丽亚总觉得那样会妨碍他们(尽管乔的妻子一向待她好得很)，而且，她早已过惯了洗衣房的生活。乔是个好人。以前玛丽亚还给他和阿尔非喂过奶，因此乔常说：

“妈妈只不过是妈妈，可玛丽亚是我真正的妈妈呐。”

同家里闹翻后，小伙子们替她在“都柏林灯光②洗衣房”谋到一个职位，她也愿意在那儿干活。玛丽亚过去对新教徒颇有成见，可现在她觉得他们都是很善良的人，只不过有点不苟言笑，但都是很可以相处的好人。此外，她在暖房里种上了花草，平时喜欢照料它们。她培植了可爱的蕨类

① 圣神降灵节是复活节后第七个星期日，翌日(星期一)在英国和爱尔兰是休假日。

② 灯光象征希望与光明。

植物与毯兰。无论谁来探望，她总要到暖房里剪几枝，给来人带去。可是有一样东西她看不顺眼，就是墙上贴的那些新教传单。① 然而，女总管却颇有教养，通情达理。

厨师告诉玛丽亚，一切都准备好了。她走进妇人们吃茶点的屋子，拉响那只大钟。几分钟后，妇人们在围裙上擦着冒热气的手，三三两两进来，又把衬衫袖子捋下来，遮住红彤彤的冒热气的胳膊。随后，她们围着桌子坐下，面对那些大杯子，里面的热茶是厨师和哑巴用大听的牛奶加白糖冲调的。玛丽亚主持着，让每个妇人分到四片葡萄干面包。吃喝间不断响起笑声和戏谑声。莉茜·弗莱明说，玛丽亚肯定能得到戒指的。尽管多年来弗莱明一直在万圣节前夕②讲这句话，玛丽亚还是不得不笑道：她既不要戒指，也不要男人。她笑的时候，灰绿色眼睛中流露出失望而羞怯的神情，鼻尖几乎碰到下巴尖。金戈·穆尼举杯提议，为玛丽亚的健康干杯。于是所有的妇人都把桌上的杯子碰得叮当作响。穆尼说，非常抱歉，今儿喝的不是黑啤酒。③ 玛丽亚知道，穆尼只有一个普通女人的想法，但她的话完全出于好意。接着玛丽亚又笑起来，直笑到鼻尖几乎碰到下巴尖，同时她那瘦削的身子几乎撑不住了。

不过，当妇人们吃过茶点，厨师和哑巴着手收拾茶具时，玛丽亚感到多么高兴啊！她走进自己那间小小的卧室，

---

① 玛丽亚同许多爱尔兰居民一样，是天主教徒，所以对新教有成见。

② 指10月31日之夜。

③ 按西方风俗，祝人健康时应喝酒。

想起明天早晨要望弥撒，便把闹钟的指针从七点拨到六点，尔后脱下围裙与干活用的靴子，把自己最珍贵的一条裙子拿出来，放在床上，又把一双做客穿的小巧的皮鞋靠在床脚边，还换了一件衬衫。她站在镜子前，回想以前做姑娘时，怎样为了在礼拜天早晨望弥撒而打扮。她顾影自怜地端详着镜子里纤细的身材。她是时常修饰仪容的，虽然年齿渐长，她总觉得这瘦小的身子仍然那么苗条而洁净哩。

玛丽亚出门时正在下雨，街上湿漉漉、亮晶晶的。她庆幸自己披上了那件旧的棕色雨衣。电车里挤满了人，她只得坐在最后面的凳子上，面向所有的乘客，脚尖微微碰着车厢底板。她心里琢磨着要做些什么，又寻思：一个人能自食其力，口袋里放着自己的钱，多惬意啊！她盼望并且深信，今天准能过上一个美好的夜晚。可是，她又不禁想到阿尔菲跟乔互不理睬，多么可惜。如今他俩时常闹翻，但在孩提时却是最要好的。生活就是如此。

在比拉下车后，玛丽亚敏捷地穿过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她走进唐尼斯糕饼店，可店内也满是顾客，等了好久才轮到她，买了十几块价钱便宜的什锦糕点，终于拎着一大袋东西走出店门。然后，她思忖着还要买些什么，她要买真正上好的东西。乔家肯定已经有大量的苹果与胡桃了。她想了半天打不定主意，最后，念头还是转到蛋糕上。她决定买一些葡萄干蛋糕。但是，唐尼斯店里葡萄干蛋糕表层的杏仁不够多。因此，她走到亨利路上另一家糕饼店。她在那儿花了很长时间精挑细选。站在柜台后的那位时髦小姐

显然有些恼火了，问她是不是想买结婚蛋糕。这可使玛丽亚脸上一阵绯红，只好朝着她微微一笑。那位年轻小姐却非常认真，终于切了厚厚的一大块葡萄干蛋糕，包起来说：

“二先令四便士。”

在开往德勒姆康德拉的电车上，玛丽亚以为一路只得站着了，因为看来没有一个年轻人注意到她。然而，有一位年长的绅士却给她让了座。那是个魁梧的绅士，戴一顶褐色礼帽，一张四方脸，气色红润，留着灰蓬蓬的胡髭。玛丽亚揣想他象个上校。她觉得，同那些目光向前直瞪的小伙子相比，这位先生多么彬彬有礼呀。绅士同玛丽亚闲聊起来，诸如万圣节前夕和下雨天，等等。他说，在他看来，她那鼓鼓囊囊的包里必定装满了给小家伙吃的好东西，又说，孩子们小时候就该吃吃玩玩嘛。玛丽亚拘谨地点点头，轻声地表示同意。他待她太好了。玛丽亚在运河桥站下车时，向他鞠躬致谢，他也向她鞠躬，还抬了抬帽子表示告别，并亲切地对她微笑。玛丽亚在雨中垂着小脑袋，沿着斜坡上成排房屋前的街巷走去，一路思量着，绅士即使有了些醉意，还是一望而知的。

当她走进乔家时，每个人都欢呼起来：“啊，玛丽亚来啦！”乔刚下班回家。孩子们都穿着最漂亮的衣裳。他们中间有隔壁两个大姑娘，都在游戏。玛丽亚把一袋糕点交给年纪最大的男孩子阿尔菲，让他去分发。唐纳莉太太说，玛丽亚送了这么一大包糕点，真是太客气了；于是孩子们齐声叫道：

"谢谢，玛丽亚！"

然而玛丽亚说，她还特意为做爸爸妈妈的带来了一样东西，他们肯定会喜欢的。接着她去拿葡萄干蛋糕，先在印着唐尼斯字样的袋里掏，又在雨衣的口袋里摸，随后找到客厅边的衣帽架上，可哪儿也找不到。于是她问所有的孩子，是否哪一个弄错了——把它给吃了——孩子们都说没有。而且，从那些小脸蛋上的表情看来，假如硬说他们偷吃，他们连分到的糕点也不要了。当时每个人都出点子，设法解开这个谜。唐纳莉太太说，显然玛丽亚把它遗忘在车上了。玛丽亚回忆起，在车上遇到那位留着灰胡髭的绅士时，自己如何惶惑，便感到又羞又恼又沮丧，不禁满面通红。① 本来她想出其不意送这样一件礼物，使他们格外开心，结果却落了个空，白花了二先令四便士，想到这里几乎马上哭出来。

然而，乔安慰她说不要紧，并让她坐在炉边。他很体贴，告诉她办公处发生的一切，同时翻来复去对她讲他回答经理的一句妙语，并为此开怀大笑，玛丽亚却觉得没啥可笑的。她说，那经理准是个非常专横的难以对付的人。可是乔说，只要摸准了经理的脾气，并不怎么难弄；他是个通情达理的人，只要不去触犯他。当下，孩子们跳起舞，唱起歌来，唐纳莉太太弹琴伴奏。尔后，邻居的两个姑娘把胡桃分给大伙儿，但谁也找不到胡桃夹子。于是乔几乎发火了，冲着他们问道：没有夹子叫玛丽亚怎么轧硬壳呢？玛丽亚却说，别为她麻烦，反正她不爱吃胡桃。乔就问她爱不爱喝

① 这句暗示，蛋糕被那"绅士"扒去了。

一瓶烈性啤酒。同时唐纳莉太太说，倘使她喜欢喝红葡萄酒，正好家里也有。玛丽亚说，最好不要为她张罗，但是乔决意要这么做。

玛丽亚只得让他去了。他们坐在炉边，闲谈往事。玛丽亚试着替阿尔菲说几句好话，可是乔嚷道：如果他跟弟弟哪怕再谈一个字，就让上帝把他砸扁。于是玛丽亚请求他原谅自己提起这事。唐纳莉太太说，他对待亲骨肉这样毫无情义，太丢脸了。乔却说阿尔菲不配做兄弟。两口子说着几乎吵起来。不过乔说，今儿晚上那么美，他不会为这种事发脾气的；随后他叫妻子再开几瓶黑啤酒。邻居的两个姑娘为万圣节前夕准备了些游戏，不一会，大伙儿又欢快起来了。玛丽亚乐滋滋地看着孩子们那么快活，乔和他妻子那么兴致勃勃。隔壁来的两个姑娘把几只碟子放在桌上，然后把孩子们领到桌边，一个个蒙住眼睛。一个小家伙摸到了一本祈祷书，另外三个得到了圣水。当邻居的一个姑娘拿到一只戒指时，唐纳莉太太对羞红了脸的姑娘摇摇手指，仿佛说，我全知道啦！接着，孩子们嚷着要蒙住玛丽亚的眼睛，领她到桌子边，瞧瞧她会摸到什么。他们用布带遮住她眼睛时，玛丽亚不禁格格地笑起来，直笑得鼻尖几乎碰到下巴尖。

孩子们嬉笑着把她领到桌子边，玛丽亚照着他们的吩咐，把手伸出来，在空中瞎摸一阵，接着放下来，触到了一只碟子。她觉得手指粘着一样软绵绵、湿腻腻的东西①，而且

① 即本篇题目所指的“(粘)土”(Clay)；有象征性——不祥之兆，死亡。参看《一朵浮云》篇末诗中“一抔土……”与注解。

她很惊讶：竟然没有一个人说话，或过来取下蒙面带。顷刻间一片沉寂。一忽儿，响起了杂乱的脚步声和窃窃私语声。有人在说花园什么的。最后，唐纳莉太太厉声呵斥邻居的一个姑娘，叫她立刻把那东西扔掉，并说这算什么游戏。玛丽亚心里明白，那小家伙这回做错了事，一切得从头来起了。这一次，她摸到了一本祈祷书。

尔后，唐纳莉太太为孩子们弹了一支轻快的双人舞曲，是麦克拉伍特小姐所作的。乔又给玛丽亚斟了一杯酒。不久，大伙儿又欢快起来了。唐纳莉太太说，玛丽亚不到年底就要进修道院的，因为她拿到了祈祷书。那一晚，乔不断地回忆往事，谈笑风生，这是玛丽亚从未见过的。她说大伙对她实在太好了。

最后，孩子们玩累了，要打瞌睡了。乔问玛丽亚：她在回去前能不能唱一支短歌，老一点的歌。唐纳莉太太说，"来吧，玛丽亚，唱吧！"于是玛丽亚立起来，站在钢琴边。唐纳莉太太叫孩子们别作声，乖乖地听玛丽亚唱歌。接着她一面弹起过门，一面说道，"开始吧，玛丽亚！"于是玛丽亚涨红了脸，用一种轻微的颤声唱起来。她唱的是《我梦见自己住在……》；唱到第二段时，她重复道：

我梦见住在大理石厅，
臣子和奴仆侍候两厢；
在这众人聚集的厅堂，
我是大家的骄傲、希望！

我有无数金银钱财，
我能夸耀高贵门第；
但我最欣喜的是梦见
你爱我仍然真心真意。

谁也没有说穿她唱错的地方。她唱完的时候，乔深受感动。他说，不管别人怎么想，他深信任何时代都比不上遥远的昔日，任何音乐都不及可怜的老鲍尔夫① 的曲子。他说的时候眼睛里噙满泪水，以致没法找到他要的东西了，最后，只得让妻子告诉他开瓶塞的钻子放在哪里。

① M. W. 鲍尔夫(1808—1870)：英国歌剧作曲家与歌唱演员，出生于爱尔兰。

悲痛的往事

黄嘉德 译

詹姆斯·达菲先生居住在查佩利佐德，因为他想住在离那个与他的公民身分发生联系的城市尽可能远的地方，同时也因为他觉得都柏林的其他郊区都很平庸、现代化、自命不凡。他住在一所阴沉的旧房子里，从他房间的窗口，他看得见那个已经废弃的酒厂或者那条成为都柏林城基的浅河的上游地带。他的房间没有铺地毯，高高的四壁也没有挂图片。房间里每一件家具都是他亲自购置的：一个黑色的铁床架，一个铁制的脸盆架，四只藤椅，一只衣架，一只煤斗，一个火炉围栏和炉子的生火用具，还有一张方桌，方桌上放一只两人用的写字台。装在壁橱里的书架是用白木的隔板搭起来的。床上铺着白色的被褥，一块黑色和绯红色的小地毯盖着床脚。脸盆架上方挂着一面有柄的小镜子，一盏盖着白色灯罩的灯是白天放在壁炉上的唯一装饰品。白木书架上的图书是按照图书体积大小从下而上排列的，一部英国诗人华滋华斯的全集摆在书架最低一格的一边，一本用笔记本的硬布封面装订起来的《麦努斯教义问答手册》摆在书架最高一格的一边。写字台上总是摆着纸、笔等

写作用具。写字台里放着一份德国作家霍普特曼的《米夏埃尔·克拉梅尔》的译稿，剧本的舞台指导说明是用紫红色的墨水写成的，一小沓纸张用一只黄铜大头针别在一起。在这些纸张上有时写上一个句子，在某个有点讽刺意味的时刻，还在第一张纸上贴上一张《拜尔·宾斯》广告的大字标题。写字台的盖子一揭开，便有一阵淡淡的香味飘了出来，这香味来源于一些用杉木制成的新铅笔，或者一瓶胶水，或者一只搁在那里忘记吃的熟透了的苹果。

达菲先生厌恶一切显示物质上或精神上混乱的事物。中世纪的医生会断定他是一个属于忧郁型的人。他那饱经风霜的脸象都柏林街道那样黝黑。他的脑袋又长又大，留着一头干枯的黑发；黄褐色的小胡子盖不住那张缺乏友好表情的嘴巴。他的颧骨也使他的脸看起来很严厉；可是，他那双眼睛倒一点也没有严厉的样子；那双眼睛在黄褐色的眉毛下观察客观世界的事物，使人们觉得他是这样一个人：他随时随地欢迎别人改过自新，但又经常感到失望。他使自己的生活跟自己的身体保持一点距离，总是以怀疑的目光从侧面观察自己的举止行动。他有一种构思自传的奇特的习惯，时常在自己的脑子里组成一个关于自己的短句，句子的主语是第三人称的，而谓语是过去式的。他从来不施舍给乞丐，走起路来带着一根粗大的榛木手杖，步伐坚定。

许多年来，他一直在巴戈特街一家私营银行当出纳员。他每天上午乘电车从查佩利佐德来到办公室，中午去丹·伯克餐馆进午餐，吃的是一瓶淡啤酒和一小盘用竹芋粉制

成的饼干。他下午四点钟下班，尔后去乔治街一家餐馆进晚餐，在那里可以避免和都柏林的公子哥儿们交往，从而感到安全。同时，那里供应的食品比较实惠，价钱也相宜。他是这样消磨晚上的时间的：要么在家里听女房东弹钢琴，要么在郊区漫游。他爱好莫差特的音乐，因而有时去看歌剧或参加音乐会。这些活动就是他生活上仅有的消遣。

他既没有同伴，又没有朋友；既没有加入教会，又没有宗教信仰。他过着自己的精神生活，没有和别人进行思想或感情的交流，只是在圣诞节访问他的亲戚，而在他的亲戚去世之后，护送他们的遗体去墓地。他因为要按照古旧的礼节来保持自己的身分，所以才履行这两项社交上的义务；除此之外，对支配公民生活的一切传统习惯，他绝对不再作出让步。他心里有时也曾盘算在某种情况之下抢劫自己任职的银行，可是，既然这种情况从未出现过，他也就平平稳稳地生活下去，什么冒险的事情也没有发生。

有一天晚上，他在圆形大厅发现自己坐在两个女人的旁边。音乐厅里听众稀稀拉拉，气氛宁静，预示音乐会令人苦恼的失败局面即将形成。那个坐在他身旁的女人环顾冷清清的大厅一两次，然后说：

“今天晚上卖座这么差，多么可惜！对着空无一人的座位唱歌，真令人感到难堪。”

他认为那个女人说出这个评语的用意是要请他答话。他看见她似乎一点也没有尴尬的样子，感到惊讶。在他们谈话的过程中，他努力把她的形象铭记在自己的脑海里。当

他听说坐在她旁边的年轻姑娘是她的女儿时，他估计这个女人的年纪大概比他小一两岁。从她的脸看起来，她过去一定很漂亮，现在还很聪明。她的脸是椭圆形的，面部轮廓非常分明。她那深蓝色的眼睛极其稳定沉着。她看东西的时候，眼睛里起初露出一种对抗的情调，可是接着瞳孔突然在虹膜里消失，使对抗的情调有点混乱，从而在一刹那间显示出一种非常敏感的性格。她的瞳孔很快地重新出现，这种披露了一半的本性又一次受到谨慎庄重的姿态所控制，在这个时候，她那件用阿斯特拉罕羔皮制成的短上衣，紧紧盖住相当丰满的胸部，再一次更明确地露出对抗的情调。

几星期后，他在厄尔斯福特斜坡街举行的一次音乐会里再一次和她见面；他趁她的女儿的注意力转移到别处的时候，抓住机会同她亲热一番。她谈话时有一两回提到她的丈夫，但她的语气并不象是对其他男人提出警告的样子。她的名字叫辛尼科太太。她丈夫的曾祖父的父亲是从意大利的里窝那移居爱尔兰的。她丈夫是一只航行于都柏林和荷兰之间的商船船长；她和她的丈夫有一个孩子。

在偶然和她第三次见面时，他鼓起勇气向她提出约会的时间和地点。她依约来到。这是他们俩许多次约会中的第一次，他们总是在晚间见面，而且总是找一些最安静的地方一起散步。然而，达菲先生讨厌不够光明正大的行为，他觉得他们俩这样偷偷摸摸地会面，不是滋味，因此他迫使她邀请他去她的家里会面。辛尼科船长对他的来访表示欢迎，

请他常常光临，因为辛尼科船长以为达菲先生来访的目的是追求他的女儿。辛尼科船长在自己寻欢作乐的放荡生活中早已把他的妻子置诸脑后，弃之如敝屣，因而他绝对不疑心有人会对她发生兴趣。辛尼科船长经常出航，他的女儿又在外面教音乐课，在这种情况之下，达菲先生有很多机会可以和辛尼科太太相会，度过愉快的时光。他和她以往都不曾体验过这种冒险生活，因此谁也没有意识到这样做有什么不恰当。他的思想逐渐和她的思想纠缠在一起了。他把书借给她看，向她介绍一些观点，让她分享他的文人的生活。她倾听并且接受他的一切意见。

为了报答他提供的理论，她有时候也向他倾吐自己生活经历的一些情况。她又以几乎是母亲般的关怀，促使他毫无保留地展示自己的本性，就这样，她变成了他的“忏悔神父”。他对她说，他参加某个爱尔兰社会党的集会已经有相当长的时间。二十个态度严肃的工人在阁楼上一盏煤油灯的暗淡亮光下开会，在这种场合，他觉得自己是一个很不平凡的人物。后来，这个社会党分裂为三派，每一派都有自己的领袖，分别在本派的阁楼上开会，这么一来，他就不再参加这种集会了。他说，工人们开展讨论时胆子太小。对增加工资的问题，他们总是意见纷纷，莫衷一是。他觉得那些工人都是相貌严厉的现实主义者，他们对精确性感到忿恨，因为精确性是闲暇的产物，而这种闲暇是他们无法得到的。他对她说，都柏林在几世纪内不大可能发生社会革命。

她问他为什么不把他的意见写出来。他用一种有点轻蔑的态度反问她说，写出来又有什么用，难道要同那些不能连续思考六十秒钟的爱讲漂亮话的空谈家竞争吗？让自己充当愚蠢的中产阶级的批评对象吗？愚蠢的中产阶级是把本阶级的道德观念交给警察，把本阶级的美好艺术交给歌剧团的经理的。

他经常到她在都柏林城外的小屋里去找她，他们经常在一起消磨夜晚的时光。在他们彼此的思想纠缠在一起之后，他们逐渐谈到一些比较切身的事情。她的友谊就象温暖的土壤覆盖着从外面移栽过来的植物。她曾经有许多次故意不点灯，让他们俩在黑暗中度过夜晚。黑暗的、保持着沉默气氛的房间，他们俩与世隔绝的状态，以及仍然在他们的耳畔荡漾着的音乐，把他们结合在一起。这种结合使他达到一种崇高的境界，把他性格上粗糙的部分磨掉，使他的精神生活带有感情色彩。他有时发现自己在倾听自己的声音。他觉得他在她的心目中将会上升到天使的地位。当他使自己和他的伴侣的热情性格建立起越来越紧密的联系时，他听得见一种陌生的、非个人的声音，他认得出这个声音就是他自己发出来的声音，这个声音坚持要灵魂过着无法补救的孤独生活。这个声音对他说：我们不能把自己奉献出去；我们是属于我们自己的。有一天晚上，当他们俩结束这么一场谈话时，辛尼科太太显出一种异乎寻常的兴奋情绪，居然热情奔放地抓起他的手去贴紧她的脸蛋。

达菲先生感到非常惊讶。她对他的言词的含意有了不

正确的理解，这使他感到幻想破灭。在这之后，他有一星期没有去访问她。后来他写信给她，约她相会。他希望他们俩这最后一次的谈话不会被彼此过去互相倾吐的心里话所困扰，因此他约她在公园大门附近的一家小点心店会面。时值很冷的秋天，尽管天气很冷，他们俩在公园内的几条道路上来回漫步差不多三小时。他们同意彼此断绝关系。他说，每一次联系都使人感到悲哀。离开公园之后，他们默默地走到电车站。但是在到达电车站的时候，她开始浑身发抖。他看到这种情况，担心她会再一次控制不住感情，便赶快和她告别，让她独自留在电车站。几天以后，他收到了一个包裹，包裹里是他的书籍和乐谱。

四年过去了。达菲先生恢复了他的平静的日常生活。他的房间布置得有条不紊，整齐清洁，这种情况依然是他的精神状态的见证。楼下房间里的乐谱架上塞满了一些新的乐谱。他的书架上有两卷尼采的著作《扎拉图斯特拉如此说》和《快乐的科学》。他很少在书桌上的那沓纸上写东西。在他和辛尼科太太进行最后一次谈话两个月之后，他在这沓纸上所写的句子中有一句是：男人与男人之间不可能有爱情；男人与女人之间不可能有友谊。他不再去参加音乐会，唯恐会遇见她。他的父亲逝世了，银行的小伙伴退休了。他依然在每天上午乘电车进城，每天晚上在乔治街的餐馆适度地进餐，把阅读报纸当做晚餐的最后一道菜，然后徒步回家。

一天晚上，当他刚要把一小片咸牛肉和卷心菜放进嘴

里的时候，他的手停了下来。他的眼睛盯住那张靠着玻璃水瓶竖立起来的晚报上的一篇报道。他把那片咸牛肉和卷心菜放回盘子里，然后把那篇报道仔细阅读一遍。接着他喝了一杯水，把他进餐的盘子推到一边，将那张晚报对折起来，双手捧着，把那篇报道读了又读。卷心菜开始在他的盘子里积了一层冰冷的白色油脂。女服务员来到他的跟前问他，是不是晚餐的菜做得不好。他说，晚餐的菜做得挺好，他说完话后，勉强吃了几口。他付了账后便离开餐馆。

他在十一月的黄昏中以迅速的步伐向前走去。他的粗大的榛木手杖有节奏地敲击着地面。浅黄色《邮报》的边缘从他那件紧身的双排扣大衣的一个侧面口袋里露了出来。当他走到那条从公园大门通向查佩利佐德的人迹稀少的大路上时，他放慢了脚步。他的手杖碰到地面时的声音减弱了。他那不很均匀的呼吸几乎变成一声声的叹息，在冬天的空气中凝结起来。他到达他的寓所时，就立刻走到楼上的卧室，从衣袋里取出那张晚报，靠着从窗外射进来的微弱光线，再一次阅读那篇报道。他读这篇报道时没有发出声音，但双唇颤动，好象神父在读弥撒序诵前的默祷那样。下面就是这篇报道：

一位夫人在悉尼广场死亡

一个令人悲痛的案件

今天副验尸官（在莱弗里特先生离开的期间）在都柏林市立医院对埃米莉·辛尼科太太的遗体进行验尸。

辛尼科太太现年四十三岁，昨天晚上在悉尼广场车站被火车压死。现在的证据表明：这位死去的夫人在试图横过铁路线的时候，被上午十点钟从金斯敦开出的慢车的机车撞倒，头部和身体的右边受伤，造成死亡。

机车的司机詹姆斯·伦农陈述说，他在铁道公司任职已有十五年。他在听到列车员的哨音时，就开动火车，一两秒钟后听见叫喊声，便马上停车。当时火车行驶很慢。

火车站搬运工人普·邓恩陈述说，当火车刚要开动时，他看见一个女人试图横过铁路线，他跑过去，大声呼喊，但在他还来不及跑到她的身边时，她就碰到机车的缓冲器，跌倒在地上。

一位陪审员问道："你看见那位夫人跌倒吗？"

证人答道："是的。"

警官克罗里宣誓作证说，他来到现场时，看见这个死者躺在月台上，显然已经死亡。他作出安排，把尸体搬移到候车室，等待救护车到来。

第五十七号警察证实警官作证的话。

都柏林市立医院住院部副外科医生哈尔平医生陈述说，这个死者有两根下肋骨折断，右肩严重撞伤。头颅右侧在死者跌倒时受伤。对于正常的人来说，这种伤势尚不足以导致死亡。在他看来，死亡的原因也许是由于震荡和心力突然衰竭。

赫·布·佩特森·芬利先生代表铁道公司发言，

说他对这个意外事故的发生深感遗憾。公司当局一向采取各种预防措施，包括在每个车站都贴出通告，并在道路的平面道口设置有专利证的弹簧门，要行人在横过铁路时，必须走天桥。这个死者习惯于在深夜时分横过铁路线，从一个月台走到另一个月台。同时，由于这个案件还有其他某些情况，因此他认为铁道公司的行政官员对这个意外事故不应该负有罪责。

居住在悉尼广场利奥维尔的辛尼科船长，即死者的丈夫，也出席作证。他陈述说，死者是他的妻子。这个意外事故发生的时候，他不在都柏林，因为他是在第二天上午才从鹿特丹回来的。他们结婚已有二十二年，一向过着幸福的生活，到了大约两年前，他的妻子开始有喝酒的嗜好，经常饮酒过度。

玛丽·辛尼科小姐说，她的母亲近来经常在夜里外出买烈酒。她作证说，她常常试图向她的母亲说明喝酒的害处，并且曾经劝她的母亲参加戒酒会。这个意外事故发生的时候，她不在家，她是一小时后才回家的。

陪审团根据医生提出的证据做出裁决，宣布免除司机伦农的一切罪责。

副验尸官宣称，这是一个令人极其悲痛的案件，同时对辛尼科船长和他的女儿表示深切的同情。他敦促铁道公司采取强有力的措施，以避免今后发生类似的意外事故。有关的人们都不负有任何罪责。

达菲先生读完这篇报道后，抬头眺望窗外阴暗惨淡的晚景。河水在那空洞无人的酒厂旁边静静地流着，在卢堪路上偶尔有灯光从房屋里照射出来。多么可怕的下场！关于她的死亡的全部情况使他感到厌恶，想起他过去曾经向她倾诉衷肠，更使他感到厌恶。报道中的俗套的、乏味的语言，表示同情的空洞的词语，新闻记者用小心谨慎的措词竭力掩盖一个平凡的、庸俗的死亡事故，这一切都使他感到恶心。她不仅降低了自己的身分，而且也降低了他的身分。他看到她的道德品质卑劣所造成的罪恶，既可耻又臭气冲天。说什么是他的灵魂的伴侣！他想到过去看见的那些蹒跚而走的不幸的人们，拿着小桶和瓶子等待酒吧间的服务员的施舍。正义的上帝，多么可怕的下场！显而易见，她没有活下去的能力，缺乏坚定的意志，成为不良嗜好的牺牲品，成为人类文明培育起来的一个废物。真想不到她居然会堕落到这么下流的境地！他对于她的情况的误解难道可能达到如此无可救药的地步吗？他回忆起她那天晚上异乎寻常的兴奋情绪，对这种情感的爆发用前所未有的严厉标准来加以衡量。因此，他现在觉得要对自己过去所采取的行动表示赞同，已经没有什么困难了。

当灯光熄灭的时候，他开始陷入往事的回忆之中，他觉得她的手接触到他的手。那篇报道带来的冲击起初使他感到恶心，现在进而使他神经紧张。他连忙穿上大衣，戴上帽子，走出户外。他跨过门槛时，一股冷空气迎面扑来，钻进了他的大衣袖子。他来到查佩利佐德桥边的小酒店，走了

进去，要了一杯热腾腾的混合甜饮料。

小酒店的老板以谄媚讨好的态度端上饮料，但没有和他说话。五六个工人在酒店里讨论基德尔郡一个绅士庄园的经济价值。他们不时拿起一品脱容量的大酒杯喝酒，抽烟，经常把痰吐在地板上，有时还移动他们的大长统靴，用地板上的木屑把痰覆盖起来。达菲先生坐在凳上凝视着他们，视而不见，听而不闻。过了一会儿，他们都走了，他又要了一杯混合甜饮料，他坐在那里喝酒，消磨了很长时间。酒店里非常安静。酒店的老板懒散地靠在柜台上阅读《先驱报》，正在打呵欠。不时地听见一辆电车在外边人迹稀少的街道上嗖嗖地驶了过去。

他坐在那里，重温他和她共同度过的那一段生活历程，现在他在心里把她想象成两个交替出现的形象。他意识到：她已经死了，已经不在人世，已经变成一个记忆。他开始感到坐立不安。他问自己：他当时还能够采取别的什么行动。他当时不能同她扮演一出互相欺骗的喜剧；他当时不能公开和她同居。在他看来，他过去所采取的行动是最适当的。人们怎么能够责怪他呢？她已经离开人间，这时他才了解，她以往一夜又一夜地独自坐在房间里，过的是一种多么孤独的生活呀。他自己的生活也将是孤独的，也将会这样孤零零地一直生活到死亡来临，不在人间，变成一个记忆——如果世界上还会有人想到他的话。

他在晚上九点钟以后才离开酒店。夜间既寒冷，又阴暗。他从第一个大门走进公园，沿着干枯的树木下的那条

路走过去。他穿过公园里那几条荒凉的小径，这些小径就是他们俩四年前散步的地方。在黑暗中，她仿佛就在他的旁边。他有时候好象觉得听到了她的声音，又好象觉得碰到了她的手。他站住不动，倾听着，他为什么不给她留一条活路？他为什么判她死刑？他感觉到自己的德行已经丧失殆尽。

当他走到玛迦津山顶时，他停了下来，顺着河流眺望都柏林，城里的灯光在寒夜里照得通红，令人感到舒适。他朝着山坡向下眺望，看到在山脚下，在公园围墙的阴影里，有一些躺着的人影，隐约可见，那些用金钱买来的偷偷摸摸的性爱，使他的心中充满了绝望。他那庄重的、正直的生活使他感到苦恼；他觉得自己是个被人生的盛宴排斥在外的人。有一个人似乎曾经爱上他，而他却拒绝给予她生命和幸福。他狠狠地羞辱了她，使她羞惭致死。他知道那些躺在公园围墙边的人形动物正在注视着他，希望他滚蛋。没有一个人要他；他是个被人生的盛宴排斥在外的人。他转身眺望那条闪烁着暗淡微光的河流，河水蜿蜒地流向都柏林。在河流的那一边，他看见一列货车曲曲弯弯地驶出金斯桥车站，象一条有个火红的头的小虫，顽强地、吃力地穿过黑暗。货车缓慢地行驶，消失不见了；但是他的耳朵还听得见机车吃力的、深沉的嗡嗡声，反复唱出她的名字的音节。

他转身顺着来路走了回去，机车有节奏的声音还在他的耳朵里轰鸣。他开始怀疑他记忆中的事物是否真实。他在一棵树下停下来，让耳朵里那轰鸣的节奏消失。他在黑暗

中感觉不到她在身边，耳朵也听不见她的声音。他等候几分钟，倾听着，什么也听不到：夜里非常寂静。他再一次倾听着：还是非常寂静。他感觉自己是孤独的。

纪念日，在委员会办公室

孙　梁　译

老杰克用一块硬纸板把灰烬耙在一起，然后，小心地撒在炉中圆顶似的煤堆上，那些煤逐渐变白了。他把稀薄的灰撒在煤块上之后，便退后些，面孔隐没在暗处。当他再去扇旺炉中火的时候，对面的墙上映出他蹲伏的身影，渐渐伸长，那张脸也慢慢地重新呈现了。这是一张老人的脸，瘦骨嶙峋，毛茸茸的；一双湿腻腻的蓝眼睛对着火光眨巴，淌着口水的嘴不时张开，闭上的时候木然嚼几下。灰屑点着后，他就把硬纸板靠在墙上，松了口气，说道：

"这一下好些了，奥康纳先生。"

奥康纳先生是个年轻人，头发呈灰色，脸上满是斑痣和小脓疱。他刚把烟草塞进一只小巧的圆筒，想卷一枝烟，但听见老头儿跟他说话，便若有所思地停止卷烟了。尔后，他又若有所思地卷起烟来，沉吟了一会，就舔起卷烟的纸。

"蒂尔尼先生说过什么时候回来吗？"他用不自然的沙哑的声音问道。

"他没说。"

奥康纳先生抽起香烟，一面在口袋里摸索。他掏出一

叠入场券，是用薄薄的硬纸做的。

“我去给你弄些火柴，”老人说。

“不必了，这就行了，”奥康纳先生道。

他拣出一张入场券，念着上面印的字：

市 政 选 举

皇家交易所选区

兹于皇家交易所选区即将举行选举之际，济贫法监察员理查·J·蒂尔尼先生敬祈阁下投票并鼎力赞助。

奥康纳先生是受雇于蒂尔尼的代理人，其任务是游说该区一部分选民，但由于那天风雨交加，而且他的套鞋又湿了，所以就在威克洛街的委员会办公室里，同老管家杰克一起烤火，消磨大半天。昼短夜长，早已天黑了，他们一直坐在炉边。那天是十月六日，户外一片阴霾，寒气逼人。

奥康纳先生把入场券撕开，燃着扯下的硬纸，点起香烟。这时，燃烧的纸照亮了他外衣翻领上一片深色而光泽的常春藤叶①。老人谛视着他，随后又拿起硬纸板，缓缓地扇火，那伙伴吸着烟。

“哦，嗯，”老人接下去说，“教养孩子可难哪，不知道该

① 常春藤叶：象征永恒的生命，在本篇中是主要的象征，出现几次；参看第135页注③。

怎么办。喏，谁料得到他会变成那样？我送他到基督兄弟学校去上学，凡是能做的事，全做了，他却老是喝得醉醺醺的。我总想教他规矩些。”

老人疲倦地把硬纸板搁好。

“可惜我老啦，要不就狠狠地教训他一顿。我真想叫他趴在地上，操起棍子打他的背，以前就这样揍过好多次呐。可是，他的娘，你懂嘛，老是护着他，这样那样的，宠得他大摇大摆咧……”

“那就把孩子惯坏喽，”奥康纳先生说。

“可不是，”老人说，“而且没有好报，只会宠得他放肆。喏，他一看见我吃了些东西，便对我呼么喝六的。儿子对老子这样讲话，算什么世道哟！”

“他几岁了？”奥康纳先生问。

“十九，”老人答道。

“你为什么不叫他去干点正经事？”

“那还用说！这个烂酒鬼，打从他离开学校之后，我什么心思没操过?!我跟他说，‘我养不起你啦，你得自己去找活儿干。’嘿，他找到了活儿更糟了，挣来的钱喝个精光！”

奥康纳先生摇摇头，表示不胜感慨；于是老人不吭声了，默默地凝视炉火。不一会，有人打开房门，嚷道：

“哈罗！这是共济会①的秘密会议吗？”

“是谁？”老人问。

① 共济会是带宗教性的秘密团体；参看《阿拉比》一篇中有关的详细注解。

"你们在暗头里干吗?"一个声音嘲弄地问。

"是你吗,海因斯?"奥康纳先生问道。

"不错。你们在暗头里干吗?"海因斯进了屋,径直走到火光闪烁的壁炉前。

他是个身材修长的年轻人,留着浅褐色八字胡须。他的帽子四边全是雨珠,颤晃晃的,快滴下来了,他那外套的领子翻起着。

"呃,麦特①,"他向奥康纳打招呼,"顺当吧?"

奥康纳先生摇摇头。老人离开壁炉,趔趔趄趄地在室内摸索了一会,拿来两支插在烛台上的蜡烛,凑着炉火轮流点着了,随即摆到桌上。顿时,空荡荡的房间亮起来了,炉火黯然失色。四壁萧然,惟有一张复印的竞选讲话贴在一堵墙上。屋子中间有一只小桌子,上面堆着各种文件。

海因斯先生背靠炉架,问道:

"他给你钱了吗?"

"还没有,"奥康纳先生回答,"我正要求求上帝,别让他叫咱们今晚吃西北风哩。"

海因斯先生笑起来,说道:

"嗬,他会掏腰包的。甭担心。"

"希望他大方点儿,要是他真想办正经事的话,"奥康纳先生道。

"杰克,你以为如何?"海因斯先生用揶揄的口气问老头

① 麦特是奥康纳的昵称。

儿。

老人回到炉边座位上，说道：

“不管怎么说，他是有钱的。不象那个老粗。”

“哪个老粗？”海因斯先生问。

“科尔根，”老头儿不屑地说。

“因为科尔根是个工人，你就这样说吗？我问你，一个老老实实的砌砖匠同一个征税员分什么高低，呃？难道工人不是同任何人一样，有权利参加自治机关的活动吗?!哼，比起那些见了有头衔的人便脱帽的马屁鬼，工人更有权利。”海因斯先生说，接着问奥康纳先生，“对不对？”

“我认为你讲得对，”奥康纳先生说。

“科尔根是个老实的普通人，不滑头，不耍诡计。他是代表工人阶级竞选的。”海因斯先生说，“而你为他干的那个家伙，却一心想捞到什么肥缺嘛。”

“那没错儿，工人阶级应当有代表，”老人说。

“工人受尽欺侮，挣不了一个子儿。”海因斯说，“但是，一切东西都是劳工生产的。工人不想替儿子、侄子和表兄弟捞到油水多的职位。工人不会玷污都柏林的名声，去讨好一个德国国王。”

“你这是什么意思？”老人问他。

“如果在位的爱德华① 明年来这儿的话，他们打算致欢

① 在位的爱德华：指英王爱德华七世(1841—1910)。其母是维多利亚女王，其父是女王的表弟弗兰西斯·查尔斯·阿尔贝特·伊曼纽尔——原为德意志科伯公国的公子；故爱德华七世有德国血统。

迎词，歌功颂德呐，难道你没听说？我们干吗要对一个外国国王叩头呢?!”

“咱们的首领决不会投票赞成歌功颂德的，”奥康纳先生说，“他是作为民族党① 候选人参加竞选的。”

“他不会赞成吗?”海因斯先生说，“你等着瞧吧，看他究竟会不会。我可看透了他。不是叫作耍鬼花样的滑头蒂尔尼吗?!”

“上帝啊！也许你讲得对，乔②，”奥康纳先生说，“不管怎样，我希望他把钱带来。”

三人都不吭声了。老头儿又去拨灰。海因斯脱下帽子，抖掉雨水，接着把外衣的领子翻下来，露出翻领上佩着的一片常春藤叶。

“假如这个人③ 还活着，”他边说边指那叶子，“咱们根

---

① 民族党：即爱尔兰党，是反对英国统治、争取民族独立的政党。其前身是由丹尼尔·奥康奈尔(1775—1847；称为爱尔兰“救星”)创立的青年爱尔兰党。

② 乔：海因斯的昵称。

③ 这个人：指查尔斯·司蒂沃特·帕奈尔(1846—1891)，继奥康奈尔之后爱尔兰民族独立运动的领袖，任爱尔兰党主席达十二年之久，威信甚高，称为“爱尔兰无冕之王”。然而，在1890年，由于私生活中的污点(爱上一个党员奥雪上尉的妻子而酿成离婚案)，英国统治集团与天主教会借此大肆攻击，党内信徒也纷纷背弃，终于被革除爱尔兰党主席的职务，不久，身心交瘁而去世。从此，该党分裂为几派，趋于低潮，并被投机政客利用。本篇中参加竞选的“滑头蒂尔尼”即这类卑劣的小人。

按：本篇所指的“纪念日”(10月6日)即帕奈尔的逝世纪念日(原文题目是Ivy Day…)，故民族党成员在衣领上佩着常春藤叶，表示悼念，因这种常青的叶子象征永恒的生命。参阅篇末悼亡诗与注解。

本不必谈什么欢迎词了。”

“的确如此，”奥康纳先生说。

“啊，啊，上帝保佑他和他的伙伴吧！”老人说，“那些日子才有点生气勃勃哪！”

室内又寂静了。过了一会，一个矮小的人匆匆推开门，他的耳朵冻得通红，鼻子都塞了。他迅步走到炉边，使劲地搓手，好象要搓出火星来似的。

“没钱呀，弟兄们，”他说。

“这儿坐吧，汉基先生，”老人让出自己坐的椅子，对他说。

“哎，别忙，杰克，别忙，”汉基先生道。

他朝海因斯先生略微点一下头，便坐到老人让出的椅子上。

“你到昂格埃街活动了吗？”他问奥康纳先生。

“去了，”奥康纳先生回答，一面摸着口袋，想掏出备忘录。

“你访问过格里姆斯吗？”

“去过了。”

“情况如何？他的态度怎样？”

“他不肯保证。他说，‘我不愿意告诉任何人我投谁的票。’不过我想，他没问题。”

“为什么？”

“因为他问起，咱们这边谁是提名者。我跟他讲了，还提到伯克神父的大名。这下子我想没问题了。”

汉基先生抽着鼻子，紧烤着火，拼命搓手。尔后他说：

“看在上帝面上，杰克，给咱们弄点煤来吧。总有些剩下的呗。”

老人走出室外。

“简直不行，”汉基先生摇摇头说，“我跟那小子要钱了，可是他说，‘甭急嘛，汉基先生，只要我看到工作正常地进行，就不会忘记你的，你放心嘛。’这个卑鄙的恶劣的小丑！咄，他不是这号家伙才怪呢！”

“我不是早就跟你说了，麦特，”海因斯先生道。“叫作耍鬼花样的滑头蒂尔尼。”

“唔，他的花招可多哪，同那批家伙一样，”汉基先生道，“瞧他那双小眼睛，眯起了象头猪，一看就知道不是好货。烂掉他的灵魂！他干吗不象个男子汉，爽快地掏腰包，却胡诌什么，‘呃，甭急嘛，汉基先生，我得先同范宁先生商量一下……我已经花了一大笔钱啦！’卑鄙的小鬼！敢情他忘了他的老子是什么货色——那个干瘪小老头，在玛利胡同开旧货店咯！”

“难道是真的？”奥康纳先生问道。

“上帝呀，当然喽，”汉基先生说，“你从来没听说过？那时，总有些人在礼拜天一清早，趁人家还没动静的时候，到那旧货店去买一件背心或一条裤子——便宜货嘛！可是，那个小滑头的小老爹总是耍花样，谁知道他葫芦里卖什么药。你懂了吧？就是这么回事。他就是在那个窝里生出来的。”

这时，老人回到室内，他捎来了几块煤，放到壁炉里，这

儿一块，那儿一块。

“他这样对待咱们，太绝了，”奥康纳先生说，“要是他一毛不拔，怎能指望咱们为他出力呢？”

“可我有什么办法，”汉基先生道，“我已经准备好，今天回到家里，法警在等着抓我呐。”

海因斯先生笑起来，随后肩膀使一下劲，靠着炉架的身子顺势脱开，他打算走了。

“明年爱迪①陛下来的时候，就万事大吉了，”他说，“嗯，弟兄们，我现在出去一下。待会儿见。再会，再会。”

他慢慢地走出去。汉基先生和老头都不答腔，不过，房门碰上的时候，一直郁闷地凝望炉火的奥康纳先生忽然应了一声：

“再见，乔。”

汉基先生等了一会，然后朝门口点点头——指那离去的人。

“告诉我，”他在火炉那一头问道，“什么风把咱们的朋友吹来的？他来干吗？”

“嘿，哦，可怜的乔！”奥康纳先生叹道，一面把烟蒂扔到炉中，“他的光景不妙，同咱们一样紧哩。”

汉基先生没命地抽鼻子，向炉中吐了几大口痰，几乎把火扑灭了；只听得一阵嘶嘶声，仿佛炉火在抱怨。

“咱俩私底下谈谈，不瞒你说，”汉基先生道，“我认为，

---

① 爱迪：爱德华七世的昵称。

那家伙是那一边的人。要是你还不明白，我就直说吧：他是科尔根派来的奸细。你也可以钻到那边去嘛，看看他们在搞些什么名堂。他们不会疑心你的，懂了吗？”

“噢，不过 可怜的乔是个规矩人呀，”奥康纳先生说。

“唔，他的老子倒是个可敬的正人君子，”汉基先生承认这一点，“可怜的老头，拉雷·海因斯！他在世的时候，确实做了不少好事！不过，我真怀疑，咱们那位朋友可不是好样儿的。见他的鬼！我能理解，人穷了是什么滋味，但是我不能理解，干吗要诈骗钱财呢?!难道他没有一丁点儿大丈夫气概？”

“他来的时候，我可没有真心欢迎他哟，”老头儿说，“他应当替自己一伙卖力，别到这儿来探头探脑的。”

“反正我搞不清，”奥康纳先生含糊其词，一面掏出烟草和卷烟纸，“我想，乔·海因斯是个光明磊落的男子汉。他也是个聪明人，会摇笔杆呢。你可记得他写的那篇东西……？”

“要是你问我的话，我就说，有些山里人、芬尼亚①分子聪明过了头，”汉基先生道，“你想了解我对这些小丑心里怎么想吗？不瞒你说，我认为，他们大半是城堡②收买的奸细。”

---

① 芬尼亚：指芬尼亚社及其发动的争取民族独立的运动。这一组织于1858年在都柏林成立，又称爱尔兰革命(或共和)兄弟会。“芬尼亚”这一名称起源于爱尔兰传说中的民团及其首领芬·麦柯亚尔。芬尼亚社得到广大农民与爱国的城镇居民的拥护，享有很高威信。在本篇中，从汉基的这句话，可看出海因斯是该社成员。

② 城堡：狭义是指都柏林堡，十三世纪英国侵略者在都柏林所建的城堡，是镇压爱尔兰人民反抗的大本营。以后，泛指英国统治集团的政府，象征英国侵略者的暴力与恐怖，故被广大的爱尔兰人民深恶痛绝。

“呃，说不定……”老头说。

“嚯，我知道事实如此，”汉基先生说，“他们是城堡的御用文人……我并不指海因斯……见他的鬼，我想他比那种人高明些……可有一个乜眼的小贵人——你知道我讲的那个爱国志士吗？”

奥康纳先生点点头。

“那真是塞尔少校的嫡亲子孙，要是你欣赏的话！啊，满腔热血的爱国志士！可是眼下，那家伙为了几个子儿就会卖国……哼……还要卑躬屈膝，感谢万能的基督，让他有个国家可以出卖哪！”

当下听见敲门声。

“进来！”汉基先生唤道。

房门口出现了一个人，看上去象穷教士或穷演员。此人个子矮小，穿一套紧身黑衣服，外面罩一件破旧的礼服式大衣，双排纽扣中没扣上的几颗闪映出烛光；大衣的领子翻起来，裹着脖子，看不出那是教士法衣的领子还是普通人的衣领。那人头戴黑色硬毡帽，象一只圆筒。他脸上挂着亮晶晶的雨珠，宛如一块湿腻腻、黄瓢瓢的干酪，只有突出的面颊骨冻得通红。他猝然张开大嘴，表示失望，同时那双浅蓝眼睛睁得老大，表示喜出望外。

“啊，原来是基翁神父！”汉基先生惊呼，从椅子里一跃而起，“是您老吗？请进！”

“噢，不，不，不！”基翁神父连连说，噘起了嘴，仿佛对小孩讲话似的。

"请进来坐一会吧?"

"不,不,不!"基翁神父又说,语气小心翼翼,软绵绵的,好象在哄孩子,"此刻不想打扰你们,我只是看一下,找范宁先生……"

"他在黑鹰酒店消遣呐,"汉基先生道,"不过,您还是进来坐一会吧?"

"不,不,谢谢。我想找他谈一桩小小的正经事,"基翁神父道,"谢谢你,多谢了。"

他说着便退出门外,汉基先生连忙抓起一支烛台,奔到门口,照着他下楼。

"噢,千万别费神!"神父说。

"没关系,楼梯太黑啦。"

"不要紧,不要紧,我看得清……多谢,多谢!"

"走稳了吧?"

"稳得很,谢谢……谢谢。"

汉基先生擎着烛台回来,放到桌上。他重新在炉边坐下。室内一阵沉寂。

"告诉我,约翰,"奥康纳开口了,一面用另一张硬纸点香烟。

"唔?"

"他究竟算什么?"

"问得简单些吧,"汉基先生说。

"我觉得,范宁和他搞得火热呢。他们常在卡瓦纳店里鬼混。他到底是不是教士?"

“喔，喔，我想是吧……我认为，他就是大家说的那种败类。这号人并不多，感谢上帝！不过有那么几个……反正他有点儿倒霉……”

“那他怎么对付过来的？”奥康纳先生问。

“那是另一个闷葫芦。”

“他属于任何教堂、教会，或其他机关，或……”

“毫无关系，”汉基先生道，“我想他是独来独往的……”接着加一句：“上帝饶恕我这么说——我想，他是个爱喝黑啤酒的酒鬼。”

“谈起酒嘛，眼下弄得到吗？”奥康纳先生问。

“我也渴得发腻呐，”老头插嘴说。

“我跟那小子讲过三回啦，”汉基先生说，“请他派人送一打黑啤来。刚才又向他要求了。可他靠在酒柜上，只穿一件衬衫，一个劲儿同市参议员奥尔德曼·考利密谈哩。”

“你干吗不提醒他？”奥康纳先生问道。

“嗯，他和参议员考利谈话，我怎能去打扰呢?！所以，我就等着，直到他瞥见了我，这才走过去，说：‘呃，我跟你谈起的那桩小事……’他马上说，‘没问题嘛，汉先生。’他妈的，那个小矮子，肯定忘得一干二净啦。”

“看来那几个家伙在搞什么勾当，”奥康纳先生若有所思地说，“昨天，我瞧见他们三个在塞福克街角上，贼贼喳喳谈个不停呢。”

“我猜得出他们的鬼花样，”汉基先生说，“眼下，要是你想当市长大人，就得花钱，捐给市里的神父，孝敬够了，他们

就会叫你当上市长啦。上帝啊！我在认真考虑，自己也要做个神父哩。你认为如何？我有资格吗？”

奥康纳先生笑道：

“花钱嘛，蛮有……”

“嚯！瞧我派头十足，八面威风，”汉基先生嚷道，“坐在车上，驶出市府大厦，老杰克戴着洒上粉的假发①，直挺挺地站在我背后……嗳？”

“让我做你的私人秘书吧，约翰，”奥康纳先生说。

“行！我要叫基翁当我的私人神父呢。到那时，咱们弟兄几个好好聚一下。”

“说真的，汉基先生，”老人开口了，“你准比那些人派头大。有一天，我和老基根闲聊，就是市政府的那个门房。我问他：‘帕特②，你觉得新上台的东家好吗？看来现在难得请客了，呃？’他说，‘请客?！他闻闻油渣味儿就够啦！’你们猜猜看，他还讲些什么来着？老天爷哪，我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他讲什么？”汉基先生和奥康纳先生齐声问。

“他告诉我：‘都柏林市长大人派人去买一磅排骨，下饭吃，你觉得怎样？阔气吧？’我就说，‘丢脸！丢脸！’他又说，‘一磅排骨送进市政府！’我说，‘真丢脸！如今当官的成了什么样儿哟！’”

正谈着，有人敲门，一个小伙子在门口探头探脑。

---

① 这句意为杰克象贵族的侍从。

② 帕特是基根的昵称。

“什么事？”老人问。

“从黑鹰来的，”小伙子说，一面侧身进来，把一只沉甸甸的篮子放在地上，发出瓶子摇晃的声音。

老头帮着小伙子，从篮里拿出一只只瓶子，摆在桌上，点了下总数。尔后，小伙子把空篮挽在臂肘里，问一声：

“有瓶吗？”

“什么瓶？”老人反问。

“让咱们喝完了再来拿，好吗？”汉基先生道。

“老板叫我带回空瓶的。”

“明天来吧，”老人说。

“嗨，小伙子！”汉基先生说，“麻烦你，到奥法莱尔店里去一趟，问他借一个开塞钻——就说是汉基先生要借。告诉他，一会儿就还的。把篮子放在这儿。”

小伙子出去了。汉基先生开心得搓起手来，说道：

“啊，嗬，他①可不赖呀。不管怎样，说了话算数。”

“这儿没有大酒杯呀，”老人说。

“哦，甭担心，杰克，”汉基先生说，“好多人是凑着瓶口喝的，向来如此。”

“不管怎么说，总比没有好，”奥康纳先生道。

“他②算不上坏蛋，”汉基先生说，“不过，范宁借了他一大笔钱呢。他的心眼儿不错，你懂嘛，尽管派头小了点咯。”

那小伙子回来了，开塞钻借到了。老人开了三瓶，把开

①② 指蒂尔尼。

塞钻还给小伙子，当下汉基先生说：

“小家伙，来一口吧？”

“要是你赏脸的话，先生，”小伙子说。

老人勉强开了另一瓶，递给那小子。

“你多大年纪了？”老人问道。

“十七，”小伙子回答。

老人不说什么了，于是小伙子拿起瓶子，说：“先生，祝汉基先生大吉大利，”接着便咕嘟咕嘟喝完一瓶，随即把瓶子放到桌上，用袖子揩揩嘴。然后，他拿起开塞钻，侧身走出门外，一面咕哝着，好象在道谢。

“这一下开了头啦，”老人说。

“由小而大嘛，① 八成儿将来是个酒鬼，”汉基先生道。

老人把开了的两瓶分给他俩，自已也拿了一瓶。于是三人一齐喝起来，喝完后，各自把瓶子放到手伸得到的炉架上。每人都心满意足，松了一大口气。

过了一会，汉基先生说，“哈，今天我干得挺顺当。”

“是吗，约翰？”

“不错。我和克劳夫顿在道森街活动，说服了一两个家伙。喏，咱俩私底下谈谈，你懂嘛，克劳夫顿——他是个规矩人，那没错儿——可是游说起来，顶个屁用，一棍子打不出闷屁；只会呆在一边，望着我同人家大谈哩。”

这时，两个人走进室内。一个是大胖子，穿一套蓝哔叽

① 这句原文是谚语：“The thin edge of the wedge.”意为可能产生重大后果的小事。

衣服，仿佛要从歪歪斜斜的身子上掉下似的。他的面孔挺大，瞪出一双蓝眼睛，神情恰似一头小牛，嘴边留着灰白的八字胡须。另一个年轻得多，比较瘦弱，一张脸刮得很光洁。他的衣领又高又厚，头戴阔边圆顶帽。

“哈罗，克劳夫顿！”汉基先生同胖子打招呼，“谈到鬼……”①

“哪儿来的黄汤②？”年轻人问道，“敢情母牛生小牛了吧？”③

“嗬，那当然咯，莱昂斯总是一眼就看到酒！”奥康纳先生笑道。

“你们这些家伙，这样逍遥自在，算游说吗？”莱昂斯道，“克劳夫顿和我却冒着风雨，冻得发僵，到处拉票哩！”

“怎么啦，见你的鬼！”汉基先生说，“我在五分钟内拉到的选票，比你们两人在一个礼拜里搞到的还多哪。”

“杰克，再开两瓶黑啤，”奥康纳先生吩咐。

“怎么开呀？”老人说，“开塞钻还掉啦。”

“瞧我的，瞧我的！”汉基先生嚷道，倏地站起来，“有个小小的窍门，见过吗？”

他从桌上拎起两瓶酒，走近壁炉，搁在烤火用的铁架

---

① 这是一句谚语，全句是“谈到鬼就见鬼”。

② 黄汤：原文是俚语boose，意为酒。这一篇中不少人物，尤其是汉基，同《两个浪子》的主人公一样，说话时常用俚语和谚语；这是符合有关人物的性格与身份以及规定情景的。

③ 直译原文俚语“Did the cow calve?”意为：是不是蒂尔尼（雇佣那些人的滑头政客）终于掏腰包请客了？

上。尔后在炉边重新坐下，凑着自己的一瓶呷一口。莱昂斯先生坐在桌子边上，把帽子推到后脑勺，悬着两条腿，晃来荡去。

"哪一瓶是我的?"他问。

"这瓶，小伙子，"汉基先生说。

克劳夫顿先生坐在一只箱子上，眼睛盯住铁架上另一瓶酒。他一声不吭。这有两个原因：首先，他没话可说，这是很自然的；其次，他认为自己比伙伴们高出一头。他曾被保守党候选人威尔金斯雇用，为他奔走游说。然而，后来保守党撤回了候选人，权衡之后，选择了较为温和的民族党，便支持该党候选人，于是克劳夫顿又受雇于蒂尔尼先生，为他效劳了。

不一会儿，只听得"噗"地一声(仿佛出其不意而抱歉似的)，原来是莱昂斯那一瓶的塞子爆开了。莱昂斯先生跳下桌子，跑到炉前，拿起酒瓶，带回桌上。

"克劳夫顿，我刚才对他们讲，"汉基先生说，"今天咱们拉到了不少选票呐。"

"你拉上了哪些人?"莱昂斯先生问道。

"嗯，一个是帕克斯，另一个是艾特金森，还有道森街的沃德——那是个好老头，地道的老纨绔，老牌的保守派！他问我：'你们的候选人不是民族党分子吗?'我就说：'他是个正人君子。他赞成一切有利于祖国的事情。他是个大大的纳税人呀！'我又说：'他在市里拥有大量房地产，办了三家企业；所以，降低税率不是对他自己也有利吗?!'接着我说：

‘他是一位知名人士、受尊敬的公民。他捍卫济贫法。他不加入任何党派，不管好的、坏的，或不好不坏的。’对那种人嘛，就得这样讲法。”

“那么，对国王要不要致欢迎词呢？”莱昂斯先生问道，他喝畅了，咂咂嘴。

“听我说，”汉基先生道，“正象我同老沃德所讲的，咱们国家缺少的是资本。国王御驾光临，我国的财源就会滚滚而来。这对都柏林市民大有好处哪。瞧码头边那些工厂，都瘫痪啦！只要咱们振兴原有的工业，面粉厂、造船厂以及其他工厂，钱就会堆满全国。咱们缺少的正是资本呗。”

“可是你听着，约翰，”奥康纳先生道，“咱们为什么要欢迎英国国王呢？帕奈尔本人不是……”

“帕奈尔嘛，”汉基先生说，“死啦。唔，我的看法是这样：那家伙①被他老娘②压住了，直到头发灰白才登上王位。他可是个见过世面的人，并且对咱们有好感。要是你问我的话，我得说他是个非常正经的好人，没有一丁点儿邪道。他只不过对自己说：‘老太太从来不想去看看那些爱尔兰狂人。可是，基督保佑，我要亲自去一趟，看看他们究竟如何。’所以，他上这儿来是友好的访问，难道咱们忍心侮辱他吗？呃？我讲得对不，克劳夫顿？”

克劳夫顿先生点头赞许。

“但是说到底，”莱昂斯先生争辩起来，“爱德华陛下的

---

① 指英王爱德华七世。

② 指维多利亚女王。

私生活，你懂嘛，并不怎么……”

“既往不咎呗，”汉基先生反驳，“我就佩服他这个人。他只是个混来混去的普通人，同你我一样。他的确喜欢喝一杯烈酒，兴许有点儿放荡，玩球儿什么的，挺拿手咧。真见鬼，难道咱们爱尔兰人不能礼尚往来吗?!”

“说得倒好听，”莱昂斯先生说，“可是看看帕奈尔的结局吧。”

“看在上帝面上，”汉基先生道，“两者怎能相提并论呢?!”

“我的意思是，”莱昂斯先生说，“咱们有自己的理想。所以，为什么咱们这会儿要欢迎那样一个人？就说帕奈尔吧，他干了那种事儿①，你认为他还有资格领导咱们吗？同样的，为什么咱们要欢迎爱德华七世呢?”

“今天是帕奈尔的逝世纪念日，”奥康纳先生说，“咱们别争吵了。既然他已经与世长辞，大家都尊重他了——连保守派也不例外，”他讲最后一句话时，转向克劳夫顿先生。

“噗”地一声！克劳夫顿那一瓶的塞子拖到此刻才爆开。他立即从箱子边上站起身，走近壁炉，拿着酒瓶，回到原处，一面用低沉的声音说：

“议院里我们一派尊敬他，因为他是个正人君子。”

“说得妙极啦，克劳夫顿！”汉基拼命提高嗓门，“只有他才本领大，能管好乌七八糟的家伙：‘别乱动，你们这帮狗！

---

① 指私生活中的污点，参看第135页注③。

规矩些，你们这批癞皮狗！’他就是这样对付他们的。进来，乔！进来！”他瞥见海因斯先生在门口，便叫道。

海因斯先生缓缓地走进室内。

“杰克，再开一瓶黑啤，”汉基先生嘱咐，“噢，我忘了开塞钻还掉啦！喏，给我拿一瓶，我去搁在炉子上。”

老人递给他一瓶，他便走过去，把瓶子放在铁架上。

“坐吧，乔，”奥康纳先生说，“咱们刚才谈到头儿①了。”

“是呀，是呀！”汉基先生道。

海因斯先生坐在桌子边上，靠近莱昂斯先生，但一言不发。

“不管怎样，有一个人并没有背叛他②，”汉基先生说，“老天爷在上，我得替你讲句公道话，乔！你没抛弃他，老天爷在上，你一直紧跟他，真是个男子汉！”

“嗳，乔，”奥康纳先生忽然说，“让咱们听听你写的那篇东西——还记得吗？带来了吗？”

“啊，妙哇！”汉基先生附和道，“让咱们听一下。克劳夫顿，你听过吗？现在好好听吧，写得可妙哪！”

“念吧，”奥康纳先生催促，“马上开始，乔。”

看来海因斯先生一时记不起他们讲的那篇东西，不过，他沉吟片刻后，说道：

“噢，是那一篇吧……说实在的，那已经过时了。”

“快念嘛，好样儿的！”奥康纳先生说。

---

① 头儿：指帕奈尔。

② 他：指帕奈尔。参看第135页注③。

"嘘，嘘，"汉基先生要大伙静下来，"念吧，乔！"

海因斯先生仍然犹豫了一会。尔后，在一片肃静中，他脱下帽子，放在桌上，站起身。他似乎在心里先背诵一遍。过了好长一会，他才开始念题目：

帕奈尔逝世

一八九一年十月六日

他清了清喉咙，然后朗诵起来：

他去世了，无冕之王①去世了。
　吁！爱尔林②，沉痛地哀悼吧！
现代伪君子结成凶恶的黑帮，
　打倒他，迫使他长眠地下。

他把胆怯鬼拔出泥坑，赐予荣光；
　但这帮狗反咬一口，扑杀恩人。
从此爱尔林的梦想、爱尔林的希望
　都在无冕之王的骨灰中葬送。

无论在宫殿、在棚屋或茅舍，
　无论在何方，爱尔兰心灵

① 无冕之王：指帕奈尔，参阅第135页注③。
② 爱尔林：爱尔兰古称(Erin)。

悲恸欲绝——因为他与世长辞，
　否则他能给祖国美好命运。

他能使爱尔林名扬四海，
　绿色国旗堂皇地飘扬；
使她的政治家、诗人与英豪
　屹立万国之林，光芒万丈！

他梦想（呜呼，只梦想）自由，
　但当他奋力攫住那女神，
奸诈的阴谋家便逼迫他，
　同所爱的自由之神拆分。

可耻呵！懦怯、卑鄙的黑手
　击倒高贵的主人，或以毒吻
把他出卖①给谄媚的教士——
　乌合之众，决非他的亲朋！

他们妄图玷污崇高的名字，
　他则自豪地藐视奸险；
但愿万劫不复的羞耻

① 这一隐喻源自《圣经》典故：耶稣十二门徒中的犹大（Judas），引领大祭司与长老等捕耶稣，并以假吻为暗号，把耶稣出卖给搜捕者。见《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26章，第47—50节。

罩住狐群狗党，遗臭万年！

他下台了，正如历代伟人的厄运，
　但不屈不挠，直到最后一息；
死神迎接他——同古代爱尔林
　英雄并肩媲美，流芳千秋！

他长眠了，听不见纷扰之声，
　他安息了，不再受人间苦痛；
再也没有任何雄心壮志
　激励他攀登光辉的顶峰。

他们称心了，把他推翻了。
　然而，爱尔林听着：他的英魂
将复活，如烈火中凤凰苏生，
　在曙光破晓的璀璨之晨。

到那天，普照自由之光，
　到那天，愿欢腾的爱尔林
在畅饮欢乐之杯的时辰，
　沉痛悼念帕奈尔的英灵。①

---

① 这首诗是乔伊斯于九岁时，听到帕奈尔逝世的噩耗后，在沉痛而激愤的心情中所写；经过润饰，"移植"到这一篇末，从而象征主题；犹如《两个浪子》结尾的一枚金币，《死者》末尾的漫天风雪。

海因斯先生重新坐到桌子边上。他朗诵完毕后，室内鸦雀无声；随后爆发出一阵掌声，甚至莱昂斯先生也鼓掌了。掌声持续了一会，尔后静下来，每人都默默地凑着瓶口饮酒。

“噗！”海因斯先生那一瓶的塞子爆掉了。可是，他依然坐在桌子边上，脸涨红着，没有重新戴上帽子。他似乎没听见塞子的爆声——请他去饮酒呢。

“好样儿的，乔！”奥康纳先生说，一边掏出烟袋与卷烟纸，以便掩饰激动的心情。

“克劳夫顿，你以为如何？”汉基先生大声问道，“不是挺妙吗，嗯？怎么样？”

克劳夫顿先生说：的确是一首好诗。

母　亲

荔　子译

近一个月来，为了筹办几场音乐会，爱尔兰共和国胜利会的副干事霍罗汉先生在都柏林城里东奔西走，手里和衣袋里塞满了一张张龌龊纸头。他跛了条腿，朋友们就管他叫独脚霍罗汉。他整天满街奔波，按时到各条街口与有关人士商谈，争执，还作笔记；可是末了，大小事宜还是仗着卡尼太太办妥的。

德芙琳小姐是赌气才成为卡尼太太的。她曾在一所高等修道学校受过教育，学法语和音乐。由于天性淡漠而固执，她在学校里没交上什么朋友。到了及笄之年，她常被父母送去作客。她的演奏和冷若冰霜的风度颇受人赞赏。她的艺术修养把她锢在冰冷的禁区内，只等求婚者敢于破门而入，把她引向灿烂的生活。不过，她碰到的小伙子尽是些平庸之辈，因而她无意给他们鼓励，背地里却大嚼拌砂软糖，试图抚慰自己的罗曼蒂克欲望。然而，当她拖到非嫁不可的年龄时，朋友们开始七嘴八舌，说长道短；于是她嫁给了奥尔蒙德码头上的制靴商卡尼先生，从而堵住了朋友们的嘴。

他比她年长得多，满嘴褐色的大胡子，胡子底下不时传出话音，说些一本正经的话。新婚一年后，卡尼太太领悟到，这种男人比罗曼蒂克的小伙子牢靠，不过，自己决不放弃罗曼蒂克的幻想。他是个严肃、节俭和虔诚的人。每月的头一个礼拜五，他必去祭坛膜拜，往往是一个人去，偶尔也携她同往。她也坚定地信仰自己的宗教，而且是个贤慧的妻子。在陌生的房子里举行的晚会上，她只稍微抬了抬眉毛，他就起身向主人告辞。他咳嗽得厉害时，她就把鸭绒被盖住他的脚，为他调制一杯浓郁的朗姆混合酒。他呢，是个模范的父亲。他每周向一个协会交一小笔钱，以期两个女儿满二十四岁时，每人有一百英镑的嫁妆。他把大女儿凯思琳送进一所高等修道学校，学习法语和音乐，尔后又让她在音乐学院深造。每逢七月，卡尼太太总要找机会对朋友说：

“我的好丈夫准备带我们去石礁岛①玩几周哩。”

不然，他们就去豪斯②或格雷斯通斯③。

当爱尔兰文艺复兴运动④显出声势时，卡尼太太决心

---

① 石礁岛：南爱尔兰海上的一群小岛。

② 豪斯位于都柏林湾北部多岩石的半岛，是爱尔兰渔港和海滨浴场。

③ 爱尔兰威克洛郡东北一城镇，为爱尔兰渔港和名胜。

④ 十九世纪末至二十世纪初，爱尔兰人民的民族意识普遍高涨，社会各阶层、各团体纷纷要求摆脱英国的殖民统治，实行自治。与政治上的民族独立运动相呼应，爱国的作家为复兴爱尔兰民族文学、语言、艺术而大声疾呼，并创作大量表现民族精神的作品，形成了文艺复兴运动。这一运动的中心人物是现代爱尔兰著名诗人与剧作家威廉·勃特勒·叶芝(1865—1939)。其他重要人物有奥格雷迪、埃伊(乔·威·罗塞尔的笔名)和葛利高里夫人等。

利用凯思琳①的名字，请来了一位爱尔兰家庭教师。凯思琳姐妹俩寄给朋友们爱尔兰绘画明信片，朋友们也照样回寄这种明信片。每逢那些特定的礼拜天，卡尼先生同全家去主教大教堂②。弥撒结束后，一小堆人就聚集在教堂大街口。他们全是卡尼家的朋友——音乐上的同道，或是民族主义的同志。他们说短道长，讲完最后一点儿闲话后，才用爱尔兰语，互相握手道别，那么多手交叉在一起使他们乐不可支。不久，凯思琳·卡尼小姐的芳名便开始挂在人们嘴上。人们说她有音乐天赋，是位好姑娘，并且热衷于爱尔兰语言的复兴。卡尼太太听了心里乐滋滋的。所以，当有一天霍罗汉先生登门拜访，提议让她女儿担任四场大型音乐会的钢琴伴奏时，她并不感到奇怪。音乐会是由霍罗汉先生加入的协会主办，在古典音乐厅演出。她将他领入客厅，让了座，随即端上一只细颈酒瓶和一只银白的饼干罐头。她一心一意同他磋商这笔生意的巨细事宜，对他左劝说右劝阻，最后终算签订了合同，写明凯思琳担任四场大型音乐会的钢琴伴奏，能挣到八畿尼③酬金。

---

① 此处暗示叶芝的诗剧《霍罗汉的凯思琳》中女主人公。此剧于1902年首演，获得成功，为爱尔兰民族戏剧的繁荣揭开了序幕。这一剧本以象征手法讽喻英国殖民统治乃是造成爱尔兰贫困的根源，从而唤起爱尔兰人民强烈的民族感。从此，凯思琳成了一个流行的名字。

② 主教大教堂指作为主教礼拜堂的教区教堂。

③ 一畿尼相等于二十一先令。畿尼为旧英国金币。八畿尼折合四英镑八便士。

霍罗汉先生不懂如何草拟海报、如何排节目单，对这类微妙的事情他还是个生手，所以卡尼太太就指点他。她精通此道。她知道哪几位演员的名字要排大写字母，哪几位得排小号铅字。她还知道，第一男高音不愿排在米德先生的滑稽表演后亮相。为了不断地吸引听众，她将没有把握的节目塞在吃香的传统节目之间。霍罗汉先生每天都来聆听她的高见。她每次都很友好，为他出主意；确切地说，对他相当亲热。她把酒瓶推到他面前，说道：

“来吧，自己动手，霍罗汉先生！”

当他斟酒时，她又说：

“别害怕！大胆喝！”

一切都进展得一帆风顺。卡尼太太从布朗·托马斯布店里，扯回一块光洁的粉红色软缎，镶在凯思琳裙子的胸围上。那委实花了些钱，但有时必须下点儿本钱的。她买了一打二先令的压轴音乐会票子，奉送给一些朋友，否则，他们不一定会光临的。大事小事她都没忘，多亏了她，该办的全办妥了。

音乐会定在礼拜三、四、五、六举行。礼拜三晚上，当卡尼太太和女儿抵达古典音乐厅时，那儿的气氛使她感到不愉快。有些年轻人外衣上佩着锃亮的蓝徽章，懒洋洋地站在前厅，他们一个也没穿晚礼服。她领着女儿走过他们身旁，从门口朝场内一瞥，就看出服务员没卖力气。起先她还以为弄错了时间，定睛一看，没错，是七点四十分。

在后台的化妆室内，她被介绍给协会的干事菲茨帕特

里克先生。她嫣然一笑，同他握了下手。他个子矮小，面容苍白，神情茫然。她注意到他随意歪戴着褐色软帽，他的声音单调。他一边和她谈话，一边啃着手里的节目单，将其中的一端咬成粘乎乎的一团。看来他对令人失望的事情并不在乎。每隔几分钟，霍罗汉先生便从售票处到化妆室来通风报信。演员们围在一起说着话，神色紧张，不时照一下镜子，一会儿卷起手里的乐谱，一会儿又打开。将近八点半时，稀稀落落的听众露出期待开幕的神情。菲茨帕特里克先生走进来，环顾室内，茫然微笑着说：

"嗯，女士们、先生们，我想我们还是开演吧。"

极其单调的话音刚落，卡尼太太就报以轻蔑的一瞥，随即用鼓励的口吻对女儿讲：

"准备好了吗，亲爱的？"

一看准机会，她就把霍罗汉先生拉到一边，请他解释这是怎么回事。霍罗汉先生也闹不清楚。他只说：委员会安排四场音乐会是个错误，四场实在太多了。

"还有那些演员！"卡尼太太说，"他们当然在尽力而为，可真是差劲儿。"

霍罗汉先生承认阵容的确不强，又说，委员会决定让前三场的演出任其自然，而把所有的名演员保留到礼拜六晚上。卡尼太太一声不吭。台上平庸的节目一个接一个，台下稀稀落落的听众越来越少，她开始悔恨自己为这样蹩脚的音乐会花钱。一种无可名状的气氛使她怪不自在，菲茨帕特里克先生茫然的微笑更叫她十分恼火。然而她没作声，

只等着瞧音乐会如何收场。音乐会拖到快十点钟才结束，听众们旋即匆匆回家。

礼拜四晚上，听众来得比较多，但卡尼太太立即发现，他们都是凭赠券入场的。这些人举止随便，仿佛这是一场非正式的彩排。菲茨帕特里克先生似乎很快活，根本不觉察卡尼太太正忿忿地留意着他的举动。他守在幕旁，不时钻出脑袋，和楼厅角落里的两个朋友相视而笑。在演出中，卡尼太太获悉礼拜五的晚会将被取消，委员会决心全力以赴，保证礼拜六的晚会座无虚席。一听到这消息，她的目光就搜寻到霍罗汉先生。她看见他一跛一拐地匆匆出去，为一位年青小姐端上一杯柠檬汁，她立刻一把攥住他，盘问虚实。没错儿，这消息是真的。

"可是，合同依然有效，理所当然嘛，"她说，"合同上签的是四场。"

霍罗汉先生似乎很匆忙，请她另找菲茨帕特里克先生商议。卡尼太太警觉起来了。她把菲茨帕特里克先生从幕后叫到一旁，告诉他无论有何变动，她女儿签的是四场合同，应当获取原来规定的酬金。菲茨帕特里克先生一时闹不清问题的症结，面对难题似乎束手无策，他怔了一下，答应把此事提交委员会讨论。卡尼太太火冒三丈，面颊直哆嗦，她尽力捺住怒气才没问出：

"请问谁是所谓的'委员回'①？"

---

① 此处原文为"Cometty"，意指他将委员会"committee"一词说走了音，她想以此来挖苦他。

她知道那样说有失体统，因而一声不响。

礼拜五清晨，小男孩们被派往都柏林各主要大街散发一捆捆海报。所有的晚报都刊出应景捧场的文章和广告，提醒音乐爱好者莫错过第二天精彩的晚会。卡尼太太不再满腹狐疑，但感到仍有必要把自己的顾虑讲些给丈夫听。他屏息静气地听完后，表示看来礼拜六晚上他俩还是一起去为好。她同意了。她把丈夫视为稳当可靠的庞然大物，故而象对待邮政总局那样尊敬他；尽管知道他才疏学浅，却依然珍重他作为男性的抽象价值。他主动提出和她同往，正中她下怀。与此同时，她盘算着自己的计划。

盛大的音乐晚会来临了。卡尼太太偕同丈夫和女儿，在开幕前三刻钟抵达古典音乐厅。不凑巧，那晚偏下雨。卡尼太太把女儿的衣帽和琴谱一并托给丈夫，旋即在剧院内四处搜寻霍罗汉先生和菲茨帕特里克先生，可他俩一个也没找到。她询问服务员们，音乐厅内有没有委员会的成员。一个服务员费了好大周折，才找来一个矮个子女人，名叫伯恩小姐；卡尼太太向她解释：要见协会的干事，正的或副的。伯恩小姐认为他俩随时会来的；还问道，她能否帮什么忙。卡尼太太盯着她的面孔，审视了一番，只见那张有点苍老的脸蹙成一团，显出一副可靠和关切的神情；然后卡尼太太答道：

"不用了，谢谢！"

小个子女人希望音乐会能客满。她望着窗外的雨，直至街道上令人悒郁的潮气抹净她那皱脸上可靠和关切的神

态。尔后，她微微叹了口气说：

“呃，唉！我们已尽力而为了，天晓得罗。”

卡尼太太只得踅回化妆室。

演员们陆续来到。男低音和次男高音已经来了。男低音杜更先生蓄着稀疏的小胡子，是位身材修长的年轻人。他父亲是城里一家事务所的门厅清洁工。孩提时，他在那家音响很好的音乐厅演唱过悠缓的低音曲子。他出身卑微，却奋发向上，直至跻身于第一流演员的行列。他曾参加大型歌剧的演出。有一夜，一位歌剧演员病倒了，他代替那演员在皇后大剧院上演的歌剧《玛丽泰娜》①中扮演国王。他音色宏亮，感情丰富，博得了顶层②听众的热烈欢迎。但遗憾的是，他粗心大意地用戴手套的手擦了一两下鼻子，玷污了自己留下的好印象。他不矫揉造作，沉默寡言。他称呼“您”时，声音细得几乎听不见。为了保养嗓子，他除了牛奶什么也不喝。次男高音贝尔先生是个满头金发的小个子，每年都参加民间音乐节③的比赛。在参加比赛的第四个年头，他夺得了一枚铜牌。他的同行们使他惶恐不安，嫉妒万分，然而，他却摆出热情友善的姿态来掩饰不安的妒忌心理。他喜欢让人知道，他参加音乐会演出真是诚惶诚恐。因此，他

---

① 此歌剧系爱尔兰作曲家威廉·文森特·华莱士(1812—1865)的代表作。他一生颠沛流离，直至1845年才定居伦敦，同年十一月在伦敦上演《玛丽泰娜》，获得巨大成功。

② 顶层座位的票价最低。

③ 此处原文为“Feis Ceoil”，一种传统的爱尔兰民间音乐节，在节日期间，还有各种运动会和竞赛会。

一见到杜更先生，便走上前问道：

"您也来吃苦头吗？"

"对啊，"杜更先生道。

贝尔先生朝着共患难的伙伴笑了笑，伸出手来说：

"握下手吧！"

卡尼太太走过那两位年轻人，到幕边去察看场内的动静。座位很快满了，场内回响着热闹的声音。她回到丈夫身边，同他交头接耳；毫无疑问，他俩在议论凯思琳，不时地瞅她一眼。凯思琳伫立着，正与一位参加自治运动的朋友、女低音希莱小姐谈天。这当儿，一位面色苍白的陌生女人独自走进室内。在场的女人都盯着那羸弱的身子上披着的褪了色的蓝衣服。有人说她是女高音格林恩太太。

"天晓得他们从啥鬼地方把她掘出来的，"凯思琳对希莱小姐说，"我真的没听说过此人。"

希莱小姐强颜一笑。霍罗汉先生正好一跛一拐地走进屋来，两位姑娘便向他打听那陌生女人。霍罗汉先生说，她是来自伦敦的格林恩太太。那位太太站在一个角落里，将一卷乐谱僵硬地握在胸前，不时转动着惶惑的目光。灯影好意地遮住了她褪色的裙裾，却也无情地掩住了她锁骨后面露出的纤美的颈项。场内的嘈杂声更响了。第一男高音和男中音双双来到。他俩衣冠楚楚，矮墩墩的，一副自鸣得意的神态，给屋里的人们带来了生机盎然的气息。

卡尼太太领着女儿走上前去，亲切地和他们攀谈。她希望能与他们友好相处，所以尽力献殷勤，同时，眼光却追逐

着霍罗汉先生一瘸一拐、一偏一倚的踪影。一候着机会，她便向那两位说声抱歉，紧跟着霍罗汉走出去。

“霍罗汉先生，我有几句话要对你讲，”她开口道。

两人下了楼，在走廊上找到一处僻静的地方。卡尼太太问他，凯思琳何时能领到酬金。霍罗汉先生说，此事归菲茨帕特里克先生管。卡尼太太争辩道，她和那个菲茨帕特里克先生毫无关系，她女儿签了一份八畿尼的合同，就得把钱拿到手。霍罗汉先生说他不管这笔帐。

“你为啥不管这笔帐？”卡尼太太反驳道，“难道不是你亲自和她订合同的吗？不管怎样，如果说与你无关，与我却大有关系，我就得管到底。”

“您最好还是去找菲茨帕特里克先生吧，”霍罗汉先生矜持地说。

“我和菲茨帕特里克先生毫无关系，”卡尼太太重申道，“我订了合同，现在就得确保它兑现。”

当卡尼太太回到化妆室时，双颊微微泛红。屋内一片活跃的气氛。两位身穿便服的先生正围着壁炉，同希莱小姐和男中音亲昵地聊天。其中一位是《自由人会报》的记者，另一位是奥迈登·伯克先生。记者先生得去市政大厦采访一位美国教士的讲演，所以特地来打招呼，说他不能来听音乐会了。他嘱咐他们把音乐会的报道留在他办公室，他会负责发稿的。他一头灰发，谈吐乖巧伶俐，举止小心翼翼。他手里的雪茄已熄灭了，香喷喷的烟雾在身边缭绕着。原来他只打算呆一会儿，因为音乐会和演员们颇使他厌烦，但眼

下他还倚着壁炉架不走。希莱小姐站在他对面，又说又笑的。他并不年轻，相当世故，能猜出她这样礼貌周全是有用意的，然而他未老的心使他依然珍惜这机会。她身上散发着温馨馥郁的气息，肤色鲜艳，所有这些都撩拨着他的感官。他欣喜地意识到自己俯视着的一起一伏的胸脯，此刻是为了他而一起一伏的，她的欢笑、温馨和秋波也是献给他的。当他不能再逗留时，只得遗憾地向她告辞。

“奥迈登·伯克先生会写稿的，”他对霍罗汉先生解释道，“我会负责发稿的。”

“劳您大驾了，亨德里克先生，”霍罗汉先生说，“我知道您会发稿的。临走之前，不想喝点什么吗？”

“行啊，”亨德里克先生应道。

两人穿过几条弯曲的过道，拾级登上黑洞洞的扶梯，走进一间僻静的房间，一位服务员正在为几位先生开酒瓶。奥迈登·伯克先生也在其中，他是出于本能摸索到此地的。他是个和蔼的长者，站住时靠着一把大绸伞，撑住肥硕的身躯。他那微妙的财务问题则依仗一顶精神保护伞而平衡，那就是，他有一个响亮的西部人的姓名。他普遍受人尊敬。

当霍罗汉先生招待《自由人会报》的记者时，卡尼太太正慷慨激昂地对丈夫说个不停，吓得他直叫她压低嗓门。化妆室内其他人的交谈则变得拘谨了。贝尔先生将演出第一个节目，手拿乐谱，准备就绪，而钢琴伴奏者却纹丝不动。无疑是出岔子了。卡尼先生直视前方，伸手抚弄着胡须。卡尼太太带着柔和但强调的语气与凯思琳窃窃私语。场内传出

催促开幕的鼓掌声和蹬足声。第一男高音、男中音和希莱小姐站在一起，安然期待着，贝尔先生却异常忐忑不安，生怕听众会以为他迟到了。

霍罗汉先生和奥迈登·伯克先生步入室内。不一会儿，霍罗汉先生注意到屋内一片寂静。他走到卡尼太太跟前，一本正经地同她谈判。两人交涉时，场内爆出更大的声响。霍罗汉先生变得面红耳赤，激动极了。他喋喋不休，而卡尼太太只简单地插上几句：

"她决不上场，除非能领到八畿尼。"

霍罗汉先生无可奈何地指着台下拍手跺脚的听众，乞求卡尼先生和凯思琳。卡尼先生却不断地摸胡须，凯思琳则耷拉着双眼，摆弄新皮鞋的尖儿。这可不是她的过错呀。卡尼太太重申：

"没钱，她断然不上场。"

一阵唇枪舌剑的速决战收场后，霍罗汉先生急乎乎地跛出门去。屋内又静了下来。当不自然的沉寂使人有点儿憋闷时，希莱小姐对男中音开口道：

"这礼拜您见过帕特·坎贝尔夫人①吗？"

男中音说没见过，但听说她近来很好。交谈到此为止。第一男高音低头数起垂在腰部的金饰链圈，嘴角挂着笑意，随意哼着调子，试试共鸣的效果。不时地，人人都瞅一眼卡尼太太。

① 帕特·坎贝尔夫人(1865—1940)是英国著名演员，原名为比阿特丽丝·斯特拉·泰纳。

场内的嘈杂声甚嚣尘上，变成一片喧哗，恰在这当儿，菲茨帕特里克先生闯进屋来，后面跟着气喘吁吁的霍罗汉先生。口哨声不时打断了场内的拍手跺脚声。菲茨帕特里克先生手持一小叠钞票，数出四张塞入卡尼太太的手心，并说在幕间休息时，她能领到另一半钱。卡尼太太答道：

“还少了四先令呐。”

无奈凯思琳已提起裙子，对第一个演出者贝尔先生说：“上场吧，贝尔先生。”此刻他在发抖，仿佛一株颤动的白杨。歌唱家和伴奏者一起登上舞台。场内的喧闹声平息了，寂静了几秒钟，尔后扬起琴声。

音乐会的前半场开得非常成功，格林恩太太的节目却不然。那可怜的女人用幽灵般的嗓子呼哧呼哧地演唱《基拉尔尼之歌》①，沿用传统的矫揉造作的吐字发声法，还自以为典雅呢。她活象一具刚从旧戏装储藏室内掘出来的僵尸，后排座位上还发出嘘笑声，嘲弄她尖厉的歌喉。第一男高音和女低音却慑住了听众。对凯思琳演奏的几只爱尔兰曲子，听众也普遍报以掌声。一位经管业余戏剧演出的姑娘表演上半场的最后一个节目，她朗诵了一首激动人心的爱国诗歌，理所当然地博得了听众的掌声。尔后，男人们心满意足地出去休息。

同时，化妆室内仿佛捅翻了马蜂窝，一片骚乱。霍罗汉先生、菲茨帕特里克先生、伯恩小姐、两个服务员、男中音、

① 基拉尔尼系爱尔兰西南部一个景色宜人的城镇。

男低音和奥迈登·伯克先生围在屋子的一角。奥迈登·伯克先生说，平生从未见过如此出丑的表演。他还说，凯思琳·卡尼小姐的音乐生涯从此断送在都柏林了。有人要男中音发表对卡尼太太的看法，可他不愿表态。他已领到酬金，只想与人和平相处。不过，他还是说了一点：卡尼太太应当顾到演员们的处境。服务员和干事们激烈地争辩演出间歇时该怎么办。

“我赞成伯恩小姐的意见，”奥迈登·伯克先生说，“一个子儿也甭给她。”

在屋子的另一角聚着卡尼太太、她丈夫、贝尔先生、希莱小姐，以及那位不得不朗诵爱国诗歌的姑娘。卡尼太太说，委员会对她的态度是厚颜无耻的，她为音乐会既出力又出钱，得到的却是如此忘恩负义的报答。

他们以为对手只是个小姑娘，所以就能为所欲为。但她得告诉他们，别昏了头。她要是个男人，料他们不敢这么对待她。然而，她务必使女儿获得合法权益，她才不会听任愚弄呐。假如他们少付她一文钱，她就要大闹都柏林。当然，她连累了演员们，感到抱歉。可她还有什么别的办法呢？她向次男高音求援，他表示，他们对她是不公正的。她随即又向希莱小姐呼吁。希莱小姐是心向着另一派的，却又不愿做亏心事，因为她是凯思琳的挚友，况且卡尼一家经常请她去作客哩。

上半场一结束，菲茨帕特里克先生和霍罗汉先生便到卡尼太太跟前，告诉她其余的四畿尼将在下周二的委员会

会议厅支付，不过，倘使她女儿不继续下半场的演出，委员会将认为她违背合同，因而分文不付。

“我可没瞧见什么委员会，”卡尼太太忿然道，“我女儿订了合同，就得拿到四英镑八便士，要不然，她就一步也不登台。”

“我感到震惊，卡尼太太，”霍罗汉先生说，“没想到您会这样对待我们。”

“请问，你们是怎样对待我的呢？”卡尼太太回敬道。

她怒容满面，看样子好象要动手了。

“我要争取我的权益，”她说。

“您应当讲点礼貌嘛，”霍罗汉先生说。

“我应当讲……真的嘛？可是，我问你们我女儿何时能领到钱时，却没听到什么有礼的答复呐。”

卡尼太太仰了下头，装出高傲的嗓音，学他的腔调：

“你得去找干事打交道。此事与我无关。我是个不管事的大人物哪。”

“我过去还认为你是位体面的夫人呢，”霍罗汉先生说罢，猝然抽身而去。

接着，卡尼太太的言行遭到四面八方的谴责，人人都赞同委员会的措施。她守在门边，气得脸色发青，双手挥来舞去，同丈夫和女儿争吵。她一直等到下半场开幕，希望干事们会来找她磋商。然而，希莱小姐已友好地答应替一两个演员伴奏。男中音和伴奏者上台时，卡尼太太只好让路。她木然站了一会儿，宛如一尊怒发冲冠的石雕。当歌声开始震

动她的耳鼓时，她一把攫起女儿的披风，一面吩咐丈夫：

“去叫辆车子。”

他转身就走了。她替女儿穿上披风，随即跟着出去。穿过门廊时，她停住一会，瞪眼逼视霍罗汉先生。

“我跟你还没完呢，”她喝道。

“我跟你已经了结啦，”霍罗汉先生说。

凯思琳温顺地尾随母亲而去。霍罗汉先生开始在室内踱来踱去，想使自己冷静下来；眼下他怒火中烧，浑身发烫。

“真是位妙不可言的太太！”霍罗汉先生感叹道，“唉，她是位妙不可言的太太！”

“你干得好，霍罗汉，”奥迈登·伯克先生赞许道，身子撑在雨伞上。

圣　恩*

孙　梁　译

那时厕所里有两位绅士，他们试图扶他起来，可是他丝毫不能动弹。从楼梯上摔下来之后，他缩成一团，匍伏在楼梯底下。他们把那汉子翻过身来。原来他是脸向下扑到地上的，衣服上沾满了尿迹等等，污秽不堪，帽子滚到了几码远的地方。他紧闭双眼，呼哧呼哧地喘气，一缕鲜血从嘴边滴下来。

两位绅士和一个侍者把他抬上楼，让他躺在酒吧的地板上。不一会儿，他身边围了一圈人。酒吧经理问大家：这是何许人，谁跟他一起喝酒的？没有人知道他的来历，不过有一个侍者说：这位先生曾向他要了一小杯朗姆酒。

"只有一个人吗？"经理问道。

"不，先生。他和两位绅士在一块儿。"

"那两个人呢？"

谁都不知道。当下有人提醒：

"让他透透空气，昏过去啦。"

---

* "圣恩"在这里意为天主的恩典，有讽刺意味，参阅篇末202页注解。

围观的一圈人散开了，接着又弹簧一般聚拢来。那汉子的头边有一块紫血，凝结在镶嵌细木的地板上。经理见他脸色惨白，发慌了，赶紧派人去叫警察。

有人把那汉子的衣领松开，解下了领带。他睁一下眼睛，叹口气，又闭上眼。把他抬上来的一位先生手里捏着他那顶压扁的丝织帽。经理一再问：谁认识这个跌伤的人，他的朋友上哪儿去了？一会儿，酒吧的门打开了，进来一个彪形大汉，原来是警官。门外聚着一群人，推推搡搡，争着透过镶玻璃的隔板张望，他们是在胡同里跟着警官一路而来的。

经理立刻讲明自己了解的情况。警官倾听着。那是个年轻人，生得粗壮而笨重。他缓缓地晃头晃脑，注视着经理，旋即瞅一下躺在地上的人，好象怕那经理骗他似的。尔后，他脱掉手套，从腰包里掏出小本子，舔了下铅笔头，准备记录了。他操着外省口音，怀疑地发问：

“他是谁？姓名和地址？”

这时，从旁观的一圈人中间挤出来一个小伙子，穿一身骑摩托的服装。他立即蹲在跌伤的人身旁，叫人拿水来。警官也蹲下来帮忙。小伙子揩掉那汉子嘴角上的血渍，然后叫人去弄些白兰地。警官用命令的口吻再次吩咐，直到侍者赶紧端来一杯酒。小伙子把白兰地硬灌到那人的喉咙里。一会儿，他睁开眼睛，环顾四周。他瞧着周围一张张面孔，悟到自己出了事，便挣扎着想站起来。

“现在好些了吧？”穿摩托装的小伙子问。

“呃，没什么，”跌伤的人随口说，仍然想站起身。

人们扶他站直了。经理说要送医院，几个看热闹的人跟着出主意。有人把压扁的丝织帽戴到那汉子头上。于是警官问道：

"你住在哪里？"

那人不答话，只捻捻八字胡须的末梢。他并不把这无妄之灾当一回事。他说不要紧，只不过是小小的事故罢了。听上去他的口音相当重浊。

"你住在哪里？"警官又问。

那汉子不答腔，只管要在场的人替他叫一辆出租汽车。周围的人七嘴八舌，争论着要不要叫车子。这时，从酒吧的另一头过来一位绅士，他穿一件系着带子的黄长袍，皮肤白皙，身材颀长，动作利索。他看见这景象便打招呼：

"哈罗，汤姆，老兄！出了什么事呀？"

"嗯，没什么，"那汉子答道。

新来的人察看眼前那位朋友的可怜相，于是转身对警官说：

"没关系，长官。我来送他回家。"

警官举手碰钢盔，行了个敬礼，说道：

"就这么办，鲍尔先生！"

"来吧，汤姆，"鲍尔先生说，一面挽住他朋友的一条胳膊，"看来没有骨折。怎么样？能走吗？"

穿摩托装的小伙子搀住那汉子的另一条胳膊，向前走去。周围的人向两边散开了。

"你怎么会搞得这么一团糟的？"鲍尔先生问道。

小伙子抢着说："这位先生从楼梯上摔下来啦。"

"我十福克休你，生，"① 跌伤的人说。

"甭客气。"

"祖目呃一索不……？"②

"眼下不必，眼下不必。"

三人离开酒吧，看热闹的人也纷纷退出门外，回到胡同里。经理领警官到楼梯口，察看现场。两人都认为，那位先生准是一脚踩空了，失足摔下的。此时，顾客们都回到酒柜边，一个侍者着手擦掉地板上的血迹。

三人到格拉夫顿街时，鲍尔先生吹起口哨，喊另一个人。那跌伤的汉子再次向小伙子道谢，竭力想说得清楚些：

"我十福克谢你，先生。我希沃咱目能捉见。屋米基克南。"③

震惊与开始感觉的疼痛使醉汉有些清醒了。

"甭客气，"小伙子说。

两人握手致意。尔后，克南先生被扶上出租汽车。当鲍尔先生吩咐车夫开往哪里时，克南先生又向小伙子表示感激，并说，这次不能在一块喝一盅，实在抱歉。

"下一回吧，"小伙子道。

汽车向威斯特摩兰街驶去。经过压舱物资局大厦时，上

---

① 这句应为"我十分感谢你，先生"。因为跌伤者舌头碎了，口齿不清。参看下文。

② 这句应为"咱们喝一小杯……？"。

③ 这句应为"我十分感谢你，先生。我希望咱们能再见。我名叫克南"。

面的大钟指明九点半。从河口迎面吹来一阵峭厉的东风。克南先生瑟瑟发抖。他的朋友要他叙述一下，这事故是怎样发生的。

“我，呃，呃，”他说，“屋底塞碎了。”①

“给我看一下。”

鲍尔先生在车中探过身来，朝克南先生嘴中张望，但看不真切。于是他擦一根火柴，双手掌心合拢，挡住风；克南先生顺从地张开嘴巴，他便凑着火柴的光，重新向里面窥视。由于车子颠簸，火柴的光焰闪闪晃晃。只见下边的牙齿与牙龈间凝结着不少血块，并且有一小片舌头似乎咬掉了。火柴被风吹灭了。

“糟透了，”鲍尔先生说。

“啃，没什么，”克南先生说，接着闭上嘴，翻起弄脏了的外衣领子，裹住脖子。

克南先生是个老派的旅行推销员，这些老式商人认为自己的行业十分体面。他在城里走动时，人们总看见他戴一顶颇有气派的丝织礼帽，穿一双高统松紧靴。他说，一个人只要头戴这样的帽子，脚登那样的靴子，便合乎体面人士的身份了。他继承了自己崇拜的祖师爷——拿破仑一般伟大的布莱克怀特的衣钵；有时他不禁怀念这位传说中的人物，讲述其业绩，并摹仿其举止。新式商业的经营方式使他无用武之地，只落得在克洛伊街上占一间小办公室，窗帘

① 这句应为“我的舌头碎了”。

上标明他那商行的招牌以及地址——伦敦，中东区。那间小办公室的壁炉台上，陈列着一小排铅罐儿，窗前桌子上摆着四、五只瓷碗，每只碗里通常盛满一半黑油油的汁水。克南先生就是用这些碗喝茶的。他呷一口，吸进去，灌满一嘴，品尝一番，随后吐到炉中。接着他回味一下，辨别茶质。

鲍尔先生比他年轻得多，供职于都柏林堡①内皇家爱尔兰警察总署。他官运亨通，步步高升，他的朋友却每况愈下。不过，克南纵然走下坡路，但他在飞黄腾达时结交的某些朋友，如今仍然尊重他，认为他是个有特色的人物，这对他是一种安慰。鲍尔先生就是这种莫逆之交。他那些来历不明的借款，成为他那圈子里偶尔议论的话题。他是个殷勤而快活的年轻人。

汽车在格拉斯纳汶路一幢小房子前停住，克南先生被扶进屋去。他的妻子服侍他上床安卧。鲍尔先生在楼下厨房里坐一会，同孩子们聊天，问他们上什么学校，念什么书。两个小姑娘和一个男孩知道爸爸病得不能动了，眼下妈妈又不在，便跟鲍尔先生胡闹起来。他觉得很惊讶：这些孩子竟这样放肆，说起话来这样粗鲁。他不由得蹙眉沉思。过了片刻，克南太太走进厨房，嚷道：

"一副鬼相！哼，他总有一天喝掉老命的，上帝都管不了。打从礼拜五起，他一直烂醉咧！"

鲍尔先生小心翼翼地向她解释：他对此事并无责任，因

① 都柏林堡：指英国殖民统治机构。参阅本集另一篇《纪念日，在委员会办公室》中有关注解。

为他完全是碰巧在出事的现场。克南太太想起了往常夫妻争吵时，鲍尔先生屡次善意地劝解，并且常常及时地借给她家一些款子，尽管为数不多，因而她说：

“哦，你不必讲这些话，鲍尔先生。我知道你是他的好朋友，不象和他厮混的那些家伙。只要他口袋里有钱，可以撇下老婆与孩子，到外面去胡搞，他们就跟他亲热。酒肉朋友嘛！我真想知道，今晚谁跟他在一起胡闹的？”

鲍尔先生只摇摇头，一声不吭。

“实在对不起，”她说下去，“家里没什么招待你。不过，要是你再呆一会，我叫孩子到拐角上福加迪店里去买一些。”

鲍尔先生站起身。

克南太太又说：“我们一直在等他带钱回家呢。他好象从来没想到，还有个家呐。”

“嗯，算了，克南太太，”鲍尔先生道，“我们会劝他改过自新的。我去同马丁谈一下，他有办法的。我们会拣一个晚上，到府上来一起商量。”

她送他到门口。车夫正在人行道上踱来踱去，跺着脚，挥动手臂，使自己暖和些。

“你真是好心肠，把他送回家来，”克南太太说。

“别客气，”鲍尔先生道。

他登上汽车。车子开动时，他掀了下帽子，向她愉快地告别：

“我们会教他重新做人的。再见了，克南太太。”

克南太太困惑地目送汽车，一直至它消失。然后她定了定神，不再瞧一眼，径自走进屋子，清理丈夫的衣袋。

克南太太是个活跃而实干的中年妇女。不久前，刚庆祝过他俩的银婚纪念①，在鲍尔先生的伴奏下，和丈夫跳起华尔兹②，重温了夫妻情意。在克南先生追求她的那些日子里，她觉得他不失为风流倜傥的人物。并且现在，无论何时，每当她听到人家在教堂里举行婚礼，她便会急匆匆地赶到教堂门口；当她看见新婚夫妇出来时，便兴致勃勃、历历在目地回忆：当年她从沙岗的海星教堂内款款步出，倚在一个快乐的保养得很好的男子臂弯里。他衣冠楚楚，穿着礼服式大衣和淡紫色裤子，另一个肘弯里潇洒地夹着一顶丝织大礼帽。三星期过后，她对于做妻子的生活厌烦了。后来，当她开始感到无法忍受时，却已经做了母亲。对她来说，做母亲并不太难。二十五年来，她精明地替丈夫操持着这个家。两个大儿子出道了。一个在格拉斯哥③的服装店，另一个在贝尔法斯特一位茶商手下做事。他们都是好孩子，每过一段时间就写封家信，有时还给家里寄钱呢。另外的孩子们还在上学。

翌日，克南先生给办公处去了信，依然卧床。克南太太给他冲了牛汁茶，又狠狠地骂他。对于丈夫酗酒的恶习，她安之若素。他一躺倒，她便尽责地护理他，老是督促他吃早

---

① 银婚纪念：结婚二十五周年纪念。

② 华尔兹：一种三拍子的圆舞曲。

③ 格拉斯哥：英国北部城市。

饭。她想，别人的丈夫兴许更糟糕呢。自从孩子们长大后，他从来没有粗暴过，而且她知道，即便为家里订购一件小商品，他也会从头至尾，来回走遍一条托马斯街呐。

隔了两夜，朋友们来看他了。克南太太把他们领到楼上他的卧室里，端过椅子，让他们在火炉边坐下。室内弥漫着一股病人身上的气味。白天，克南先生的舌头偶尔觉得疼痛，所以有点烦躁，但这时，到了晚上，他变得彬彬有礼了。他背靠枕头，坐在床上，两颊浮肿，微微泛红，恰似热乎乎的灰烬。他向客人们道歉，说屋里乱糟糟的；但同时，他以老资格自居，带着些倨傲的神情，打量客人们。

其实，他丝毫不知道，他的朋友们——坎宁安先生、麦科伊先生和鲍尔先生，设下了圈套，要叫他上当呢。在客厅里，鲍尔先生向克南太太透了底。主意是鲍尔先生出的，具体步骤则委托坎宁安先生执行。克南先生出身于新教徒世家，结婚时，转而皈依天主教。但二十年来，他从不受教会管辖，却喜欢对天主教风言风语。

这桩事由坎宁安先生办最合适。他是鲍尔先生的同事，年纪较大。他的家庭生活并不怎么幸福。人们知道，他娶了个见不得人的女人，一个无可救药的酒鬼，所以都很同情他。他曾为她六次重建家庭，而每一次，她都以他的名义把家具当光。

人人尊敬不幸的马丁·坎宁安。他是个非常通情达理的人，颇有势力，相当明智。他天生精明，熟透人情世故，加上长期在公安法庭工作，处理了不少案件，因而更加切实地

干练；不过，他还偶尔钻研圆通的处世哲学，所以精明强干的本性变得温和些了。他见多识广。朋友们对他言听计从，并且觉得，他的相貌酷似莎士比亚。

得悉他们的计谋后，克南太太说道：

"一切拜托你啦，坎宁安先生。"

结婚了二十五年之后，克南太太没有多少幻想了。对她来说，信奉宗教乃是一种习惯。她感到，象她丈夫这样年龄的男人，在入土前不会有什么大的改变了。她倒不禁觉得，这次事故尽管离奇，却也来得及时。要不是顾虑到人家认为她太狠心，她会告诉那些先生：即便短了一截舌头，克南先生也不会难受的。然而，坎宁安先生是个能干的人，他认为宗教毕竟是宗教。那计谋也许会奏效，至少没害处。不过，她的信仰并不很强烈。她感到，圣心①在所有天主教的信念中最普遍地有用，所以坚定不移地信奉。此外，她也赞成圣礼②。她的信仰只限于小家庭里，但迫不得已时，她也会信仰本希③和圣灵的。

先生们开始谈论这次事故。坎宁安先生说，以前有一次，他见过类似的情况：一位七十岁的老人在癫痫发作时咬掉了一小块舌头，后来那碎掉的舌头竟重新长好，谁也看不出一点咬破的痕迹。

---

① 圣心：慈善的象征，主要指五世纪创立教派与教义的圣奥古斯丁，尤其指他虔诚的信仰的心灵。有时也指天主的心灵。

② 圣礼：基督教仪式，如洗礼、坚振等。

③ 本希：爱尔兰与苏格兰宗教传说中的女鬼，其哭声是不祥之兆，预示此鬼出现的某家将死人。

"嗯，我还没到七十哪，"病人说。

"上帝呵，当然不满罗，"坎宁安先生说。

"眼下你不觉得疼了吧？"麦科伊先生问道。

麦科伊先生一度是有些名气的男高音。他的妻子过去是女高音，眼下做孩子们的钢琴教师，挣点菲薄的收入。麦科伊先生的生涯并不一帆风顺，有时他不得不动足脑筋，随机应变，勉强糊口。他曾在中原铁路局当过职员，为《爱尔兰时报》和《自由人会报》兜售过广告，还受雇于一家煤炭行，当过城镇推销员，又做过私人侦探，副行政司法长官办公厅职员。近来，他成了市验尸官的秘书。这一新的职务使他对克南先生的事故发生了职业性的兴趣。

"疼？不太疼，"克南先生答道，"不过，真叫人恶心。我觉得好象要吐呢。"

"那是酒在作怪，"坎宁安先生断然道。

"倒不是，"克南先生说，"我想大概在车子里着了凉。有什么东西在喉咙口冒，痰，或者……"

"粘液吧，"麦科伊先生道。

"那东西好象直从下面往喉咙口冒，讨厌死了。"

"啊，对，对，"麦科伊先生道，"这是胸部有毛病。"

他带着一种怀疑的神情，同时望着坎宁安先生与鲍尔先生。坎宁安先生很快点点头，鲍尔先生却说：

"啊，噢，结果好就一切都好嘛。"

"太感谢你了，老弟，"病人说。

鲍尔先生摆摆手。

“呃，那两个跟我在一块的人……”

“你跟谁在一块啦？”坎宁安先生问道。

“一个小伙子。不晓得他叫啥名字。真该死，叫什么来着？淡黄头发的小子……”

“还有谁？”

“哈福德。”

“哼，”坎宁安先生道。

他哼过一声后，大伙都不作声了。他们知道，此人消息灵通，熟悉内幕。刚才他这一声寓意深长，含有在道德上贬斥之意。哈福德先生有时会在礼拜天，纠集一小批人，中午一过，马上离开城市，以便尽快赶到郊外哪一家小酒店。在那里，这伙人自诩为 bona-fide① 旅行家。但跟他一起旅行的同伴从未遗忘过他的出身。早先，他是个无声无臭的小钱商，向劳工们出借小笔款子，以高利贷为生。后来，他成了一位异常肥胖而矮小的绅士戈德堡先生的合伙人，共同开设利非信贷银行②。虽然他始终仅仅遵循犹太道德准则，并不信犹太教，但同他一样的天主教徒却因为他的贷款条件苛刻，自己或代别人吃了苦头，因而狠狠地骂他是爱尔兰犹太佬，并且目不识丁。此外，由于他的儿子是个白痴，人们认为这是恶有恶报，表明上帝不赞成高利贷。然而，他们有时也记起他的好处。

---

① bona-fide：拉丁文，意为“真正的、地道的”。

② 利非信贷银行：以利非河命名。这条河流经都柏林市区。参看本集第二篇《偶遇》中有关注解。

“我真想知道他上哪儿去了，”克南先生说。

他希望别人始终弄不清那桩丑事的细节。他希望朋友们以为是出了什么差错，哈福德先生和他并没有碰过头。可是，对于哈福德先生酗酒的狂态，这几位朋友是熟知的，不过眼下谁都不吭声。鲍尔先生又说了一遍：

“结果好就一切都好嘛。”

克南先生立刻换了话题。

“那个医科学生，真是规规矩矩的小伙子，”他说，“多亏了他……”

“哎，多亏了他，”鲍尔先生道，“要不，也许得坐七天牢哩，还不能用罚款代替。”

“不错，不错，”克南先生说，竭力回忆着，“哦，想起来了，有位警官，看上去是个正经的小伙子。到底出了什么事呀？”

“你被起诉了，汤姆，”坎宁安先生严肃地说。

“还有大陪审团签署的起诉状，”克南先生照样严肃地说。

“我猜想，杰克①，你塞钱给那警官了吧？”麦科伊先生问道。

鲍尔先生不喜欢他直呼自己的教名。他并不古板，但他忘不了，近来麦科伊先生到处搜罗旅行袋和旅行包，说是为太太到乡下办事用，其实是幌子。鲍尔先生受了骗，所以

① 杰克：鲍尔的名字。

恼火，但更可恨的是那套把戏的手法卑劣。因此，鲍尔先生回答时，对着克南先生讲，好象那问题是他提的。

他的叙述使克南先生很气愤。他对自己作为市民的资格具有强烈的荣誉感。他希望，在与其他市民相处时，互相尊重，所以，他称之为乡下佬的警察竟敢侮辱他，使他非常反感。

“咱们纳税就是为了供养这批家伙吗？”他质问，“让这些蠢货吃饱穿暖……他们什么也不懂，简直是笨蛋。”

坎宁安先生笑起来了。他仅仅在办公时间才是城堡①的官员。

“他们还会是什么别的东西呢，汤姆？！”他说。

他故意用粗嗄的乡音，以命令的口吻道：

“65 号，接住，你的白菜！”

众人大笑。麦科伊先生千方百计地想插进来说几句，便佯称从没听说过这档子事。于是坎宁安说道：

“据说——你懂嘛，人家都这么说——这种事往往发生在练兵站。你知道，人们把这些个子大得吓人的乡巴佬、傻瓜蛋集合起来受训。警官叫他们背靠墙壁，排成一列，各人手捧自己的餐盘。”他做出怪模怪样的姿势，一面讲述：

“你懂嘛，在吃午饭的时候。那时，警官把一只盛着白菜的大得出奇的碗，和一把象铁锹一般大得出奇的匙子，放在面前的桌上。他舀上一大匙白菜，朝对面扔得老远；于是

① 城堡：指都柏林堡。

那些可怜虫拼命想把白菜接在盘子里。警官喝道：'65号，接住，你的白菜！'"

众人又捧腹大笑。可是，克南先生仍然有些忿忿不平，他扬言要写信给报社呐。

"那帮狎虎①窜到这儿来，"他说，"他们以为能仗势欺人哪。我不必跟你说，马丁，他们是些什么东西。"

坎宁安表示有些同意。

"同世上任何事情一样，"他说，"你碰得到坏人，也碰得到好人。"

"唔，不错，我承认，有时碰得到好人的，"克南先生欣然道。

"对那些家伙，最好什么都不跟他们噜苏，"麦科伊先生说，"这就是本人的意见！"

克南太太走进屋里，把一只盘子放在桌上。

"随便吃吧，先生们。"

鲍尔先生站起身来主持，并让出椅子，请克南太太坐。她说正在楼下熨衣服，辞谢了。然后，她同鲍尔先生身后的坎宁安先生互相点了点头；正要离开房间，丈夫叫住了她：

"娘子②哟，没啥给我吃的吗？"

"嗐，你！给你吃耳掴子！"克南太太尖刻地说。

---

① 狎虎（Yahoo）：爱尔兰作家斯威夫特（1667—1745）所作讽刺小说《格列佛游记》第四部中海岛居民，形似怪兽，集凶恶、贪婪、嫉妒、淫荡于一身。这里用作比喻，指警察，可能广义地暗指英国殖民统治者。

② 原文是亲昵的俚语"duckie"。

她丈夫紧接着叫道：

“那就没什么给可怜的小乖乖罗！”

他憋紧嗓子，扮了个鬼脸，大伙儿正在分烈性啤酒，都给逗乐了。

绅士们凑着各自的杯子喝酒，又放回桌上，沉默了一会。接着，坎宁安先生转向鲍尔先生，漫不经心地说：

“你说，礼拜四晚上，是吗，杰克？”

“是的，礼拜四，”鲍尔先生说。

“好哇！”坎宁安先生爽快地说。

“咱们可以在麦奥利酒吧碰头，”麦科伊先生说，“那里最方便。”

“可不能迟到哟，”鲍尔先生热切地说，“那儿肯定挤满人，门都进不了。”

“咱们可以在七点半碰头，”麦科伊先生说。

“好哇！”坎宁安先生嚷道。

“一言为定，七点半，麦奥利酒吧！”

沉寂片刻。克南先生等着，看朋友们是否信得过自己，告诉他葫芦里卖什么药。过了一会，他熬不住问了：

“有什么风声吧？”

“哦，没什么，”坎宁安先生说，“咱们不过安排了点小事儿，打算在礼拜四办。”

“看歌剧，对不？”克南先生问道。

“不，不，”坎宁安先生支吾道，“只是一点儿……心灵上的事。”

"噢，"克南先生说。

又是一阵沉寂。于是鲍尔先生点穿道：

"实话实说吧，汤姆，我们要来一次静修①呢。"

"对，就是这么回事，"坎宁安先生说，"杰克、我和麦科伊——咱们要一块儿洗洗油肚肠啦②。"

他自然地兴冲冲地说出那句俏皮话，听着自己的声音，感到很有劲，便讲下去：

"呃，咱们倒不如都承认，咱们是一伙糟透的恶棍，人人都是。我说，人人都是，"他直截了当而又宽厚地说，随即面向鲍尔先生，"你快承认吧！"

"我承认，"鲍尔先生说。

"我也认了，"麦科伊先生道。

"所以，咱们要一块儿洗肚肠咯，"坎宁安先生说。

一个念头似乎掠过他的脑海，坎宁安先生蓦地转身，对病人说：

"汤姆，你知道我刚才想起了什么？你可以加入，那咱们就四人一体罗。"

"妙极了，"鲍尔先生道，"咱们四合一吧。"

克南先生不吭声。对他的思想来说，这一建议没多大意思。但他知道，某些宗教方面的势力正在关心他，要影响他，所以为了自尊，他认为必须摆出一副硬汉的架势。朋友们谈

---

① 静修：指短期内退隐，以宗教方式修心养性。

② 原文"wash the pot"为习语，意为"洗肚肠"，这里的意思是"洗心革面，弃邪归正"。

论起耶稣会①，他好久不搭腔，只静听着，不动声色地含着敌意。

"我并不觉得耶稣会怎么坏，"他终于插话了，"他们是有知识的教派。我相信，他们也是善意的。"

"在教会里，他们是最宏大的一派呐，汤姆，"坎宁安先生热情洋溢地说，"教皇之下，就数耶稣会教长哩。"

"没错儿，"麦科伊先生说，"倘使你想办好一件事，不碰到任何麻烦，你就去求教耶稣会教士。这些大亨可有势力哪。我给你举个恰当的事例……"

"耶稣会是优秀的组织，"鲍尔先生说。

"耶稣会嘛，"坎宁安先生道，"实在令人惊奇。教会中其他各派都得在某一时期改组一番，耶稣会却没有改组过一次，它从不衰落嘛。"

"当真？"麦科伊先生问。

"事实如此，"坎宁安先生道，"历来如此。"

"再看看他们的教堂吧，"鲍尔先生说，"还有他们的会众。"

"耶稣会迎合上流社会嘛，"麦科伊先生说。

"自然罗，"鲍尔先生说。

"不错，"克南先生说道，"那就是我为啥对它有一种感

---

① 耶稣会(the Jesuits, the Jesuit Order)：天主教中最严厉与顽固的宗派之一。转义为阴险、狡猾之徒。乔伊斯早年曾在耶稣会办的学校攻读，受过严格的教育。此后，虽然为了献身于艺术和其他原因，与之决裂，但未能完全摆脱这种潜移默化的影响。

情。不过，那些俗里俗气的神父中有些个人，一窍不通，自以为是……”

“他们都是好人哪，”坎宁安先生说，“各有千秋。反正，爱尔兰教会是誉满全球的。”

“嗳，可不是，”鲍尔先生说。

“不象欧洲大陆上有些教会，”麦科伊先生说，“徒有其名罢了。”

“也许你说得对，”克南先生的口气缓和了。

“当然对罗，”坎宁安先生道，“谁好谁坏，我一看就明白，要不，我还算在人间兜了一大遭，见过那么多世面吗?!”

绅士们重新喝酒，一个学一个的样。克南先生若有所思，仿佛在权衡什么。他被打动了。他佩服坎宁安先生：一眼能把人看透，又会以貌相人。他要他们讲得详细些。

“嗯，你知道，不过是静修罢了，”坎宁安先生说，“将由珀登神父主持。那是专为生意人办的，你懂嘛。”

“汤姆，他不会跟咱们太过不去的，”鲍尔先生劝说道。

“珀登神父？珀登神父?”病人问道。

“噢，汤姆，你一定认识他，”坎宁安先生斩钉截铁地说，“那么快乐的好人哟！跟咱们一样，是个世俗的人。”

“哦……想起来了，我大概认识他的：红光满面，高个儿。”

“正是他。”

“嗳，马丁，你说……他的布道精采吗?”

“唔，唔，不……你懂嘛，其实称不上布道，只是一种友

好的谈天而已，你懂嘛，通情达理的。”

克南先生考虑着。麦科伊先生道：

“我说，汤姆·伯克神父才棒呢。”

“嗬，汤姆·伯克神父，”坎宁安先生说，“他是个天生的演说家。你可曾听过他讲道，汤姆？”

“我听过他讲道?!”病人生气地说，“那还用问！我当然听过他……”

“不过，有人说他不太象神学家，”坎宁安先生道。

“是吗？”麦科伊先生问。

“嗯，自然罗，没什么不对，你懂嘛。只是有人说，他有时讲的道不怎么合乎正统。”

“啊！……他真了不起，”麦科伊先生说。

“我听过他一回，”克南先生接下去说，“记不得那次他讲道的题目了。克劳夫顿①和我在后面……后排，你知道……那种……”

“后座，”坎宁安先生说。

“是啊，在后面靠近门那儿。讲什么来着，一时记不起来……噢，对了，讲教皇，已故的教皇。我记得很清楚。啊，简直了不起，那口才，那音色！我的天哪，好一条嗓子！他称教皇是梵蒂冈②的囚徒，我还记得，出来时克劳夫顿对我说……”

---

① 克劳夫顿：这个人物也出现在另一篇《纪念日，在委员会办公室》中，受雇于投机政客蒂尔尼，替他游说，拉选票。

② 梵蒂冈：罗马天主教教廷。

"可他是个奥仑奇分子①吧，那个克劳夫顿，不是吗？"鲍尔先生说。

"当然罗，"克南先生说，"但他这个奥仑奇分子非常循规蹈矩。我和他走进莫尔大街的巴特勒酒吧——说真的，我打心眼里感动了，老天爷在上，这是真话——我牢牢地记得他说的那番话：'克南，我们在不同的祭坛前做礼拜，可我们的信仰是一致的。'讲得多好，真把我给打动了。"

"他讲得很有道理，"鲍尔先生说，"汤姆神父布道的小教堂总有许多新教徒的。"

"我们之间分歧不太大嘛，"麦科伊先生说，"我们都信奉……"

他沉吟片刻，接着说：

"……救世主。不过，他们不信教皇和圣母。"

"当然，可是，"坎宁安先生沉静而有力地说，"我们的宗教才是真正的宗教，是古老的、祖传的宗教。"

"一点不错，"克南先生热烈地说。

克南太太来到卧室门边，喊一声：

"来客啦！"

"谁？"

"福格蒂先生。"

"噢，进来！进来！"

灯光下走进一个人来，一张椭圆脸，脸色苍白。浅色的

① 奥仑奇分子：奥仑奇社的成员。该社是1795年成立于北爱尔兰的秘密团体，支持新教徒中的激烈分子，同耶稣会等天主教派针锋相对。

八字胡须朝下撇，呈拱形，恰如眼睛上面呈环形的淡淡的眉毛，那双眼睛露出感到意外而高兴的神情。福格蒂先生是个普通的杂货商。以前在城里，他没做成领执照的酒店生意，因为资金不足，只得依靠二流制酒商与酿酒商。尔后，他在格拉斯纳汶路开了一爿小店，沾沾自喜地以为自己的仪态能博得那一带主妇们的好感。他举止文雅，口齿清晰，而且善于哄孩子们。他是有点文化的。

福格蒂先生带来了礼物，半品脱特级威士忌。他彬彬有礼地问候克南先生，随即把礼物放在桌上，坐下来，与大家平起平坐。克南先生心里明白，自己在福格蒂先生那儿还赊了笔小小的杂货帐，所以对这礼物格外领情。他说：

"我对你总是信得过的，老伙计。怎么样，杰克，你来开吧？"

鲍尔先生再次主持。洗过酒杯，就斟五小份威士忌。趁着酒兴，谈话热闹起来。福格蒂先生坐在椅子边上，兴致特别高。

"教皇利奥十三世，"坎宁安先生道，"乃是他那时代一位名人呐。他的伟大思想，你们知道，就是把罗马天主教和希腊东正教① 联合起来。这是他毕生的目标。"

"常听人说，他的智力在欧洲是数一数二的，高得很哪，"鲍尔先生说，"我的意思是，除了他荣任教皇之外。"

"自然很高嘛，"坎宁安先生说，"即便算不上最高。你们

① 在希腊创建的基督教。

知道，作为教皇，他的箴言是：Lux upon Lux①——光明又光明。”

“不对，不对，”福格蒂先生急切地说，“我想你讲错了。那句话是 Lux in Tenebris②，我想，意思是——黑暗中的光明。”

“哦，是的，”麦科伊先生说，“Tenebrae，就是黑暗。”

“请原谅，”坎宁安先生断然道，“确实是Lux upon Lux。他的前任，庇护九世③有句座右铭，叫做Crux upon Crux，就是十字迭十字④——这表明两位教皇陛下的训谕迥然不同。”

大家同意他的推理。坎宁安先生接着说：

“你们知道，利奥教皇还是杰出的学者和诗人呢。”

“他的脸相挺刚毅，”克南先生说。

“不错，”坎宁安先生说，“他还用拉丁文写诗哩。”

“真的吗？”福格蒂先生问。

麦科伊先生津津有味地品尝威士忌，感到心满意足，带着暧昧的意味摇摇头，说：

“我说，那可不是开玩笑的哟。”

“汤姆，咱们可没学过那一套哟，”鲍尔先生学着麦科伊先生的腔调说，“那时咱们在上学费便宜的学校嘛。”

---

① 拉丁文，意思如上述。

② 也是拉丁文，意思如上述。

③ 庇护九世（1792—1878，教皇任期 1846—1878）。

④ 十字迭十字：意思大约是“殉道再殉道”。

“许多人胳肢窝底下夹着块草皮似的东西，去上学费便宜的学校，”克南先生装出理直气壮的样子，说，“老式教育就是最好嘛，规规矩矩，老老实实，丝毫没有你们那种时髦花样……”

“对极了，”鲍尔先生说。

“的确，没有多余的花样，”福格蒂先生道。

他一字一顿地说，然后庄重地品酒。

“我记得，”坎宁安先生说，“读过教皇利奥的一首诗，题目是关于照相的发明——自然用拉丁文写的。”

“照相！”克南先生嚷道。

“是啊，”坎宁安先生说。

他也呷一口酒。

“嗯，你们知道，”麦科伊先生说，“你们只要想一想，就会觉得照相多么奇妙，不是吗？”

“嘿，确实妙，”鲍尔先生说，“大思想家就是有眼力。”

“正象诗人讲过的：大思想家与疯子相差无几，”福格蒂先生说。

克南先生似乎心事重重。他竭力回忆新教神学对一些棘手问题的解释，最后对坎宁安先生说：

“告诉我，马丁，”他说，“是不是有些教皇——当然不是现在那个，也不是他的前任，而是有些老教皇——不怎么……你懂嘛……不太正经？”

当下鸦雀无声。过了一会，坎宁安先生道：

“唔，诚然，确实有几个坏蛋……不过令人惊奇的是，他

们中间没有一个人，连大酒鬼……十恶不赦的流氓也没有一个在 ex cathedra① 布道时，讲过一句谬误的教义。这不是叫人惊奇吗?!”

“的确，”克南先生说。

“可不是，因为教皇在 ex cathedra 讲话时，”福格蒂先生解释道，“他是绝对正确的。”

“说得对，”坎宁安先生道。

“啊，我知道教皇是绝对正确的。我记得那时我还相当年轻……或者，是不是……?”

福格蒂先生打断克南先生的话。他举起酒瓶，替每人加一点儿酒。麦科伊先生发现这点酒轮不过来，便识相地说，他还没干第一杯呢。其他人也推辞一番，终于斟了。威士忌犹如轻快的音乐，流入玻璃杯，仿佛形成一支悦耳的插曲。

“你刚才说什么来着，汤姆?”麦科伊先生问道。

“教皇一贯正确，”坎宁安先生说，“这是在全部教会史上最伟大的现象。”

“究竟如何，马丁?”鲍尔先生说。

坎宁安先生竖起两支粗厚的手指。

“在罗马教廷枢机主教团中，你们懂嘛，在红衣主教、大主教以及主教中，只有两个人反对说教皇一贯正确，其他人都赞同。除了那两人，秘密会议一致通过。但是，他俩决不

---

① ex cathedra：拉丁文，直译为“从(教皇的)御座”，意为“权威性地”，尤指教皇作为圣彼得之继承人，讲话最有权威或绝对正确。

同意！”

“嚯！”麦科伊先生嚷一声。

“两人之一是德国红衣主教，叫作杜林……或杜沃林……或……”

“杜沃林可不是德国人的姓，这是吃得准的，”鲍尔先生哈哈笑着说。

“嗯，这位出色的德国红衣主教，不管他姓什么，反正是其中之一；另一个是约翰·麦克海尔。”

“什么？”克南先生嚷道，“是图阿姆① 的约翰么？”

“你肯定知道吗？”福格蒂先生疑惑地问，“我以为是一个意大利人或美国人呢。”

“是图阿姆的约翰，”坎宁安先生重复道，“正是他。”

他呷一口酒，其余的绅士跟着喝起来。尔后他继续说：

“从世界上各个角落来的红衣主教、大主教和主教们都到齐了。他们两个同大家争得面红耳赤，直到最后教皇站起身，宣称：教皇一贯正确乃是教会的神圣信条。一霎眼，刚才还争辩不休的约翰·麦克海尔立起来，象狮吼一般大声说：Credo②！”

“我相信！”福格蒂先生解释。

“Credo！”坎宁安先生说，“这就表明他的信仰了。教皇

---

① 爱尔兰高尔韦郡北部一城市。

② Credo：拉丁文，意为“我相信”或“我信仰”。此词常在宗教与哲学上应用，例如 Credo quia impossibile（正因不可能，故我信），据说是圣奥古斯丁的名言，其实是根据古罗马剧作家德图里安的剧本中一句台词改成的。

一训话，他就屈服啦。”

“呃，那个杜沃林呢？”麦科伊先生问。

“那位德国红衣主教可不屈服。他脱离教会了。”

坎宁安先生这番话在他的听众心目中树立起巨大的教会形象。当他讲起信仰以及屈服之类的话时，他那深沉而沙哑的声音使大伙异常激动。所以，当克南太太擦着手进来时，见到众人肃静无声。她没有打扰，只倚在后边的床栏上。

“有一次我见过约翰·麦克海尔，”克南先生说，“我只要活着就忘不了那情景。”

他转向妻子，要她证明：

“我不是常跟你谈起吗？”

克南太太点点头。

“那是在约翰·格雷①爵士雕像的揭幕式上。当天，爱德蒙·特怀尔·格雷②致纪念词，胡诌一通。那位老人也在场，一副发脾气的模样，那老头儿，一双眼睛从浓眉下紧紧盯住讲话的人呢。”

克南先生说罢，学着麦克海尔的样子：皱起眉头，垂下脑袋，宛如一头惹怒的野牛，睁大眼睛，瞪着他的妻子。

“上帝呵！”他嚷道，脸上的表情又自然了，“我从来没见

---

① 约翰·德·格雷（？—1214）：英国诺维克郡主教，英王约翰的宠臣。1209年，被派往爱尔兰，任首席政法官，推行殖民统治，扩张英国领土；并在爱尔兰实施英国法律，迫使爱尔兰人民用新货币等。

② 爱·特·格雷：约翰·格雷的后裔，也是英国殖民统治者。

过任何人射出那种眼光。那双眼睛好象在说：'小伙子，我可看透你啊！'那老头的眼睛，活象老鹰。"

"格雷家没一个好货，"鲍尔先生道。

又是一阵沉默。鲍尔先生转向克南太太，忽然愉快地说：

"啊，克南太太，我们要把你的丈夫变成一个善良、圣洁、虔诚、敬畏上帝的罗马天主教徒了。"

他的胳臂挥了一大圈，把在座的都包括在内。

"我们大家要一起静修，忏悔我们的罪过——上帝明鉴，我们这心情太迫切了。"

"我可不在乎，"克南先生说，神经质地微微一笑。

克南太太觉得，此刻最好不要流露出喜悦的心情，因而说道：

"可怜的神父要听你们忏悔那种事儿，我真怜惜他呢。"

克南先生神色变了。

"神父要是不愿意，"他直楞楞地说，"那他可以去……干别的事。我只想对他讲一点悲痛的小事。我并不是十足的坏蛋嘛……"

坎宁安先生立刻插嘴。

"咱们大伙都要撇掉魔鬼，"他说，"一块儿跟他绝了，但并不忘记他耍的鬼花样，摆的鬼架子。"

"闪开，撒旦①！躲到我背后去！"福格蒂先生边笑边望

---

① 撒旦：即魔鬼。

着大伙。

鲍尔先生不吭一声。他感到，主持人的身份完全被别人盖罩了。不过，他脸上仍然掠过一丝笑意。

“我们大家只要做一件事，”坎宁安先生说道，“就是站起来，手里举着点燃的蜡烛，重温我们洗礼时的誓言。”

“嗨，汤姆，别忘了蜡烛，”麦科伊先生说，“不管你干什么。”

“怎么？”克南先生问道，“我非拿蜡烛不可吗？”

“唔，不错，”坎宁安先生说。

“呲，见它鬼！”克南先生颇有见识地说，“我得适可而止。我会好好地干这桩事的。我会参加静修，忏悔，嗯……所有那一套。但是……不拏蜡烛！不要，见它的鬼，我决不拿蜡烛！”

他故作庄重地摇头，引人发笑。

“听他胡说些什么呀！”他太太说。

“我决不拿蜡烛，”克南先生发觉这一着给听众印象颇深，便继续摇头晃脑地说：“我不要魔术灯之类的玩意儿。”

人人开怀大笑。

“瞧，这算什么天主教徒呀！”他太太说。

“不要蜡烛！”克南先生执拗地重申，“死也不拿！”

加德纳街上，十字形耶稣会教堂的侧廊几乎水泄不通，而每时每刻，仍然有绅士们从边门进来，在教友的引领下，蹑着脚尖，沿通道缓步而行，直到找着座位。绅士们都衣冠

楚楚，分外整洁。教堂内灯光照亮了一大片黑衣服与白领子，其中点缀着一些花呢衣裳。灯光也照亮了阴暗而斑驳的绿色大理石柱，以及一幅幅阴郁的油画。绅士们把膝盖上面的裤子微微一提，端坐在长凳上，再放好帽子。尔后，人人正襟危坐，肃然凝望远处高悬在祭坛前的一小盏红灯。

坎宁安先生和克南先生坐在靠近布道坛的长凳上。在他们后面，麦科伊先生独自坐一条凳。他背后并肩坐着鲍尔先生与福格蒂先生。麦科伊先生曾试图同他们坐一条凳子，但挨不进去。这一伙人坐定了，看上去好似五瓣梅花。麦科伊先生随即试着说几句笑话，但没人理睬。他只得作罢。甚至他也察觉到肃穆的气氛，开始被宗教感应了。坎宁安先生同克南先生窃窃私语。他把坐在远处的放债人哈福德先生指给克南先生看，又指给他看范宁先生①，那个注册经纪人，选举市长的幕后决策者，此刻正与本选区新选出的一位议员坐在紧靠布道坛的凳子上。他们的右边，坐着拥有三家当铺的老板老迈克尔·格列姆斯，以及丹·霍根的侄子，他正设法在市秘书办公厅谋职。最前面坐着《自由人会报》的首席记者亨德里克先生，还有克南先生的老朋友，可怜的奥卡罗先生，他一度是商界巨头。认出一张张熟悉的面孔后，克南先生逐渐感到自在了。他的膝盖上放着那顶

---

① 范宁：这个人物在另一篇《纪念日，在委员会办公室》内也提到，但未出场。作者仅暗示他与竞选市长的投机政客蒂尔尼沆瀣一气；这里才点明他的身份与真相。这种手法与巴尔扎克的技巧相仿，如拉斯蒂涅克在《人间喜剧》几部小说中反复出现。

压扁的帽子，已经由妻子修补过了。有几次，他一只手轻轻地但牢牢地捏住帽子边儿，另一只手把袖口捋下来。

教徒们看见有人在费力地登上布道坛，此公身材伟岸，上身披一袭白色法衣。当下，会众纷纷挪动，各自掏出手帕，铺在地上，小心翼翼地跪在上面。克南先生也随着众人跪下。过了一会，只见神父挺直身躯，在坛上站定，坛杆上方露出上半身，一张阔大的脸红光满面。

尔后，珀登神父屈膝跪下，面向一小盏红灯，双手掩面，开始祈祷。过了片刻，他放下手，站起身。会众随着站起，重新坐到凳上。克南先生把帽子照原样搁在膝盖上，露出一副全神贯注的表情，恭聆布道。那神父煞有介事地大幅度挥动胳膊，把法衣的两只广袖甩到旁侧，然后慢条斯理地环顾全场，对一排排脸容审视一番。于是，他启口布道了：

> “因为今世之子在世事上，比较光明之子，更加聪明。我又告诉你们，要从邪恶之财神中结交朋友。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①

珀登神父以洪亮的嗓音，充满信心地讲解经文。他说：在《圣经》所有的篇章中，刚才所引的是最奥妙的经典之一，要诠释得确切，颇费功夫。在一个粗心大意的人看来，这段

① 这段文字原出《圣经·新约·路加福音》第16章，第8—9节。作者在此略作了修改。

经文似乎同耶稣基督在其他场合宣讲的高尚的道德大相径庭。然而，神父对会众讲，他认为这段经文对某些人特别有益，他们注定要在红尘中度过一生，但又不愿庸庸碌碌，了此浮生。总之，这一节经文是专为生意人和自由职业者撰述的。耶稣基督灵光烛照，洞悉人性，无微不至，故而深知：芸芸众生并非均受天启而过宗教之生活，大多数凡夫俗子不得不过世俗的生活，并且在一定程度上，为了世俗而生活。因此，在所引经文内，天主慈悲为怀，特意给凡人启迪，故意把膜拜财神之徒，称为宗教生活之模范，纵然在芸芸众生中，此辈对宗教事务最漠不关心。①

神父对会众讲，今晚他在此地布道，并无令人畏惧的过分的企图，仅仅作为一个世俗的人，与伙伴们谈天而已。他是来同生意人交谈的，因此要用谈生意经的方式讲话。如果容许他打个比喻的话，那么，他乃是他们心灵上的会计师。他希望每一位听众、所有的会众打开帐册，即心灵的帐册，查核收支项目是否确切地合乎良心。

神父说，耶稣基督并非严厉的工头。他老人家理解我

① 以上及以下珀登神父的布道词，乃是乔伊斯皮里阳秋的笔法，寓有精微的讽刺，暗示教会所宣扬的教义是伪善的。实际上，珀登神父利用《圣经》上的话，以迎合世俗的拜金主义，并安抚生意人，让他们心安理得地去敛财，贪得无厌也不妨。(按：所引一段中“从邪恶之财神……”的“从”字，原文是“out of”，也可释为“在……之外”。)事实上，《圣经》中述及“财神”之处，大多为贬义，例如：“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上帝，又事奉玛门。”(《圣经·新约·马太福音》第6章，第24节)又如“富人要进天堂，比骆驼穿针眼更难”，等等。

们渺小的过失，理解我们可怜的堕落的天性如何脆弱，也理解世俗的生活充满诱惑。我们可能受到了引诱，实际上，我们大家随时随地受到过诱惑。我们可能犯了过失，我们每个人确有过失。但是，神父说，天主对信徒们惟有一点要求，即对上帝必须坦白，敢于担当。如果心灵上的一切收支平衡，就说：

"嗯，我已核实帐目。毫无差错。"

然而，可能会有某些不符之处，那就得坦率，象大丈夫一般承认真相：

"哦，我已查看自己的帐目，发现这一项错了，那一项又错了。但是，依仗天主的圣恩，我必定改正每一项错误。我必定纠正自己的帐目。"

死　者

王智量 译

看楼人的女儿莉莉简直是双脚离地在飞跑了，她刚刚把一位先生带进底层营业所后面的餐具间，帮他脱掉大衣，断断续续的前门门铃声可又响起来了，她只得匆匆奔过空荡荡的过道，给另一位客人开门。幸亏不要她也伺候女客人。凯特小姐和朱莉娅小姐想到了这一层，把楼上的浴室改做女客们的化妆室了。凯特小姐和朱莉娅小姐现在正在那儿，聊着天，笑着，大惊小怪地没事儿瞎忙着，还轮番走到楼梯口，从扶手栏杆上向下张望，朝楼下对莉莉大声贼着，问她是谁来了。

这从来都是件大事情，莫坎家的几位小姐每年一次的舞会。她们所有的熟人都来参加，家庭的成员，家里的老朋友，朱莉娅唱诗班里的队员，凯特教过的一些已经长大成人的学生，甚至玛丽·简的学生有的也来参加。没有哪回不是尽欢而散的。就人们记忆所及，好多好多年了，这舞会一向是开得很成功的；自从她们的哥哥帕特去世，凯特和朱莉娅从斯托尼·巴特那幢房子里搬出来，带上玛丽·简，她们唯一的侄女儿，一块住在阿雪岛上这幢幽暗、冷落的房子里以

来，一直是这样。她们从楼下做粮食生意的富勒姆先生手里租下了楼上一层，已经有足足三十个年头了。玛丽·简那时候还是个穿短衫裤的小丫头，如今已是家里的台柱子了。海丁顿街上的管风琴归她弹。她从专科学校毕业，还每年一度在老音乐厅的楼上开一次学生演奏会。她的好多学生都是金斯顿和达尔基一带上等人家的子女。她的姨妈们虽然老成那样了，也都在尽自己的一份力。朱莉娅，尽管已经两鬓灰白，仍然是“亚当与夏娃”唱诗班的第一女高音，凯特，因为身体太弱，不能多跑动，就在后屋那架老式方形大钢琴上给启蒙学生教音乐课。莉莉，看楼人的女儿，给她们做女仆的工作。虽然她们生活得简朴，她们主张要吃得好；样样都买顶好的：带棱形骨头的牛腰肉、三先令一磅的茶叶和上等的瓶装黑啤酒。莉莉照吩咐做事，极少有差错，所以她跟三位女主人处得挺好。她们都爱大惊小怪，如此而已。不过她们唯一不能忍受的是跟她们顶嘴。

当然罗，这样一个晚上，她们大惊小怪是有充分理由的。早就过了十点钟，可是加布里埃尔跟他妻子还不见影儿。此外，她们还非常害怕弗雷狄·马林斯可能喝醉了酒来的。她们怎么也不希望玛丽·简的哪个学生看见他醉醺醺的样子；而他要是这样子，有时还很难对付呢。弗雷狄·马林斯总是迟到，然而她们奇怪加布里埃尔会让什么事拖着呢；这就是为什么她们隔上两分钟便要走到楼梯扶手处，问莉莉加布里埃尔或是弗雷狄来了没有。

“噢，康罗伊先生，”莉莉为加布里埃尔开门时对他说，

“凯特小姐和朱莉娅小姐还以为您不会来了呢。晚上好，康罗伊太太。”

“我保证她们会这么想的，”加布里埃尔说，“可是她们忘记了，我这位太太真要命，得花三个钟头打扮自己呢。”

他立在擦鞋垫上，把他套鞋上的雪往下蹭，这时莉莉把他妻子陪到楼梯口，喊了一声：“凯特小姐，康罗伊太太来了。”

凯特和朱莉娅马上蹒跚地从幽暗的楼梯上走下来。她俩都吻了加布里埃尔的妻子，说她一定给活活冻坏了吧，又问加布里埃尔是否跟她一道来了。

“我在这儿，跟邮件一样准时呢，凯特姨妈！上楼吧。我这就来，”加布里埃尔在暗处大声说。

三个女人说笑着往楼上女化妆室走去，他还在继续使劲儿地蹭他的脚。薄薄一层雪绕边儿盖在他大衣的肩头上，象条披肩似的；盖在他的套鞋上，象鞋头上的花纹似的；他咯吱咯吱地解开被雪冻硬的粗呢大衣上的钮扣，这时一阵室外的芳香的寒气从他衣服的缝隙和皱褶中散发出来。

“又下雪了吗，康罗伊先生？”莉莉问。

她领他走进餐具间，去帮他脱大衣。加布里埃尔听她称呼自己姓时发出的那三个音节，微微一笑，瞧了她一眼。她是个细长身材，正在抽条儿的姑娘，面色发白，头发是干草色。小房间里的煤气灯把她照得更苍白了。当她还是个小孩子，老是抱着个破布娃娃坐在楼梯最低一级上的时候，加布里埃尔已经认识她了。

"又下了，莉莉，"他回答，"我看得下一整夜呢。"

他抬头望望餐具间的天花板，楼上脚步的踢踏和拖曳震得天花板都在摇晃了，他听了一会儿钢琴声，然后又瞧瞧这个姑娘，她正在搁板的另一头小心地把他的大衣叠好。

"告诉我，莉莉，"他口气和蔼地说，"你现在还上学吗？"

"噢，不了，先生，"她回答，"我今年不上学了，往后也不再上了。"

"喔，那么，"加布里埃尔快活地说，"我看哪个好日子，我们该去参加你跟你那个年轻人的婚礼了吧，嗯？"

女孩回过头瞧他一眼，非常辛酸地说：

"现在的男人都只会说废话，把你身上能骗走的东西全骗走。"

加布里埃尔脸红了，仿佛他觉得自己做错了事情似的，他眼睛不朝她看，把自己的套鞋甩脱下来，一个劲儿用他的厚手套擦着他的漆皮鞋。

他是个壮实的、高高个儿的青年人。他双颊上红润的血色甚至向上延展到他的额际，在那儿泛作几片不成形状的淡红色；在他没有胡须的面庞上，一副眼镜屏挡着他一双灵敏的、永不宁静的眼睛，眼镜上光洁的镜片和锃亮的镀金框架也在永不宁静地闪耀着光辉。他那有光泽的黑头发从中间分开，又长又弯地梳向耳后，在帽子压出的一道纹路下轻微地卷曲着。

把皮鞋擦得发亮了，他便站直身子，把背心向下拉一拉，使它更贴身地罩在他丰满的躯体上。然后他从口袋里

迅速地掏出一枚硬币来。

“喔，莉莉，”他说着，把钱塞进她手里，“过圣诞节了，是吗？不过是……一点儿小意思……”

他赶快向门外走去。

“噢，不，先生！”女孩子大声说，跟他走过来。“真的，先生，我不要。”

“过圣诞节了！过圣诞节了！”加布里埃尔说着，一边几乎是小跑步地向楼梯走去，同时向她挥动一只手，要她把钱收下。

女孩见他已经走上楼梯了，便在他身后高声说：

“那么，谢谢您了，先生。”

他在客厅门外等这支华尔兹结束，听着衣裙从门边擦过和脚步在地板上拖动的声音。女孩子那句辛酸而意外的回话让他仍然心绪不宁。这句话让他显得抑郁，他把袖口拉拉平，把领结整一整，试图驱散这种气氛。然后他从背心口袋里掏出一张小纸片，看了看他为自己的讲演所列的提纲。他还拿不定主意要不要用罗伯特·勃朗宁的几行诗，因为他怕这超出了听他讲话的人们的知识水平。引几段他们能知道是莎士比亚或是歌曲集上的字句会更好些。这些人的鞋跟的粗俗的磕碰声和鞋底在地板上的拖曳声使他想起，他们的文化等级跟他的不同。对他们引用他们所不能懂的诗，只能使自己显得滑稽。他们会想，他在炫耀自己高人一等的教育。他跟他们打交道就会失败，就象他在楼下餐具间里跟那个姑娘打交道失败一样。他把调子定错了。他

整个讲演从头到尾都错了，是个彻底的失败。

这时候，他的姨妈们和他的妻子从女客化妆室出来了。他的姨妈是两位身材矮小，衣着朴素的老妇人。朱莉娅姨妈大约高上一英寸左右。她的头发向下披着盖住耳朵尖，是灰白色的；她那张脸宽大松弛，也是灰白色的，但是脸上有几处颜色比较深。虽然她体格结实，立得端端正正，她迟钝的眼睛和分开的嘴唇使她看起来是个不知道自己身在何处，也不知道该往何处去的女人。凯特姨妈比较有生气。她的面色比她妹妹的健康，脸上尽是皱纹和褶子，好象一只干缩了的红苹果，她的头发也用同样老式的样子辫起来，还没有失去成熟的胡桃颜色。

她俩都真诚地吻了加布里埃尔。他是她们心爱的侄子，死去的姐姐爱伦的儿子，她嫁的是港口船坞公司的特·捷·康罗伊。

“格莉塔给我说，你们今儿晚上不打算坐出租马车回蒙克斯顿了，加布里埃尔，”凯特姨妈说。

“不了，”加布里埃尔说，转身向着他妻子，“我们去年可受够了，是吗？您记不记得，凯特姨妈，格莉塔给冻成什么样子了？马车窗子一路上格格格地响，车过梅里翁之后，东风就往车里灌，可真够呛的。格莉塔害了一次重感冒。”

凯特姨妈一本正经地皱着眉，他说每句话她都点一次头。

“非常对，加布里埃尔，非常对，”她说。“你尽可能仔细总是不错的。”

“可是要说格莉塔她呀，”加布里埃尔说，“要是依着她，她准会冒着雪走回家去的。”

康罗伊太太笑了。

“您别听他的，凯特姨妈，”她说，“他可真烦死人了，什么为了汤姆的眼睛晚上要用绿灯罩呀，要让他练哑铃呀，强迫伊娃吃麦片粥呀。可怜的孩子！她简直见了麦片粥就恨！……哦，可你们怎么也猜不出，他现在逼我穿些什么！”

她发出一串响亮的笑声，对她丈夫瞧了瞧，他爱慕和幸福的眼光正从她的衣服上移到她面孔和头发上。两位姨妈也亲切地笑着，因为加布里埃尔的婆婆妈妈的作风，一向是她们的笑柄。

“套鞋！”康罗伊太太说，“这是最新的玩意儿。只要路上有点儿潮湿，我就得穿上套鞋。甚至今儿晚上，他也要我穿上，可是我不肯。下次他要给我买的，该是一套潜水服了。”

加布里埃尔神经质地笑着，接着好象要让自己安心似地拍拍领结，这时凯特姨妈笑得都直不起腰了，这个笑话让她非常地开心。朱莉娅姨妈脸上的笑容不久便消逝了，她闷闷不乐的眼神转向她侄儿的脸庞。停了一会儿，她问：

“套鞋是什么呀，加布里埃尔？”

“套鞋吗，朱莉娅！”她姐姐惊讶地说。“天哪，你难道不知道套鞋是什么？你把它穿在你……穿在你的靴子上，格莉塔，是吗？”

“是的，”康罗伊太太说，“用古塔胶做的。我们俩现在

都各有一双了。加布里埃尔说大陆上人人都穿的。"

加布里埃尔皱皱眉头说，似乎稍微有点生气：

"这没有什么奇怪的嘛，可是格莉塔认为非常可笑，她说，套鞋这个词儿让她想起克瑞斯蒂剧团的演员①。"

"可是，告诉我，加布里埃尔，"凯特姨妈思路敏捷、措辞得体地说，"你当然找好房间了，格莉塔刚刚说……"

"噢，房间没问题，"加布里埃尔回答。"我在格列沙姆定好一间。"

"说真的，"凯特姨妈说，"办得好极了。还有孩子们哪，格莉塔，你不为他们担心吗？"

"哦，一个晚上嘛，"康罗伊太太说。"再说，贝茜会照顾他们的。"

"说真的，"凯特姨妈又说了，"有个象她那样的保姆该多称心，一个你能靠得住的人！瞧那个莉莉，我敢说，我不知道这阵子她是怎么啦。她简直跟从前完全不一样了。"

加布里埃尔正想就这一点向姨妈问几个问题，然而她突然停住话，目送她妹妹走开去，朱莉娅晃晃悠悠地往楼下走，正从楼梯扶手上伸长脖子朝下望。

"啊，我问你，"她几乎是烦躁地说，"朱莉娅上哪儿去了？朱莉娅！朱莉娅！你上哪儿去呀？"

朱莉娅已经下了一段楼梯了，又走回来，态度温顺地报

---

① 克瑞斯蒂剧团的演员：十九世纪美国人乔治·克瑞斯蒂在纽约创办的一种剧团，由白人扮演黑人演唱黑人歌曲，直到本世纪初，人们仍习惯称这种剧团为"克瑞斯蒂"剧团。

告说：

“弗雷狄来了。”

同时传来一阵掌声和钢琴手的最后的装饰性乐段，说明华尔兹舞结束了。客厅门从里向外打开，几对舞伴走了出来。凯特姨妈急忙把加布里埃尔拉向一边，俯在他耳边悄悄说：

“溜下楼去，加布里埃尔，求求你，看他对不对头，要是喝醉了，就别让他上楼来。我敢说他是喝醉了的。我敢说他是的。”

加布里埃尔走到楼梯旁，从扶手栏杆上往下倾听。他能听见两个人在餐具间谈话的声音。然后他听出了弗雷狄·马林斯的笑声。他脚步声很重地走下楼去。

“真让人宽心，”凯特姨妈对康罗伊太太说，“有加布里埃尔在这儿。有他在这儿，我总是觉着安心点儿……朱莉娅，瞧，戴丽小姐跟鲍尔小姐得吃点儿点心。谢谢您弹的漂亮的华尔兹舞曲，戴丽小姐。真叫人觉着愉快。”

一个高高的，面容干瘪的人，生一撮硬挺的灰白小胡髭，皮肤黝黑，正跟他的舞伴打客厅出来从旁边走过，说道：

“我们也来点儿点心好吗，莫坎小姐？”

“朱莉娅，”凯特姨妈当即说，“这是布朗先生和弗朗小姐。朱莉娅，陪他们跟戴丽小姐和鲍尔小姐一道去。”

“我是个讨女士们喜欢的人，”布朗先生说，嘴巴噘得小胡子都翘直了，把满脸的皱纹都笑出来了。“您知道，莫坎小姐，她们那么喜欢我的原因是……”

他没说完这句话，马上就陪三位女客往后屋去了，因为他见凯特姨妈听不清他说话。后屋正当中摆了两张拼在一起的方桌，朱莉娅姨妈正跟看楼人一块儿把一张大台布拉直，铺在桌子上。餐具柜上整齐地排列着杯盘碗碟和一束束的刀叉和汤匙。方形大钢琴合上盖子，顶上也当餐具柜用，放着各种菜肴和甜食。屋角一只小些的餐具柜前有两个年轻人站着，在喝苦味蛇麻子啤酒。

布朗先生把他受托照管的女士们引到那里，开玩笑地请她们三位都尝点女宾用的混合甜饮料，又热，又浓，又甜。她们说她们从没喝过烈性的饮料，他便为她们开了三瓶柠檬水。然后他请年轻人当中的一位让一让，拿起有玻璃塞的细颈酒瓶，给自己满满儿斟了一杯威士忌。当他呷一口酒品品味道的时候，两个年轻人恭敬地望着他。

"上帝帮助我，"他笑眯眯地说，"这是医生吩咐我喝的。"

他干瘪的面庞上展出一副比较开朗的笑容，三位年轻女士对他的诙谐报以音乐般的笑声，笑得前后摇晃着身子，肩膀激动地抽动着。其中最勇敢的一位说：

"噢，布朗先生呀，我敢说医生从来不会这样吩咐的。"

布朗先生把他的威士忌又啜了一口，侧身做了个鬼脸，说道：

"啊，你们瞧，我就是那位大名鼎鼎的卡西迪太太，据说她讲过：'喂，玛丽·格兰姆斯，假若我不喝，您就强迫我喝，因为我感觉我需要喝。'"

他发热的面孔向前探得有点儿太亲热了，他又装出一副非常俗的都柏林腔调，所以这些年轻女士们，出于同一种本能，都一声不响听着他。弗朗小姐，她是玛丽·简的一个学生，问戴丽小姐她弹的那支挺美的华尔兹舞曲叫什么名字；布朗先生发觉人家不注意他了，便立即转向两位青年，他们比她们更能赏识他一些。

一位红面孔的年轻女人，穿一身蓝紫色衣裳，走进屋里来，激动地拍着手大声说：

“跳四对舞了！跳四对舞了！”

凯特姨妈紧跟她进来，大声说：

“两位先生，三位女士，玛丽·简！”

“哦，这儿有伯金先生和克里根先生，”玛丽·简说。“克里根先生，您和鲍尔小姐跳舞好吗？弗朗小姐，让我给您找位舞伴吧，伯金先生。哦，现在都好了。”

“三位女士，玛丽·简，”凯特姨妈说。

两位年轻人恭请三位女士跳舞，玛丽·简转向戴丽小姐。

“噢，戴丽小姐，您真是太好、太好了，已经给两场舞伴奏过，可是我们今晚上的确是太缺少女舞伴了。”

“我一点儿也不在意呢，莫坎小姐。”

“不过我有一位出色的舞伴介绍给您，巴特尔·达西先生，那位男高音。回头我还要请他唱一个。整个都柏林都在入迷似地谈论他呢。”

“漂亮的嗓子，漂亮的嗓子！”凯特姨妈说。

钢琴已经两次弹起第一节舞的序曲，玛丽·简便把她请到的几位急忙带出这间屋。他们刚出去，朱莉娅姨妈就慢腾腾踱进来，向身后望着什么。

“怎么回事儿，朱莉娅？”凯特姨妈急切地问。“是谁呀？”

朱莉娅正拿进一卷餐巾来，转过身向着她姐姐简单地说，仿佛这个问题让她出乎意外似的：

“是弗雷狄，凯特，加布里埃尔陪着他呢。”

其实，已经看见加布里埃尔就在她身后了，正引着弗雷狄·马林斯跨过楼梯口的平台。后者是一个约莫四十左右的年轻人，身段和体格都和加布里埃尔相似，两个肩头很圆。他的面孔肥胖而苍白，只有厚厚的两只向下挂着的耳垂上和两扇鼻翼上才有点血色。他相貌粗俗，一只塌鼻子，额头凸出又向后斜缩回去，嘴唇是肿胀而噘出的。他的眼皮厚重的眼睛和稀疏的头发的零乱样子，显出一副没睡醒的神气。他在楼梯上给加布里埃尔讲一个故事，刚讲到关键地方，他正在为此开心地笑着，同时用他左手拳头的指关节来回擦着他的左眼。

“晚上好，弗雷狄，”朱莉娅姨妈说。

弗雷狄·马林斯向几位莫坎小姐说了声晚上好，态度好象很简慢，因为他一向说起话来是噎声噎气的。随后，看见布朗先生立在餐具柜边向他咧开嘴笑，便脚步不稳地穿过房间，重新开始低声讲起他刚刚告诉过加布里埃尔的故事来。

“他不是那么糟糕吧，是吗？”凯特姨妈对加布里埃尔

说。

加布里埃尔皱着眉头，然而他立即舒展开来，回答说：

"哦，不是，几乎看不出。"

"他不是个极糟的家伙吗？"她说，"他可怜的妈妈在除夕晚上要他起过誓的。不过，走吧，加布里埃尔，咱们去客厅吧。"

在她跟加布里埃尔一块走出这间屋之前，她皱皱眉头，来回挥动食指向布朗先生打暗号，提醒他。布朗先生点点头作答，等她走了，他便对弗雷狄·马林斯说：

"那么，特狄，让我给您满满来一杯柠檬水，给您提提精神吧。"

弗雷狄·马林斯的故事快要讲到高潮，不耐烦地挥挥手，不听他的，然而布朗先生先是提醒弗雷狄·马林斯注意他衣服有个地方不整齐，然后倒上满满一杯柠檬水递给他。弗雷狄·马林斯用左手机械地接下玻璃杯，因为右手正忙于机械地调整着他的衣服。布朗先生又一次欢笑得满脸皱纹，给他自己斟了一杯威士忌，这时，弗雷狄·马林斯的故事正要讲到高潮，突然爆发出一阵高声的咳嗽般的大笑，他把还没喝过的、满得溢出来的杯子放下，开始用他左手拳头的指关节来回擦着左眼睛，尽管他还在发出阵阵的笑声，还极力要把他最后一段话再重复一遍。

玛丽·简给客厅里寂静的听众演奏她的学院式的曲子，其中满是速奏和困难的乐段，加布里埃尔不能听进去。他

喜欢音乐，但是她正弹的这曲子他觉得没有旋律，他并且怀疑其他听众是否会觉得有什么旋律，虽然是他们请求玛丽·简弹点儿什么的。四个年轻人从吃点心的房间出来，听到钢琴声便立在门边，几分钟后又两个两个地悄悄走开了。似乎只有两个人能够领略这音乐，一个是玛丽·简自己，她的两只手在键盘上飞快地移动，或在停顿时从键盘上拎起来，好象一个女术士在诅咒的瞬间里的两只手，另一个是凯特姨妈，她立在玛丽·简肘边为她翻乐谱。

涂满蜂蜡的地板在庞大的枝形吊灯照耀下闪闪发光，把加布里埃尔的眼睛刺激得难受，他便向钢琴上方的墙壁望去。那儿挂着一幅画，画的是《罗米欧与朱丽叶》中阳台上一场，旁边是一幅关于伦敦古堡中两王子被害的画，① 这是朱莉娅姨妈年轻时用红、蓝、褐三色绒线绣的。大概在她们小时候上的学校里，这类活计要教一学年。他母亲曾给他做过一件紫色波纹毛葛背心当生日礼物，上边有些小狐狸头花样，褐色缎子衬里，还有圆形的深紫红色扣子。真奇怪，他母亲竟没有音乐才能，虽然凯特姨妈总是称她作莫坎家的智囊。她和朱莉娅两人一直好象为她们这位严肃的主妇般的姐姐有些感到骄傲。她的照片摆在穿衣镜前。她膝头上放一本打开的书，正在把书里的什么指给康斯坦丁看，他穿一身海军服躺在她脚边。她儿子们的名字都是她起的，因为她对于家庭生活中的尊严是非常敏感的。多亏她，康

① 伦敦古堡是座监狱。理查三世在古堡中杀害两王子。详见莎士比亚《理查三世》。

斯坦丁现在在巴尔布里干①当高级副牧师，也多亏她，加布里埃尔自己在皇家大学取得了学位。当他回想起她绷着脸反对他婚姻的情形时，他脸上掠过一层阴影。她那时用过的几个轻蔑字句至今隐隐在他的记忆中引起怨恨；有一回她谈到格莉塔，说她象乡下人似的做作，而这对格莉塔是完全不真实的。她最后在蒙克斯顿他们家里长期卧病的期间，全部是格莉塔伺候她的。

他知道玛丽·简一定是快要弹完她的曲子了，因为她又重新弹起了开头时的旋律，每一小节后面都来一段溜音阶的速奏，当他在等待结束时，那种怨恨情绪在他心里渐渐消逝了。乐曲以一段高音部八度颤音和一段结尾的低音部八度音阶而告终。一阵热烈的掌声向玛丽·简表示祝贺，她红着脸，神经紧张地收起乐谱，从屋里逃出去。最热烈的掌声来自门口那四个年轻人，他们在曲子开始时走开到吃点心的房间去了，而当琴声停止时又回来了。

跳四对舞的人都安排定了。加布里埃尔发现给他安排的舞伴是艾弗丝小姐。她是个为人坦率的、健谈的年轻小姐，脸上有雀斑，一双棕黄色的眼睛突出来。她没有穿低领的紧身胸衣，领子正面别着一枚大大的胸针，上面刻有爱尔兰文题铭和格言。

当他们站好位置时，她突如其来地说：

“我有件事情要想跟您问明白。”

---

① 都柏林郡北部沿海的一个镇名。

“跟我？”加布里埃尔说。

她严肃地点点头。

“什么事情？”加布里埃尔对她一本正经的态度微微一笑。

“加·康这个人是谁？”艾弗丝小姐回答。转过眼睛瞧着他。

加布里埃尔脸红了，正打算把眉毛一拧，装作好象他不了解似的，这时她单刀直入地说：

“噢，天真无邪的小姑娘！我发现您在给《每日快报》写文章呢。嘿，您就不觉得害臊吗？”

“我干嘛要害臊呢？”加布里埃尔问，眨眨眼睛，试图笑一笑。

“我可为您害臊呢，”艾弗丝小姐率直地说。“您怎么会给报纸写那种东西。我从前没想到，您竟是个西布立吞人①。”

加布里埃尔脸上露出一种迷惑的表情。的确，他每星期三为《每日快报》文学评论栏写一篇文章，人家为此付给他十五个先令。但是这绝不会使他变成一个西布立吞人。比起那张数目小得可怜的支票来，他对收到的那些送来让他评论的书更欢迎。他爱抚摸新出版的书封面，翻翻其中的

---

① 西布立吞人：古代盎格鲁-撒克逊人入侵以前住在不列颠岛上的一种凯尔特族人，后被迫退入西部山地，逐渐形成近代威尔士人；一部分渡海迁居高卢的阿尔摩利卡。故西布立吞人即指威尔士人。此处艾弗丝只是讽刺加布里埃尔的行为不象个爱尔兰人。

书页。差不多每天，当他在学院里的教学工作结束后，他习惯于去沿码头一带那些旧书店逛逛，去巴切勒路的希基书店，去阿斯顿码头上的韦布书店或梅西书店，或是去附近一条小街道上的奥克洛希西书店。他不知道怎样对付她的指责。他想说，文学是超政治的。然而，他们是多年的朋友了，他们的经历是彼此类似的，先是读大学，后来当教师：他不能冒险对她说一句大话。他继续眨巴眼睛，试图显出笑容，并且笨拙地喃喃说，他认为写书评同政治不相干。

轮到他俩转到对面去的时候，他还是不知所措和漫不经心。艾弗丝小姐热情地一把抓紧他的手，又用温柔而友好的口气说：

“当然，我不过是开开玩笑。来吧，该咱们过去了。”

等他俩又到了一块儿，她谈起大学的问题，于是加布里埃尔感到自在多了。她的一位朋友把他评勃朗宁诗歌的文章拿给她看。她就是这样发现这个秘密的：但是她非常喜欢这篇评论。后来她突然说：

“噢，康罗伊先生，您今年夏天到阿兰岛①来做次短途旅行好吗？我们要在那儿住整整一个月。去大西洋里呆一呆可真美呢。您一定要来。克兰西先生要来的，还有基尔肯尼和凯思林·卡尼。格莉塔也准会觉得美极了，如果她来的话。她是康诺特②人吧，是吗？”

“她老家在那儿，”加布里埃尔简略地回答。

---

① 爱尔兰岛东北，大西洋中的一个小岛名。

② 爱尔兰的一个省。

“可是您会来的，是吗？”艾弗丝小姐说着，用她一只温暖的手热切地按住他的臂膀。

“事实是这样，”加布里埃尔说，“我刚安排了要上……”

“上哪儿？”艾弗丝小姐问道。

“啊，您知道，我每年都跟几个人一道出去兜一圈，这样可以……”

“可是上哪儿呢？”艾弗丝小姐问。

“啊，我们通常是去法国，或者比利时，或者也许是德国，”加布里埃尔尴尬地说。

“您为什么要去法国和比利时呢，”艾弗丝小姐说，“而不去您自己的土地上看看呢？”

“啊，”加布里埃尔说，“一部分是为了能够跟那几种语言保持接触，一部分是为了换换空气。”

“难道您就没有自己的语言——爱尔兰语，需要保持接触吗？”艾弗丝小姐问。

“啊，”加布里埃尔说，“要说起这个，您知道，爱尔兰语不是我的语言。”

他们两旁的人都转过身来倾听这场盘问了。加布里埃尔紧张地左边望望，右边望望，他已经被折磨得额头上泛起红晕，力图在这种情况下保持自己的好情绪。

“您难道没有自己的土地可以去看看吗？”艾弗丝小姐接着说，“您对它一无所知的土地，您自己的人民，您自己的祖国？”

“噢，跟您说真话吧，”加布里埃尔突然顶撞她说，“我的

祖国已经让我厌烦了，厌烦了！"

"为什么？"艾弗丝小姐问。

加布里埃尔没有回答，因为他这句顶撞话使他自己激动了。

"为什么？"艾弗丝又问一次。

他俩得一块去看看，再说，既然他也没有回答她，艾弗丝小姐便兴奋地说：

"当然咯，您没法回答。"

加布里埃尔试图掩饰他的激动，就非常卖力地跳舞。他避开她的眼光，因为他见她脸上有一种愠怒的表情。然而当大家连成一串，而他又挨着她的时候，他惊奇地感到他的手被紧紧地握着。她从眉毛底下古怪地望了他一会儿，直望到他微微一笑。然后，正当排成一串的人要重新散开时，她踮起脚尖，凑近他耳朵悄声说：

"西布立吞人！"

四对舞跳完了，加布里埃尔走开去，来到远处一个屋角里，弗雷狄·马林斯的母亲在那儿坐着。她是一位矮胖、虚弱的白头发老太太。她的嗓音跟她儿子的一样，有点儿发噎，所以她稍微有些口吃。人家已经告诉她弗雷狄来了，说他差不多是完全正常的。加布里埃尔问她渡海峡时情况怎样。她跟她出嫁的女儿住在格拉斯哥，每年来都柏林玩一趟。她温和地回答说，她渡海峡时平稳极了，船长对她非常地照顾。她还谈起她女儿在格拉斯哥住的房子多漂亮，谈起他们那儿所有的朋友们。当她在唠唠叨叨地说的时候，

加布里埃尔在力图把他和艾弗丝小姐的一场不愉快的插曲从头脑里清除掉。这个女孩，或者说女人，不管她是什么吧，当然是个热心人，可是说话做事总得看个时候才对。也许他不该象那么样回答她。可是她没权利当着众人叫他西布立吞人呀，哪怕是开玩笑吧。她是想让他在人们面前出丑，她当众诘难他，还用她一双家兔似的眼睛瞪着他。

他看见他妻子正从一双双华尔兹舞伴中间向他走来。她走到他身边，她对着他的耳朵说：

“加布里埃尔，凯特姨妈想知道，是不是还象往年一样由你来切鹅肉。戴丽小姐切火腿，我来切布丁。”

“好的，”加布里埃尔说。

“这场华尔兹舞一结束，她就先把年轻客人送过去，这样餐桌旁就只是我们了。”

“你跳舞了吗？”加布里埃尔问。

“当然跳了。你没看见我吗？你跟莫莉·艾弗丝俩嚷嚷些什么？”

“没嚷嚷。怎么？她说嚷嚷了？”

“好象是的。我在想法儿让那位达西先生唱歌。他满以为自己了不起呢，我觉得。”

“没嚷嚷过，”加布里埃尔不愉快地说，“只是她要我去爱尔兰西部玩一趟，我说我不去。”

他妻子兴奋地拍手，轻轻一跳。

“哦，去呀，加布里埃尔，”她喊着说。“我真想再看看高尔韦呢。”

“你要喜欢你就去，”加布里埃尔冷冷地说。

她瞧了他一会儿，就转向马林斯太太说：

“您瞧这个丈夫有多好！马林斯太太。”

她穿过房间回到原处去了，马林斯太太并没在意人家打断她的话，接着对加布里埃尔谈苏格兰有些什么美丽的去处和美丽的风景。她女婿每年都带她们去湖泊区游览，她们每次都钓鱼。她女婿是个钓鱼的能手。一天他捉到一条美丽的大鱼，旅馆的主人还给他们烧好，当菜吃呢。

加布里埃尔几乎听不见她说些什么。马上要用晚餐了，他又开始想他的讲演和引文。当他看见弗雷狄·马林斯穿过屋子走来见他的母亲，加布里埃尔就从椅子上站起来，让他坐，自己退到窗口的斜墙旁。这间屋已经收拾干净，从后屋里传来盘子和刀叉的磕碰声。留在客厅里的人看来也不想再跳舞了，聚成小堆在悄悄交谈。加布里埃尔用热呼呼、颤巍巍的手指轻轻弹着冰冷的窗玻璃。外面该有多冷啊！假如一个人出去，先沿着河岸，再穿过公园散散步，该多舒服！树枝上一定覆盖着雪花，威灵顿①纪念碑上面一定堆成了一顶明亮的雪帽子。要是在那儿，要比在晚餐桌旁舒服多少啊！

他匆匆温习了一下他讲演的提纲：爱尔兰人的殷勤好客、悲哀的回忆、赐人以美丽和快乐的三女神、帕里斯②、所

① 威灵顿（1769—1852）：英国统帅。在反对拿破仑战争中，为反法联盟统帅之一，以指挥滑铁卢战役闻名。

② 帕里斯：希腊神话中，由特洛伊王子帕里斯判断三位女神哪一位最美丽，后来故事发展引起特洛伊战争。

引的勃朗宁的诗句。他自言自语地说了一遍他在评论中写过的句子："你觉得正在听一段扰人心绪的音乐。"艾弗丝小姐赞扬过这篇评论。她是真心的吗？在她那一套宣传后边，是不是真正有她自己的生活？这个晚上之前，他们之间不曾有过什么敌意。一想到她会在晚餐桌旁，当他发言的时候，用她那批评和嘲弄的眼光朝上望着他，他就不安。也许她看见他的讲演失败，不会感到惋惜吧。一个想法出现在他脑子里，这给了他勇气。他会暗暗提到凯特姨妈和朱莉娅姨妈说："女士们，先生们，我们中间现在正处于衰退的一代人可能有缺点，但是就我来说，我认为他们是有某些优秀品质的，象殷勤好客、幽默和慈爱，而这些品质依我看来，正是在我们周围成长着的、非常严肃、受过太多教育的新的一代人所缺少的。"好极了：这段话是说给艾弗丝小姐听的。他的姨妈们只不过是两个没有学识的老太太，有什么可关心的？

房间里的一阵低语声吸引了他的注意。布朗先生满带骑士风度地陪着朱莉娅姨妈从房门口走进来，她倚在他的手臂上，微笑着，低垂着头。一阵不整齐的劈里啪啦的掌声，一直送她来到钢琴面前，玛丽·简在琴凳上坐稳后，朱莉娅姨妈就不再微笑，半转过身子以便使她的声音能清楚地投进房间，这时掌声才渐渐平息下来。加布里埃尔听出了那个序曲。那是朱莉娅姨妈的一支老歌子——《打扮新娘子》的序曲。她嗓子在音调上是有力而又清晰的，精神十足地配合着一段段使曲调华丽的速奏。虽然她唱得很快，却甚

至连一个最细小的装饰音也没漏掉。倾听着歌声，不看歌唱者的面容，就能感受并且分享迅疾而可靠的灵感引起的激情。加布里埃尔和其他人一块儿在歌声终止时大声地鼓掌，从看不见的晚餐桌旁也传来了响亮的掌声。掌声听来是那样真诚，以致当朱莉娅姨妈俯身把封面上有她名字的第一个字母的旧皮面歌本放回乐谱架上时，一抹微微的红晕泛上了她的脸颊。弗雷狄·马林斯斜着脑袋好听得更清楚些，人家都停住了，他还在大声鼓掌，并且热烈地对他母亲谈论着，他母亲则庄重地、慢悠悠地点着头表示默许。最后，等他没法再鼓掌了，他便突然站起身来，匆匆穿过房间走到朱莉娅姨妈面前，双手抓住她的手，摇着，不知是因为太激动了，还是因为他嗓子里的噎声太多，他说不出话来。

"我刚才还在对我母亲说，"他说，"我从没听见您唱得这么好，从没有听见过。没有，我从没听见您的嗓子象今天晚上这样好。好！现在您信吗？是真的。我敢用名誉担保，是真的。我从没听见您的嗓子那么清亮，那么……那么优美和清亮，从没听见过。"

朱莉娅姨妈把自己的手从他手中抽回来，大方地笑了笑，轻轻说了些不敢当的话。布朗先生把手向她伸过去，手心摊开，用一种演出主持人向听众介绍一个天才演员的架势对近旁的人说：

"朱莉娅·莫坎小姐，我最新的发现！"

他正在自顾自地大笑，弗雷狄·马林斯转身向他，说道：

"好了，布朗，你如果认真去发现，还可能发现你的发明

并不高明。我所能说的仅仅是，打我到这儿来，我就从没听见她唱得有一半这么好。这是千真万确的话。”

“我也没听见过，”布朗说，“我认为她的嗓子大有进步。”

朱莉娅姨妈耸了耸肩，温顺而自傲地说：

“三十年前，跟一般嗓子比，我的嗓子并不坏。”

“我常对朱莉娅说，”凯特姨妈断然地说，“在那个合唱队里，人家简直就不把她当回事儿。可是她从来不肯听我的。”

她转过身来好象在求助于其他这些人的高见，帮她来对付一个倔强的小孩子似的，这时，朱莉娅姨妈双目朝前凝视，脸上隐隐显出一种缅怀往昔的笑容。

“不啊，”凯特姨妈接着说，“她谁的话也不听从，白天黑夜，黑夜白天地在那个唱诗班里给人家苦干。圣诞节早晨六点钟就去唱！都是为了什么？”

“啊，难道不是为了上帝的荣耀吗，凯特姨妈？”玛丽·简在琴凳上转了个身，微笑着问道。

凯特姨妈气呼呼地向她侄女说：

“上帝的荣耀我全知道，玛丽·简，可是我认为，把唱诗班里苦了一辈子的女人们都赶走，让一群妄自尊大的小男孩子骑在她们头顶上，对于教皇来说，根本不是件荣耀的事情。我想假如教皇那样做了，那是为了教会的好处。可那是不公平的，玛丽·简，那是不对的。”

她说得激动起来了，还想再说下去，为她的妹妹争儿

句，因为这是一个让她伤心的话题，但玛丽·简见所有跳舞的人都回来了，便和解地把话打断。

“哎，凯特姨妈，你是在惹布朗先生生气呢，他的宗教信仰跟您的不同。”

凯特姨妈转向布朗先生，他听见人家提到自己的宗教，正在咧开嘴笑，凯特姨妈连忙说：

“噢，我并不怀疑教皇做得对。我不过是个傻老太婆，我也不敢这样做，不过还有日常的礼貌和感谢这些人人知道的事情呀。要是我处在朱莉娅的地位上，我就会面对面地向那个希利神父说……”

“再说，凯特姨妈，”玛丽·简说，“我们大家真是都饿了，我们一饿就都好吵架。”

“我们渴了也好吵架呢，”布朗先生添上一句说。

“所以我们最好去吃晚饭，”玛丽·简说，“以后再来结束这场讨论吧。”

在客厅门外的过道上，加布里埃尔发现他的妻子和玛丽·简正在设法说服艾弗丝小姐留下来吃饭。但是艾弗丝小姐已经戴上帽子，正在扣斗篷扣子，不肯留下来。她一点儿都不觉得饿，并且她已经超过了她该呆的时间。

“不过十分钟嘛，莫莉，”康罗伊太太说，“不会耽误你事儿的。”

“吃一点嘛，”玛丽·简说。“跳了那么多的舞。”

“我真是不能再呆了，”艾弗丝小姐说。

“我怕你玩得一点儿也不开心呢，”玛丽·简无奈地说。

“非常开心呢，我向你保证，”艾弗丝小姐说，“不过你得让我现在就走才行。”

“可你怎么回家呢？”康罗伊太太问。

“噢，沿码头走几步就到了。”

加布里埃尔犹豫了一会，说：

“假如您愿意，艾弗丝小姐，我送您回家吧。假如您真是非走不可的话。”

但是艾弗丝小姐突然从他们身边走开了。

“我不听这个，”她嚷道。“看老天爷份上，吃你们的晚饭去，别管我了。我还好好儿的，能照管我自己。”

“唉，你是个怪里怪气的姑娘，莫莉，”康罗伊太太率直地说。

“晚安，亲爱的，”艾弗丝小姐笑着嚷了一句，奔下楼梯。

玛丽·简凝视着她的背影，脸上显出阴郁、迷惑的表情，康罗伊太太靠在扶梯把手上听过道里响起开门声。加布里埃尔在问自己，他是不是她突然离去的原因。但是她看上去并没有不高兴——她一路笑着走去的嘛。他从楼梯口上茫然望下去。

这时，凯特姨妈跌跌撞撞地从开晚餐的房间里出来，几乎是绝望地绞着两只手。

“加布里埃尔在哪儿？”她嚷道。“加布里埃尔到底在哪儿呀？大家全等在那儿，虚位以待呢，没人来切鹅了！”

“我在这儿呢，凯特姨妈！”加布里埃尔猛然活跃起来，喊着，“需要的话，我可以切整整一群鹅。”

一只棕黄色的肥鹅摆在桌子的一端，另一端，在一个装饰着欧芹细枝的皱纹纸垫上，摆着一只大火腿，已经剥了皮，撒满了干面包粉，胫骨处套着一个精美的纸花边，火腿旁边是一块五香牛腿肉。在这相对的两端之间是平行的两列其他菜肴：高高两堆果子冻，一红一黄；一只浅底盘满盛着大块的牛奶冻和红色果酱，一个绿色带梗状柄的叶形大盘，里边是一枝枝紫色葡萄干和去皮的杏子，另一只同样的盘子里，是堆成整齐的长方形的士麦那① 无花果，一盘上面撒有豆蔻末的牛奶蛋糊，满满一小盆包着金银纸的巧克力和糖果，一只玻璃花瓶里插着一些长长的芹菜茎。桌子正中立着两只矮胖的老式雕花细颈玻璃瓶，一只盛着白葡萄酒，另一只盛着深颜色的雪利酒，它们象卫兵似的守卫着一只水果盘，盘子托起尖尖的一堆橘子和美洲苹果。在盖拢的方形钢琴上有一只还没上桌的用大黄盘盛着的布丁，它后边是三排烈性黑啤酒、淡啤酒和矿泉水，象士兵一样依照它们各自制服的颜色分别排列成队。前两排是黑色的，贴着咖啡和红色标签，第三排也是最短的一排是白色的，瓶上横系着绿色的饰带。

加布里埃尔大模大样地坐在首席上，看了看刀锋，便把叉子稳稳地插进了鹅身上。这会儿他觉得相当自在，因为他是个运刀的能手，顶喜欢坐在丰盛餐桌的首席上。

“弗朗小姐，给您来点什么？”他问，“一个翅膀呢，还是

---

① 士麦那：土耳其港口。

一片脯子肉？”

“一小片脯子肉就行了。”

“希金斯小姐，您呢？”

“随您便吧，康罗伊先生。”

加布里埃尔和戴丽小姐把盛着鹅肉的盘子和盛着火腿跟五香牛肉的盘子对调，莉莉端着一盘包在白餐巾里的粉嘟嘟的热土豆沿桌送给客人，这是玛丽·简的主意，她还建议过要给鹅肉浇上苹果沙司；可是凯特姨妈说，她一向觉得没有苹果沙司的本色烤鹅就很好了，她只希望她永远别吃到比这更坏的鹅肉。玛丽·简照应着她的学生们，要让他们都吃上最好的一片。凯特姨妈和朱莉娅姨妈从钢琴上把黑啤酒、淡啤酒和矿泉水一瓶瓶打开，递过来，啤酒是为男宾们准备的，矿泉水是为女宾们准备的。笑声和喧哗声，让菜声和辞谢声，刀叉声和软木塞、玻璃塞的打开声乱成一团。加布里埃尔给大家分完了第一份，没给自己切一份，马上又开始分第二份。每个人都向他大声抗议，他不得不妥协，喝了一大口黑啤酒，因为他发现切鹅肉也是件费劲的事。玛丽·简一声不响地坐在那儿用她的晚餐，可是凯特姨妈和朱莉娅姨妈仍旧跌跌撞撞地围着桌子转，一会儿这个在前面，一会儿那个在前面，相互挡住去路，不让人注意地互相吩咐些事情。布朗先生请求她们坐下来用餐，加布里埃尔也请求她们，但是她们说，时间还多着呢，最后，弗雷狄·马林斯先生站起身捉住凯特姨妈，在一片哈哈的笑声中，扑通一下子把她按在椅子上。

给每个人都分好了，加布里埃尔笑着说：

“嗯，要是哪位想再来点儿俗人们说的鹅肚皮里的填馅儿，就请说话。”

大家齐声请他自己开始用晚餐，莉莉拿着三个她专为他留下的土豆走过来。

“好极了，”加布里埃尔又喝了一口酒开开胃，亲切地说，“女士们，先生们，请你们在几分钟之内忘了我的存在吧。”

他开始吃晚餐，不介入桌上的谈话，趁人们谈话时，莉莉在收拾桌上的菜盘。谈话的题目是当时正在皇家剧院演出的歌剧团。男高音巴特尔·达西先生，一个留着潇洒小胡子的深肤色的年轻人，高度赞扬剧团的首席女低音，可是弗朗小姐认为她的表演风格很俗气。弗雷狄·马林斯说，在舞剧《欢乐》的第二部分里，有个黑人队长唱歌，他的嗓子是他听到过的最好的男高音之一。

“您听过他唱吗？”他隔着桌子问巴特尔·达西先生。

“没有，”巴特尔·达西先生漫不经心地回答。

“因为，”弗雷狄·马林斯解释说，“我很想知道您对他的意见。我认为他的嗓子美极了。”

“真正的好东西总是要特狄来发现的，”布朗先生放肆地对桌上的客人们说。

“为什么他不能也有条好嗓子呢？”弗雷狄·马林斯尖锐地发问。“就因为他只是个黑人吗？”

没人来答复这个问题，于是玛丽·简把大伙引回到正统

歌剧上来。她的一个学生送她一张《迷娘》① 的免费入场券，当然啦，非常好，她说，但是它使她想起了可怜的乔治娜·伯恩斯。布朗先生还要扯起许多往事呢，他扯到了过去常到都柏林来的那些老意大利剧团——梯让斯，伊尔玛·德·莫尔兹卡，康帕尼尼，伟大的特列别里，久格里尼，拉维里，阿拉布罗，他说，那些日子才能在都柏林听到象样的歌声，他还谈到老皇家剧院的顶层楼座从前是怎样地每夜客满，一天晚上，一个意大利男高音怎样在听众的要求下一连唱了五遍"让我象兵士那样倒下"，每一遍都唱出了一个高音C，顶楼上的男孩子们有时怎样热情奔发，从某个有名的歌剧女演员的马车上解下马来，自己给她拉车，招摇过市，把她送回旅馆里。他问道：干吗他们现在不上演那些堂皇的老歌剧了，比如《狄诺拉》，《鲁克列齐亚·波尔吉亚》②？因为他们找不到好嗓子唱这些歌剧，这就是原因。

"噢，啊，"巴特尔·达西先生说，"依我看，现在还是有象当年一样的好歌唱家的。"

"他们在哪儿呢？"布朗先生针锋相对地问。

"伦敦，巴黎，米兰都有，"巴特尔·达西先生激动地说。"比如，我认为卡鲁索就也挺好，假如不比您刚才提到的那些人更好些的话。"

---

① 《迷娘》：歌德原著，法国马思耐谱为歌剧的名作。

② 鲁克列齐亚·波尔吉亚传说是文艺复兴时教皇亚历山大六世之女，用她的故事写的剧本不止一个。狄诺拉是德国音乐家迈尔贝尔作曲的意大利语歌剧。

"也许是这样，"布朗先生说，"但是我可以告诉您，我非常怀疑这一点。"

"噢，我只要能听卡鲁索唱歌，什么都肯给，"玛丽·简说。

"要我说呀，"正在那儿剔一根肉骨头的凯特姨妈发言了，"只有一个男高音。我的意思是，能使我满意的。可是我想你们中间大概没人听他唱过歌。"

"他是谁呀，莫坎小姐？"巴特尔·达西先生彬彬有礼地问。

"他叫，"凯特姨妈说，"帕金森。我是在他顶红的时候听他唱的，我认为他那时候的嗓子，是最棒的男高音嗓子了。"

"奇怪，"巴特尔·达西先生说。"我从没听人说起过他。"

"对，对，莫坎小姐说得对，"布朗先生说。"我记得听过老帕金森唱歌，不过他对我说来是太远太远的往事了。"

"一个美丽、纯净、甜蜜而又圆润的英格兰男高音，"凯特姨妈热情地说。

加布里埃尔吃完了，那只硕大的布丁移到了桌上，重又响起叉匙的碰击声。加布里埃尔的妻子舀出一匙匙布丁，把碟子沿桌往下传。半路上，由玛丽·简接着，在碟子里浇满木莓冻，或橘子冻，或牛奶冻和果酱。布丁是朱莉娅小姐做的，四面八方都在夸她做得好。她自己说，这布丁烤得还不够黄。

"啊，莫坎小姐，"布朗先生说，"但愿您认为我是够黄的

人，因为您知道的，我是个黄人儿呀。①”

除了加布里埃尔之外，所有的男客们都出于要对朱莉娅姨妈的赞美才吃了点布丁。加布里埃尔因为从来不吃甜食，所以芹菜就留给他吃。弗雷狄·马林斯也取了一枝芹菜梗就布丁吃。他听说，芹菜是补血的，他现在正在就医。在晚餐桌旁一直沉默着的马林斯太太说，她儿子过一个星期左右要去梅勒里山。就餐的人便谈起梅勒里山来了，那儿的空气多么清新，那儿的修士多么好客，他们是怎样从来不向客人们收一文钱。

“你们的意思是不是说，”布朗先生不相信地问，“一个家伙可以上那儿去，当旅馆似地住下来，大吃大喝一场，然后一钱不付就走掉吗？”

“噢，大多数人走时都要布施一点给修道院的，”玛丽·简说。

“但愿我们的教会也有这么个规矩，”布朗先生坦率地说。

他听说到那些修士从来不讲话，早上两点钟就起床，夜里睡在自己的棺材里，感到很惊讶。他问他们这么做是为什么。

“那是修士会规定的，”凯特姨妈坚决地说。

“是啊，可是为什么呢？”布朗先生问。

凯特姨妈又说一遍，这是规定，就这样。布朗先生似乎

① 布朗说的是句俏皮话，因为布朗(brown)在英语中作“黄褐色”解。

仍旧不了解。弗雷狄·马林斯尽可能向他解释说，修士是在尽力弥补外界所有罪人们犯下的罪行。解释并不很清楚，因为布朗先生咧开嘴笑笑说：

"我非常欣赏这种想法，但是，难道惬意的弹簧床对他们不是和棺材一样好睡吗？"

"棺材嘛，"玛丽·简说，"是提醒他们要记住自己最终的结局。"

因为话题越来越阴郁，大家沉默下来了，在沉默中，只听见马林斯太太模模糊糊地小声对她邻座说：

"他们都是好人呢，那些修士，都是非常虔诚的人。"

葡萄干、杏子、无花果、苹果、橘子、巧克力和糖果这会儿在满桌传递着，朱莉娅姨妈请客人们都来点葡萄酒，要不就雪利酒。开头，巴特尔·达西先生一样都不喝，但是他的一位邻座用胳膊肘碰碰他，对他小声讲了点什么，于是，他便同意把酒杯斟满。渐渐地，等最后一只酒杯斟满，谈话也停了下来。大家静了一会儿，只有喝酒声和椅子移动声打破沉默。莫坎小姐们，一共三位，垂下眼睛望着台布。有人咳了一两声嗽，接着有几位先生轻轻敲了敲桌子作为保持安静的信号。完全静下来了，加布里埃尔朝后推推他的椅子，站起来。

为了鼓励他，桌子立即敲得更响了，接着，大家都停下不敲了。加布里埃尔把他十个抖动的手指按在台布上，紧张地对大家笑了笑。他的眼光遇到一排仰起的面孔，于是他便抬头望着枝形吊灯。钢琴弹奏出一支华尔兹舞曲，他能

听得见裙子扫在客厅门上的声音。也许这会儿正有人站在外面码头上的雪地里，凝视着窗里的灯光，倾听着华尔兹乐曲呢。外边的空气是清新的。远处是公园，公园里的树上压着雪。威灵顿纪念碑戴着一顶微微发亮的雪帽，由那里向西是一片十五英亩的雪原在闪着白光。

他开始了：

"女士们，先生们，

"我有幸在今天晚上，和往年一样，来履行一项令人愉快的职责，但我恐怕我作为一个演说家能力是太微薄了，与这项职责实在太不相称。"

"不啊，不啊！"布朗先生说。

"可是无论怎样微薄吧，今晚我只好请各位谅解我是心有余而力不足，恭请各位耐心听我讲一会儿，让我尽力用言词向各位表达一下我在这个场合的感受。

"女士们，先生们，我们大家聚在这好客的人家里，围坐在这张好客的餐桌边，不是第一次了。我们作为几位好客的女士的款待的受用者，或者我顶好说是受害者吧，也不是第一次了。"

他用手臂在空中划了个圈，停顿了一下。每个人都朝凯特姨妈、朱莉娅姨妈和玛丽·简大笑或者微笑，她们却高兴得脸色绯红。加布里埃尔更加大胆地继续说下去：

"一年又一年，我愈来愈强烈地感到，我们的国家没有哪一种传统象好客传统一样给国家带来了那样多的荣誉，同时又需要国家那样小心翼翼地来加以保护。就我的经历

所及，在现代国家中（我访问过不少国家），我们的这个传统是独一无二的。也许有人会说，对于我们，这个传统与其说它值得夸耀，倒不如说它是一种弱点好。但是就算如此吧，我认为，它是一种高贵的弱点，并且是一种我坚信将在我们中间长久培养下去的弱点。有一点，至少，我是有把握的。只要前面讲到的这几位好心的女士还住在这幢屋子里——我从心底里祝愿她们能住许多许多年——我们的祖先传给我们、而我们一定要再传给我们的子子孙孙的这种真诚、热心、殷勤的爱尔兰式的好客传统就一直会在我们中间保持着。”

一阵诚心诚意的赞同的低语声在餐桌四周传开。这声音使加布里埃尔突然想到，艾弗丝小姐不在了，她很不礼貌地走掉了；于是他充满自信地说：

“女士们，先生们，

“在我们中间，新的一代人正在成长，这是由新思想和新原则激励着的一代人。这些新思想是严肃而热情的，它的热情，甚至使用不当时，大体上，我相信，也都是诚挚的。但我们是生活在一个怀疑论的，要是我能使用这个词儿的话，一个令人思绪烦乱的时代；有时我担心，这新的一代人，这个受过教育的，或者象他们现在的情况，受过太多教育的一代人，会缺乏那些属于过去的日子的仁爱、好客和善意诙谐的品质。今天晚上我听到了好些过去大歌唱家的名字，我得承认，我似乎觉得，我们是生活在一个不够宽敞的时代。而那些日子，可以毫不夸张地被称之为是宽敞的日子；

假如它们已一去不返了，那么让我们希望，至少在象今天这样的聚会中，我们将仍旧怀着自豪和亲切的感情谈到它们，将仍旧在心头缅怀着对于那些去世的伟大人物的记忆，这个世界将不会甘心让他们的美名就此消亡的。”

“对啊，对啊！”布朗先生高声说。

“然而，”加布里埃尔继续讲下去，他的声音变得更为柔和了，“在类似今天这样的聚会上，总有些这一类的比较悲哀的思想会重新出现在我们的脑海里：关于过去、关于青春、关于变革、关于早已不存在而我们今晚在这儿思念的他们那些张面孔。我们的生活道路上铺满了这类悲哀的记忆；但是，假如我们老是念念不忘于这些记忆，我们就会不忍心在活着的人们当中勇往直前地去进行我们的工作。我们在生活中人人都有责任所在和情之所钟，而这些东西要求我们，完全有权利要求我们去奋发努力。

“所以，我不能停留于过去而徘徊不前。今晚我不能让任何一种阴郁的说教来侵扰我们。我们从日常生活的奔波和忙碌之中解脱出来，在这儿短短地聚上一小会儿。我们在这儿相会，本着情长谊深的精神作为朋友，同时在某种程度上，本着真正的志同道合的精神作为同事，并且作为——我该怎么称呼她们呢？——都柏林音乐世界中的三位优雅女神的客人。”

来宾们听到这个比喻，爆发出一阵鼓掌声和笑声。朱莉娅姨妈徒劳地向她的邻座们一个个打听，要他们告诉她加布里埃尔说的是什么。

“他说我们是希腊神话里给人以美丽和欢乐的三位女神呢，朱莉娅姨妈，”玛丽·简说。

朱莉娅姨妈并没有听懂，但是她微笑着抬起眼睛来注视着加布里埃尔，他以同样调子继续讲：

“女士们，先生们，

“今天晚上，我并不企图去扮演帕里斯在另一个场合扮演的角色。我并不企图在她们中间去进行选择。这项任务是叫人厌恶的，也是我可怜的能力所不能企及的。因为当我依次看着她们的时候，不论是我们主要的女主人本人，她的善良心地，她那过于善良的心地，已经成了每个认识她的人的笑柄了；或是她的妹妹，她看来是天生赋有永不雕谢的青春的，今晚她的歌声使我们所有在座的人惊叹不已和出乎意料；或是，最末的但不是最不重要的一位，我们最年轻的女主人，我认为她是天才的、快活的、勤劳的，是天下最好的一位侄女儿，我承认，女士们和先生们，我不知道该把奖品赠给她们之中的哪一位才是。”

加布里埃尔向下瞟了一眼他的两位姨妈，看见朱莉娅姨妈脸上开朗的笑容和凯特姨妈眼眶里已经涌起的泪珠，便赶忙结束他的讲话。他风度翩翩地举起他的一杯葡萄酒，同时每个人也都端起酒杯，期待他说下去，他大声说：

“让我们向她们三位一道祝酒。让我们为她们干杯，祝她们健康、富有、长寿、快乐、幸运，并且长久保持她们靠自己努力在职业上取得的骄傲地位，和她们在我们心坎上取得的荣耀而亲切的地位。”

所有的客人都站起身来，手持酒杯，转向三位坐着的女士，齐声歌唱，布朗先生领唱：

他们都是快活的哥儿们呀，
他们都是快活的哥儿们呀，
他们都是快活的哥儿们呀，
这点没人能否认。

凯特姨妈毫不掩饰地用手帕擦起了眼泪，甚至朱莉娅姨妈似乎也感动了。弗雷狄用他的布丁叉子打拍子，唱歌的人转过身去面面相对，好象在音乐会里一样，大家着重地唱：

除非他撒谎，
除非他撒谎。

接着再一次转向他们的女主人们，唱道：

他们都是快活的哥儿们呀，
他们都是快活的哥儿们呀，
他们都是快活的哥儿们呀，
这点没人能否认。

晚餐房间门外的其他客人们也应声欢呼和鼓掌，并一

次又一次地重新爆发，弗雷狄·马林斯象个军官似的高擎着他的叉子。

他们站在楼下的前厅里，沁人心脾的清晨空气从门外涌进来，因此凯特姨妈说：

“谁去把门关上呀。马林斯太太可要害重感冒了。”

“布朗出去了，凯特姨妈，”玛丽·简说。

“布朗到处乱窜，”凯特姨妈放低了声音。

她的口气让玛丽·简笑了起来。

“说真的，”她调皮地说，“他可殷勤呢。”

“整个圣诞节，”凯特姨妈以同样的口气说，“他就象煤气一样装在这儿。”

这回她自己高兴地笑了，接着很快补充说：

“不过叫他进来吧，玛丽·简，把门关上。但愿他没听见我的话才好。”

这时候，过道门开了，布朗先生从门外的石阶上走进来，笑得好象他的心都要裂开来似的。他穿一件绿色长大衣，镶着仿阿斯特拉罕羔皮的袖口和领子，头戴一顶椭圆形的皮帽。他用手指着下边覆盖着白雪的码头，从那儿传来一阵拖长的刺耳的呼哨声。

“特狄要把都柏林所有的出租马车都喊出来了，”他说。

加布里埃尔从营业所后边的小餐具间里走出来，正往他的长大衣里伸袖子，看了看前厅四周，说：

“格莉塔还没下来？”

“她在穿衣服，加布里埃尔，”凯特姨妈说。

“谁在那儿弹琴呢？”加布里埃尔问。

“没人。全走了。”

“噢，不，凯特姨妈，”玛丽·简说。“巴特尔·达西和奥卡拉汉小姐还没走。”

“有人在钢琴上乱七八糟弹着玩呢，”加布里埃尔说。

玛丽·简对加布里埃尔和布朗先生瞟了一眼，打了个冷战说：

“看见你们两位先生裹成这个样，我也觉得冷了。在这个钟点我可不愿意走一趟你们回家去的那段路。”

“这会儿，除了在野外美美儿逛逛，或者轻车快马地奔一阵子，”布朗先生豪壮地说，“这是我最喜欢的事儿了。”

“从前我们家有过一匹非常好的马和一辆双轮轻便车的，”朱莉娅姨妈伤感地说。

“那个永远都忘记不了的姜尼，”玛丽·简笑着说。

凯特姨妈和加布里埃尔也笑了。

“怎么，什么姜尼呀的稀奇事儿？”布朗先生问。

“是故世的帕特里克·莫坎，我们的祖父的，”加布里埃尔解释道，“晚年人家都称他老先生的，是个做熬胶生意的。”

“噢，我说，加布里埃尔呀，”凯特姨妈笑着说，“他还有座粉坊。”

“啊，熬胶也罢，粉坊也罢，”加布里埃尔说，“老先生有一匹马，名叫姜尼。姜尼在老先生的磨坊里干活，一圈又一

圈地拉磨。一切都很好；可是后来姜尼不幸的时候到了。一个大晴天，老先生想，他要摆起上流人的架势，到公园里去参观军事检阅。”

“上帝怜悯他的灵魂吧，”凯特姨妈同情地说。

“阿门，”加布里埃尔说，“于是这位老先生，就象我说的，套上姜尼，戴上自己最好的高顶礼帽，穿上自己最好的硬领，然后，堂而皇之地驾车驶出了他的祖宅，那房子是在后街附近吧，我想。”

看着加布里埃尔的样子，大家都笑了，连马林斯太太都笑了，凯特姨妈说：

“噢，我说呀，加布里埃尔，他不住在后街呢，真的。只是磨坊在那儿。”

“他把姜尼套在车上，驶出他的祖宅。”加布里埃尔继续说下去，“直到姜尼走到它望见比利大帝雕像的地方以前，一切都非常顺利：不知是它爱上了比利大帝骑的那匹马呢，还是它以为又回到了磨坊里，反正它就围着雕像转起圈儿来了。”

加布里埃尔在其余人的大笑声中，穿着套鞋在前厅里踱了一个圈儿。

“它走了一圈又一圈，”加布里埃尔说，“而这位老先生，他是个自视颇高的老先生，非常地愤慨。‘向前走，老兄！你这是什么意思？老兄！姜尼！姜尼！真是莫名其妙！这马是怎么回事儿？’”

加布里埃尔的模仿引起的一连串大笑声，被前门上一

声响亮的敲击声打断了。玛丽·简跑去开门，进来的是弗雷狄·马林斯。弗雷狄·马林斯，帽子贴在后脑勺上，肩膀冷得耸起来，正累得直喘，冒着热气。

"我只能弄到一辆出租马车，"他说。

"噢，我们沿着码头还能再找到一辆的，"加布里埃尔说。

"是啊，"凯特姨妈说，"最好别让马林斯太太老是站在风口上。"

马林斯太太由她儿子和布朗先生扶着走下门前的台阶，忙乱了一阵，把她扶上了马车。弗雷狄·马林斯跟着她爬上了车，花了好些时间才把她安顿在座位上，布朗先生给他出主意帮忙。终于，把她舒舒服服安顿好了，弗雷狄·马林斯请布朗先生也上车来。又说了一大阵子乱七八糟的话，布朗先生才上了车。马车夫把一条毯子盖在他们膝头上，然后弯下腰问他们上哪儿去。说话愈加乱七八糟了，弗雷狄·马林斯和布朗先生各自把头从马车的一个窗户里伸出来，让马车夫往不同的方向走。难是难在不知道布朗先生在中途什么地方下车好，凯特姨妈、朱莉娅姨妈和玛丽·简也站在门口台阶上帮忙讨论，七嘴八舌，相互矛盾，笑个不停。至于弗雷狄·马林斯，他是笑得一句话也说不出了。他把脑袋在马车窗子里伸进伸出，告诉他母亲，讨论进展得如何，每进出一回，他的帽子都得冒一次极大的风险，到最后，布朗先生压倒众人的喧声，向已被弄糊涂了的马车夫喊道：

"你知道三一学院吗？"

“知道，先生，”马车夫回答说。

“好，你就冲着三一学院的大门撞吧，”布朗先生说，“然后我们再告诉你上哪儿去。现在懂了吗？”

“懂了，先生，”马车夫说。

“那就象鸟儿一样向三一学院飞吧。”

“遵命，先生，”马车夫说。

鞭子一响，马车在一阵笑声和再见声中沿着码头隆隆而去。

加布里埃尔没跟其他人一块到门口去。他在过道的一个暗处盯着楼梯望。一个女人站在靠近第一段楼梯拐弯的地方，也在阴影里。他看不见她的脸，可是他能看见她裙子上赤褐色和橙红色的拼花，在阴影中显得黑一块白一块的，那是他的妻子。她倚在楼梯扶手上，在听着什么。加布里埃尔见她那一动不动的样子，感到惊奇，便也竖起耳朵听。但是除了门前台阶上的笑声和争执声、钢琴弹出的几个和音和几声男人的唱歌声音之外，就再也听不出什么了。

他静静地站在过道的暗处，试图听清那声音所唱的是什么歌，同时盯着她的妻子望。她的姿态中有着优雅和神秘，好象她就是一个什么东西的象征似的。他问自己，一个女人站在楼梯上的阴影里，倾听着远处的音乐，是一种什么象征。如果他是个画家，他就要把她这个姿势画出来。她的蓝色毡帽可以在幽暗的背景上衬托出她青铜色的头发，她裙子上的深色拼花衬托出那些浅色的来。他要把这幅画叫做《远处的音乐》，假如他是个画家的话。

大门关上了，凯特姨妈、朱莉娅姨妈和玛丽·简回到过道里，仍旧在笑着。

“啊，弗雷狄真糟糕，对不？”玛丽·简说。“他真是糟透了。”

加布里埃尔什么也没说，只是朝楼梯上他妻子站的地方指了指。现在大门关上了，歌声和钢琴声也就听得更清了。加布里埃尔举起手来示意她们安静。听来这歌是用爱尔兰老调子唱的，唱歌者无论对他的歌词还是对他的嗓子都没有把握。由于距离，也由于歌者的嗓子嘶哑，声音显得哀伤，歌声隐隐地传出了节奏和吐露悲痛的句子：

> 哦，雨点打着我浓密的头发，
> 露珠儿沾湿我的皮肤，
> 我的婴儿寒冷地躺着……

“噢，”玛丽·简大声说。“是巴特尔·达西在唱，他不会唱一个通宵的。噢，我要让他唱一支歌再走。”

“噢，行啊，玛丽·简，”凯特姨妈说。

玛丽·简擦过其他人跑向楼梯，可是她还没到楼梯上，歌声就停止了，钢琴也嘭地一声关上了。

“噢，真可惜！”她叫道。“他下来了吗，格莉塔？”

加布里埃尔听见他妻子应了一声是，看见她朝他们走下来。她身后几步就是巴特尔·达西先生和奥卡拉汉小姐。

“噢，达西先生，”玛丽·简叫道，“我们都正听得入迷呢，

您这样突然不唱了，简直是太不应该了。”

“整个晚上我都在他身边的，”奥卡拉汉小姐说。“康罗伊太太也是，他跟我们说他感冒得厉害，没法唱。”

“噢，达西先生，”凯特姨妈说，“那么这是撒了个很妙的小谎咯？”

“你没发觉我哑得象乌鸦吗？”达西先生粗声粗气地说。

他急忙走进餐具间，穿上长大衣。其他人被他这句粗鲁的话顶回去，不知说什么好了。凯特姨妈皱皱眉头暗示其余的人别谈这个了。达西先生正站着仔细围他的围脖，一脸不高兴的样子。

“是天气不好呀，”停了一会，朱莉娅姨妈说。

“是啊，人人都感冒，”凯特姨妈马上接着说，“人人都感冒。”

“人家说，”玛丽·简说，“三十年没下过这样大的雪了，我今天早晨在报纸上看到，这场雪整个爱尔兰都下遍了。”

“我喜欢看下雪，”朱莉娅姨妈伤感地说。

“我也喜欢，”奥卡拉汉小姐说。“我觉得除非地上有雪，否则圣诞节就不象真正的圣诞节。”

“可是可怜的达西先生就不喜欢雪呢，”凯特姨妈笑着说。

达西先生从餐具间里走出来，脖子裹得严严实实，扣子扣得齐齐整整，用一种悔过的口气向他们谈起自己感冒的经过。大家都给他出主意，说是真太遗憾了，极力劝他，在晚上户外可要加意保护他的喉咙。加布里埃尔注视着他的

妻子，她没有加入谈话。她恰巧站在布满灰尘的扇形气窗下，煤气灯的火光照亮她深青铜色的头发，几天前，他见她在炉前烤干她的这头美发。她还是方才那个姿势，似乎没觉察到她身边的谈话。最后，她向他们转过身去，加布里埃尔看见她面颊上泛起红色，她的眼睛闪着光。一种突然的快乐从他心底涌出。

"达西先生，"她问，"您刚才唱的那支歌叫什么名字？"

"叫《奥格里姆的姑娘》，"达西先生说，"可是我记不太清了。怎么，你知道它吗？"

"《奥格里姆的姑娘》，"她重复着说，"我想不起这个歌名了。"

"这支歌子非常美，"玛丽·简说，"你今晚嗓子不好，真遗憾。"

"我说，玛丽·简，"凯特姨妈说，"别去打扰达西先生了。我不愿让他觉着烦。"

看见大家都已做好出发的准备，她便送他们来到门口，在那儿道了晚安：

"好，晚安，凯特姨妈，谢谢您给了我们这么一个快乐的夜晚。"

"晚安，加布里埃尔，晚安，格莉塔！"

"晚安，凯特姨妈，真太感谢了。晚安，朱莉娅姨妈。"

"噢，晚安，格莉塔，我没看见你呢。"

"晚安，达西先生。晚安，奥卡拉汉小姐。"

"晚安，莫坎小姐。"

“晚安，再一次祝您晚安。”

“大家都晚安。一路平安。”

“晚安，晚安。”

清晨还是很幽暗的。暗淡的黄光低覆在房屋上和河面上；天好象在往下沉一样。脚下是半融的雪，只有一道道、一片片的雪盖在屋顶上、码头的护墙上和围绕码头一带的栏杆上。街灯仍在黑沉沉的空气中红红地燃着，河那边，四院大厦①，咄咄逼人地在低沉的天空背景上显现出来。

她和巴特尔·达西先生一块在他前面走着，她的鞋子包成个褐色的小包，夹在一只胳膊下，双手把裙子从泥泞的雪地上提起。她的姿态已不象方才那么优雅了，可是加布里埃尔的眼睛依然因幸福而发亮。血液在他的血管中涌流，他思潮起伏，澎湃激荡，自豪，欢乐，温柔，英勇。

她在他前面走得那样地轻捷，挺拔，使他很想不声不响地追上她，抓住她的肩膀，在她耳边说点什么傻气的、充满深情的话。在他看来，她是那样地脆弱，他渴想能够保护她不受任何东西的侵犯，并且和她单独在一起。他俩私生活中的一些片断突然象星星一样在他的记忆中亮起来。一只紫红色信封放在他早餐杯子旁，他正在用手抚弄着它。鸟儿在常春藤上鸣啭，透过窗帘投进来的阳光象一张网似的在地板上闪烁，他幸福得东西也吃不下。他俩站在挤满人的月台上，他正把一张票塞进她手套的暖和的掌心里。他和

① 四院大厦：爱尔兰都柏林的著名建筑物。

她一块儿站在冷风中，从一扇有格栅的窗子外望进去，看一个男子在呼呼响的熔炉前做瓶子。那天冷极了。她的脸，在冰冷的空气中发出芳香，和他的脸那么贴近，突然他向那个熔炉前的人叫道：

“那火很旺吗？”

可是那人因为炉子的响声而没有听见。也好。他很可能回答得粗鲁呢。

一阵更为温柔的快乐从他心里迸出，随同温暖的血液，在他的动脉里流着。如同星星的柔和的光，他们共同生活中的一些瞬间，没有人知道，也永远不会有人知道的瞬间，突然出现了，照亮了他的记忆。他急于想要让她回想起那些瞬间，让她忘记那些他俩沉闷地共同活着的年月，而只记住他们这些心醉神迷的瞬间。因为他觉得，岁月并没有能熄灭他或她的心灵。他们的孩子、他的写作、她的家务操劳，都没有能熄灭他们心灵的柔情之火。在他那时写给她的一封信中，他说：“为什么这些词句让我觉得好象是那么迟钝而冰冷？是不是因为世界上没有一个词温柔得足以用来称呼你呢？”

象远处的音乐声一般，这些他多年前写过的字句，从过去向他驶来。他非常想能跟她两人单独在一起。等别人都走开了，等他和她到了他们所住的旅馆房间里，他们就单独在一起了。他要温柔地喊她一声：

“格莉塔！”

也许她不会马上听见；她可能在换衣裳。后来他的声

音里有某种东西引起她的注意。她转过身来，瞧着他……

在酒店街的转角上，他们遇上一辆出租马车。辚辚的车轮声让他高兴，因为这就省得他去参加谈话了。她向车窗外望着，显得困倦。其他人只说过三两句话，指出到了某幢建筑或街道。马儿疲乏地疾驰在早晨阴霾的天空下，拖着格格作响的旧车厢，加布里埃尔又跟她坐在一辆马车中，赶去乘船，赶去度蜜月。

当马车驰过奥康内尔桥时，奥卡拉汉小姐说：

“人家说，你每回过奥康内尔桥都会看见一匹白色的马。”

“这回我看见了一个白色的人，”加布里埃尔说。

“在哪儿？”巴特尔·达西先生问。

加布里埃尔指指雕像，它身上盖着一片片的雪。他象同熟人打招呼似地向它点点头，挥挥手。

“晚安，丹，”他快活地说。

当马车来到旅馆前，加布里埃尔跳下车，不顾巴特尔·达西先生的抗议，付了车钱。他多给了车夫一个先令。车夫敬个礼，并且说：

“祝您新年如意，先生。”

“也祝您新年如意，”加布里埃尔衷心地说。

她下车时，站立在路边镶砌的石块上向其他人告别时，在他手臂上靠了一会儿。她那么轻轻地靠在他的手臂上，轻得恰象几个钟头之前他搂着她跳舞时似的。那时他感到骄傲和幸福，幸福，因为她是他的，骄傲，因为她的美和她那

做妻子的仪态。然而此刻，在那许多记忆重新激起之后，一接触到她的身体，这音乐般的、奇异的、芳香的身体，他立刻周身感到一种强烈的情欲。趁她默默无声时，他把她的手臂拉过来紧贴着自己，他俩站在旅馆的门前，他感到他俩逃脱了他们的生活和责任，逃脱了家和朋友，两人一块，怀着两颗狂乱的、光芒四射的心跑开了，要去从事一次新的冒险。

门厅里，一位老人在一只椅背顶端突出的大椅子上打瞌睡。他在柜台间点燃一支蜡烛，领他俩走上楼去。他俩一声不响地跟着他。脚步在铺了厚地毯的楼梯上发出轻轻的声音，她在守门人的身后登楼，她的头在向上走时垂着，她娇弱的两肩弓起，好象有东西压在背上，她的衣裙紧紧贴着她身体。他本来要伸出两只手臂去拥住她的臀部，抱住她站着不动的，因为他的手臂正在颤抖，充满了想要抓住她的欲望，只是他手指甲使劲抵在手掌心上才止住了他身体的这种狂热的冲动。守门人在楼梯上停了一下，收拾他淌泪的蜡烛。他俩也停在他身后的下一步梯级上。寂静中，加布里埃尔能够听见熔化的蜡油滴进烛盘里的声音，和他自己的心脏撞在肋骨上的声音。

守门人领他俩经过一道走廊，打开一扇门。然后他把摇摇晃晃的蜡烛放在梳妆台上，问早上几点钟喊醒他们。

“八点，”加布里埃尔说。

守门人指指电灯开关，咕哝着道歉起来，但是加布里埃尔打断了他。

"我们不需要灯。街上照进来的光就足够了。我说，"他指指蜡烛，又添了一句，"您不妨把这个漂亮的玩意儿拿走吧，求求您。"

守门人又把蜡烛拿在手里，但是动作很缓慢，因为他对这样一个新鲜的念头感到惊奇。然后他嘟哝了一声晚安就走了。加布里埃尔锁上门。

一道长长的苍白的街灯光照进屋来，从一个窗口直照到房门，加布里埃尔把长大衣和帽子甩在一只长沙发上，穿过房间走回窗前。他向下面的街道上望望，想使自己的情绪平静一点儿。然后他转过身，靠在一只五斗橱上，背向着光。她已经除掉帽子和披风，正立在一面很大的转动穿衣镜前，解开她腰上的搭扣。加布里埃尔踌躇了一会儿，望着她，然后说：

"格莉塔！"

她慢慢从镜子前转过身来，沿着那道光向他走过来。她的脸显得那么严肃而疲倦，使得加布里埃尔没法开口说话。不，还没到时间。

"你好象累了，"他说。

"我是有点儿累，"她回答。

"你不觉得不舒服或是虚弱吗？"

"不，是累了；就是这个。"

她继续向前走到窗下，立在那儿，向外望。加布里埃尔又等了一会儿，后来，生怕羞怯会战胜自己，他就突然一下子说：

"听我说，格莉塔！"

"什么事儿？"

"你认识那个可怜人儿，马林斯吗？"他急速地问。

"认识呀，他怎么啦？"

"哎，可怜的家伙，不过说到底，他还是正派人，"加布里埃尔用一种不自然的嗓音继续说。"他把我借给他的一英镑硬币还了我，而我并没想要他还，说真的。可惜他不肯躲开那个布朗，因为他也不是个坏人，说真的。"

他这时烦恼得浑身颤抖。为什么她看起来那么心不在焉？他不知道他怎么开头才好。她也因为什么事在烦恼吗？她要是能转身向着他或是自个儿上他这儿来该多好！象她现在这样去搂住她是粗鲁的。不，他必须先在她眼睛里看见一点儿热烈的感情才行。他急于想掌握住她的奇特的情绪。

"你什么时候借给他那个英镑的？"她在片刻无言之后说。

加布里埃尔极力控制自己，不要猛然间对酒鬼马林斯和他的一个英镑这件事说出粗鲁的话。他急于想从灵魂深处对她发出呼喊，急于把她的身体紧紧搂抱在自己的怀里，急于要制服她。然而他说：

"哦，圣诞节时候，他开了那个小贺年片商店，在亨利街上。"

他正处在冲动和情欲的狂热中，连她从窗前走过来也没听见。她在他面前站了一会儿，目光奇异地瞧着他。然

后，她忽然踮起脚尖来，两只手轻轻地搭在他的肩头上，吻了吻他。

“你是个很大方的人，加布里埃尔，”她说。

加布里埃尔在颤栗，因为她突然的一吻和她说这句话时的仪态让他欣喜，他把两手放在她的头发上，把它向后抚平，手指几乎没有接触到头发。这头发洗得又美又光亮。他心里的幸福已经满得溢出来了。正在他想要的时候，她自己走到他这儿来了。也许她的思想跟他的不谋而合吧。也许她感觉到了他心中急切的情欲吧，所以她就有了一种顺从的心情。现在，她这样轻易地自己迎上来，他倒奇怪他方才怎么会那样胆怯。

他站着，两手抱着她的头。然后，一条手臂急速滑过她的身体，把她搂向自己，柔情地说：

“格莉塔，亲爱的，你在想些什么？”

她没有回答，也没有完全顺从他的手臂。他又柔情地说：

“告诉我，格莉塔。我觉得我知道你在想些什么。我知道吗？”

她没有马上回答。然后她说话了，眼泪夺眶而出：

“噢，我在想那支歌，《奥格里姆的姑娘》。”

她从他手中挣脱，跑向床边，两条手臂伸过床架的栏杆，把脸埋起来。加布里埃尔惊讶地立了一会儿，一动也不动，然后跟在她后面走过去。当他经过转动穿衣镜的时候，他看见自己的整个身影，看见他宽阔的、填得好好的硬衬

胸，看见自己的面孔，每当他在镜子中看见它的表情时总不免感到惑然，看见他亮闪闪的金丝眼镜，他在离她几步远的地方停下来，说：

“那支歌怎么啦？怎么会让你哭起来的？”

她从臂弯里抬起头来，象个孩子似的用手背擦干眼泪。他的声音里渗入了一种他本来不曾想有的更亲切的调子。

“怎么啦，格莉塔？”他问。

“我想起一个很久以前的人，他老是唱这支歌的。”

“这位很久以前的人是谁？”加布里埃尔微笑着问。

“是我在高尔韦住的时候认识的，那时候我跟我奶奶住一块儿，”她说。

笑容从加布里埃尔脸上消逝了。一股阴沉的怒气开始在他思想深处聚集，而他那股阴沉的情欲的烈火也开始在他血管中愤怒地燃烧。

“是一个你爱过的人吧？”他讥诮地说。

“是个我从前认识的年轻人，”她回答说，“名字叫迈克尔·富里。他老是唱那支歌的。《奥格里姆的姑娘》。他很不俗气。”

加布里埃尔一声不响。他不希望她认为，他对这个不俗气的年轻人感到兴趣。

“我可以那么清楚地看见他，”过了一会儿，她说。“他有那么一双眼睛；大大的、黑黑的眼睛！眼睛里还有那么一种表情——那么一种表情！”

“哦，这么说，你那时候爱他了？”加布里埃尔说。

"我常跟他出去散步,"她说,"我住在高尔韦的时候。"

一个思想从加布里埃尔头脑中闪过。

"也许就因为这个,你想跟那个叫艾弗丝的姑娘上高尔韦去吧?"他冷冰冰地说。

"去干嘛?"

她的眼光让加布里埃尔感到尴尬。他耸耸肩头说:

"我怎么知道? 去见他呗,也许。"

她把眼光从他身上移开,沿着地上那道光,默不作声地向窗口望去。

"他死了,"她终于说。"他十七岁就死了。难道这么年轻就死,不可怕吗?"

"他是干什么的?"加布里埃尔问,还是讥诮的口气。

"他在煤气厂工作,"她说。

加布里埃尔感到丢脸,因为讽刺落了空,又因为从死者当中扯出了这么个人来,一个在煤气厂干活的年轻人。他正满心都是他俩私生活的回忆,满心都是柔情、欢乐和欲望的时候,她却一直在心里拿他跟另一个人做比较。一阵对自身感到羞惭的意识袭击着他。他看见自己是一个滑稽人物,一个给姨妈们跑个腿儿,赚上一两个便士的小孩子,一个神经质的、好心没好报的感伤派,在一群俗人面前大言不惭地讲演,把自己乡巴佬的情欲当做美好的理想,他看见自己是他刚才在镜子里瞟到一眼的那个可怜又可鄙的愚蠢的家伙。他本能地把脊背更转过去一些,更多地挡住那道光,别让她看见自己羞得发烧的额头。

他试图仍然用他那冷冰冰的盘问语气讲话，可是开起口来，他的声音却是谦卑的、淡漠的。

“我想你跟这个迈克尔·富里谈过恋爱吧，格莉塔，”他说。

“我那时候跟他很亲密，”她说。

她的声音是含糊而悲伤的。加布里埃尔感觉到，现在如果想把她引到他原先打算的方向上去，会多么徒劳，他抚摸着她的一只手，也很哀伤地说：

“那么他怎么那样年轻就死了呢，格莉塔？痨病吧，是吗？”

“我想他是为我死的，”她回答。

一听到这个回答，加布里埃尔感到一阵蒙眬的恐惧，似乎是在他渴望达到目的的时刻里，有某个难以捉摸的、惩罚性的东西正出来跟他作对，正在它那个蒙眬的世界里聚集力量反对他。然而他依靠理性努力甩开了这种恐惧，继续抚摸她的手。他没有再问她，因为他觉得她会自己告诉他的。她的手温暖而潮湿：这手对他的抚摸不作反应，但是他继续抚摸着它，恰象他在那个春天的早晨抚摸她的第一封来信一样。

“那是个冬天，”她说，“大约是冬天开始的时候，我正要离开奶奶家，上这儿的修道院来。那时候他正在高尔韦他的住处生病，不能出门，人家已经给他在奥特拉尔德的亲人们写信去了。他生的是肺结核，人家说，或者这一类的病。我一直不清楚。”

她沉默了一会，叹了一口气。

"可怜的人儿，"她说。"他非常喜欢我，他又是那么个文雅的年轻人。我们时常一块出去，散散步，你知道，加布里埃尔，在乡下人家都是这样的。要不是因为他的健康，他就去学唱歌了。他嗓子非常之好，可怜的迈克尔·富里。"

"那么，后来呢？"加布里埃尔问。

"后来我该离开高尔韦到修道院来的时候，他病得更厉害了，人家不让我见他。我就给他写封信，说我要去都柏林了，到夏天回来，希望他到时候会好起来。"

她停了一会儿，为了控制住自己的声音，然后又说下去：

"后来我动身的前一天夜里，我在尼姑岛上我奶奶家里，正收拾着东西，我听见有小石块掷上来打在我窗上的声音。窗子湿得很，我看不见，我就跑下楼，我从房后溜出去，到了花园里，看见这可怜的人正立在花园的一头，浑身发抖。"

"你没让他回去吗？"加布里埃尔问。

"我求他马上回家去，告诉他，这样立在雨地里会要他命的。可是他说，他不想活了。我现在能清清楚楚、清清楚楚看见他的眼睛！他站在围墙尽头，那地方有一棵树。"

"那么他回家了吗？"加布里埃尔问。

"嗯，他回家了。等我到修道院还没一礼拜，他就死了，埋在奥特拉尔德，那儿是他老家。噢，那一天，我听说他死了的那一天！"

她停止了，抽噎得说不出话来，她无法克制激动，脸朝

下扑倒在床上，脸埋在被子里呜咽。加布里埃尔把她的手又握了一阵，不知如何是好，后来，不敢在她的悲痛的时候打扰她，他轻轻放下她的手，静悄悄地走向窗前。

她睡熟了。

加布里埃尔斜靠在臂肘上，心平气和地对她乱蓬蓬的头发和半开半闭的嘴唇望了一会儿，倾听着她深沉的呼吸。这么说，在她一生中曾有过那段恋爱史。一个人曾经为她而死去。此刻想起他，她的丈夫，在她一生中扮演了一个多么可怜的角色，他几乎不太觉得痛苦了。她安睡着，他在一旁观望，仿佛他和她从没象夫妻那样一块儿生活过。他好奇的眼光长久地停留在她的面庞上，她的头发上：他想着，在她有着最初的少女的美的那个时候，她该是什么模样，这时，一种奇异的、友爱的、对她的怜悯进入他的心灵。甚至对自己，他也不想说她的面孔如今已不再漂亮了，然而他知道，这张面孔已不再是那张迈克尔·富里不惜为之而死的面孔。

也许她没把事情全告诉他。他的眼光移向那把椅子，那上面她撂了几件衣服。衬裙上的一条带子垂在地板上。一只靴子直立着，柔软的鞋帮已经塌下去了；另一只躺在它的旁边。他奇怪自己在一小时前怎么会那样感情激荡。是什么引起的？是他姨妈家的晚餐，是他那篇愚蠢的讲演，是酒和跳舞，在过道里告别时的说笑，沿着河在雪地里走时的快乐心情，是这些引起的。可怜的朱莉娅姨妈！她自己不

久后也要变成跟帕特里克·莫坎的幽灵和他的马在一道的幽灵了。当她唱着《打扮新娘子》的时候，他在刹那间从她面孔上发现了那种形容枯槁的样子，不久以后，也许他会坐在那同一间客厅里，穿了丧服，绸帽子放在膝盖上。百叶窗关着，凯特姨妈坐在他身边，哭着，擤着鼻涕，告诉他朱莉娅是怎么死的。他搜索枯肠，想找出一些可以安慰她的话，而却只找到一些笨拙的、用不上的话。是的，是的：这不要多久就会发生了。

屋里的空气使他两肩感到寒冷。他小心地钻进被子，躺在他妻子身边。一个接一个，他们全都将变成幽灵。顶好是正当某种热情的全盛时刻勇敢地走到那个世界去，而不要随着年华凋残，凄凉地枯萎消亡。他想到，躺在他身边的她，怎样多少年来在自己心头珍藏着她情人告诉她说他不想活的时候那一双眼睛的形象。

泪水大量地涌进加布里埃尔的眼睛。他自己从来不曾对任何一个女人有过那样的感情，然而他知道，这种感情一定是爱。泪水在他眼睛里积得更满了，在半明半暗的微光里，他在想象中看见一个年轻人在一棵滴着水珠的树下的身形。其他一些身形也渐渐走近。他的灵魂已接近那个住着大批死者的领域。他意识到，但却不能理解他们变幻无常、时隐时现的存在。他自己本身正在消逝到一个灰色的无法捉摸的世界里去：这牢固的世界，这些死者一度在这儿养育、生活过的世界，正在溶解和化为乌有。

玻璃上几下轻轻的响声吸引他把脸转向窗户，又开始

下雪了。他睡眼迷蒙地望着雪花，银色的、暗暗的雪花，迎着灯光在斜斜地飘落。该是他动身去西方旅行的时候了。是的，报纸说得对：整个爱尔兰都在下雪。它落在阴郁的中部平原的每一片土地上，落在光秃秃的小山上，轻轻地落进艾伦沼泽，再往西，又轻轻落在香农河黑沉沉的、奔腾澎湃的浪潮中。它也落在山坡上那片安葬着迈克尔·富里的孤独的教堂墓地的每一块泥土上。它纷纷飘落，厚厚地积压在歪歪斜斜的十字架上和墓石上，落在一扇扇小墓门的尖顶上，落在荒芜的荆棘丛中。他的灵魂缓缓地昏睡了，当他听着雪花微微地穿过宇宙在飘落，微微地，如同他们最终的结局那样，飘落到所有的生者和死者身上。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都柏林人
作者＝（爱尔兰）詹姆斯　乔伊斯
页数＝２６３
ＳＳ号＝１０１０８４７６
出版日期＝１９８４年１０月第１版